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PI Corporation

112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公司網址：<http://www.mpi.com.tw>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邱靖斐

職稱：董事長特別助理

電話：03-5551771

電子郵件信箱：amanda.chiu@mpi.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莊潔志

職稱：業務處副處長

電話：03-5551771

電子郵件信箱：raymond.chuang@mp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51 號、153 號、155 號

電話：03-5551771

竹北二廠：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29 號

電話：03-5551771

竹北三廠：新竹縣竹北市泰和路 155 號

電話：03-5551771

新埔廠：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山段 988 號

電話：03-5551771

湖口廠：新竹縣湖口鄉光復路 42 號 B 棟 1F

電話：03-5551771

南部分公司：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一路 7 號

電話：07-9559966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4 樓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電話：02-271864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枝凌會計師、陳依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33 號 2 樓

網址：<http://nexia.otc.gs>

電話：02-2751030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mpi.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集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從業員工資料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0

六、資通安全管理	74
七、重要契約	75
陸、財務概況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8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5
一、財務狀況	85
二、財務績效	86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8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90
捌、特別記載事項	9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81.47 億元，較 111 年的 74.12 億元增加 10%；112 年盈餘為新台幣 13.12 億元，較 111 年盈餘 12.14 億元增加 8%，每股稅後盈餘為 13.92 元。

2023 年整體市場經歷了庫存修正的一年，目前市場多數認為產業調整已接近落底，雖然 2024 年上半年仍有淡季影響，但預期 2024 年終端產品需求將會逐步回升。研調機構預估，202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以年增長率 11.8% 增加至 5,760 億美元。

產業方面，PC 因為最早開始庫存調整，目前也最先看到復甦的跡象。研調機構指出，AI 和車用將驅動半導體未來 3~5 年成長，預估 2026 年全球 AI 半導體市場將超過 860 億美元，佔全球半導體產值近 11%。且 AI 半導體市場 2021 年至 2026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CAGR)為 19.9%，超越了全球半導體市場在 2021 年至 2026 年的 CAGR 5.8%。

汽車產業則因搭載的電子零件增多，推升車用晶片成長。隨著電動車滲透率提升，平均每輛車使用電子零件的需求將強勁增長。根據 Gartner 的預估，全球車用半導體市場將從 2022 年的 675 億美元增長至 2027 年的 1,227 億美元，年均複合成長率 (CAGR) 高達 12.7%。

現今人類的生活高度依賴電子化的產品，而電子化的產品則需半導體的製程產出。探針卡的發明大大促進了半導體製程中晶片良率的確定，人們對電子產品的需求也確定了半導體行業的長期成長趨勢。隨著半導體產業的蓬勃發展，探針卡的需求前景樂觀。旺矽身為國際探針卡領導廠商，將更專注於提高自身技術與服務品質，以其為股東創造更高的投資價值。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1 年度 (重編後)	112 年度	增(減)%
項 目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7,411,929	8,147,112	9.92
	營業毛利	3,406,381	3,897,063	14.40
	稅後損益	1,213,625	1,311,899	8.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78	11.40	(3.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73	18.05	(3.6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2.68	156.14	17.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3.45	167.92	9.43
	純益率(%)	16.36	16.07	(1.77)
	每股盈餘(元)	12.89	13.92	7.99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在一一二年度之研發成果包括：

1. 晶圓探針卡：

- 因應 AI 與高速高運算的市場需求，本公司持續開發高速高耐電流之探針卡，以滿足客戶在晶圓測試之技術需求。
- 隨著汽車能源由汽油移轉至電能，並對輔助駕駛技術需求的不斷增加，車用 IC 需求與日俱增。為滿足客戶需要，開發大面積高同測數之產品，以因應車用 IC 客戶提升產能的產品需

- 求。
- C. 完成開發對應市場最高速需求的探針卡解決方案。
2. 半導體光電自動化設備：
- A. 光通訊元件光學特性參數 (RIN, S21) 量測設備。
- B. 奈秒脈衝等級之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Laser Diode、VCSEL) 之晶圓級測試系統，可量測單晶、1D 可選址元件、2D 可選址元件等電性與光性量測系統。
- C. 覆晶晶圓等級三溫探針台系統。
3. 半導體元件溫度測試系統系列產品：
- 持續開發不同測試溫度範圍及流量之機種，及滿足客戶多工測試的需求，提供量產及工程最適合的對應方案。
4. 半導體工程用檢測機系列產品：
- 成功推出自動溫度對位系統及高頻、微波先進量測系統，大幅增加測試便利性及精準度。

二、一一三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技術是維持競爭力的核心基石，鑒於微電子產業之發展與未來技術需求，本公司秉持協助客戶提昇競爭力的核心理念，進行以下策略規劃與努力，以期與客戶一同成長：

1. 為滿足高階 IC 製程微縮，本公司持續開發晶圓級微間距之新技術。
2. 對應高速運算之應用需求，本公司持續開發高耐電流之探針及高耐電流整卡架構。
3. 投注研發能量，開發更高速的晶圓探針卡，以滿足下一世代更高速傳輸的技術需求，對應未來智慧裝置之應用。
4. 對應客戶高溫及高同測數的需求，本公司持續研發高溫大面積探測的探針卡技術。
5. 在多層有機載板方面，本公司不斷投注能量已精進更精細的線寬線距。PCB 新的年度目標是開發更高層數層的技術，以滿足客戶更高規格的技術需求，強化探針卡整卡的產品競爭力。
6. 半導體光電自動化產業，聚焦於光通訊(optical communication, Silicon Photonics)、感測(Sensing & LiDar)、微顯示器(Micro display)、化合物半導體(LED, GaN, SiC..)等四大產業領域，提供在不同溫度環境下的短脈衝、高電壓與高電流的量測、分選、光學檢查等，光、機、電高度整合的自動化設備。並與國際技術領導客戶深化合作，以提供半導體產業下一世代產品，創新量產技術的 Turnkey Solution 為主要發展目標。
7. 在元件溫度測試系統方面，將產品線更廣泛佈局，包含實驗室桌上型冷熱加溫系統的開發，以符合客戶快速的工程需求。不論是在量產或實驗室溫度測試，皆持續拓展及設計不同系列產品，提供各種最佳的對應產品。
8. 在半導體工程檢測應用領域，將著重在更高頻更精準的量測項目，以及持續強化各產品功能，讓客戶在使用產品時，能得到更精準的量測及更便利的操作，加速完成工程實驗。

(二)重要產銷政策

因應生活智慧化、無接觸化、汽車電動化、減碳需求以及 AI 浪潮帶來產業各層面的新興應用市場，本公司密切關注新興科技發展趨勢，訂定技術藍圖，將研發技術快速精確地導入新產品以擴展業務，並持續強化海外據點的支援能力，以期更快速精確的提供客戶完整的技術服務，進而提升產品市占率。

旺矽科技秉持協助客戶提昇競爭力的核心理念，將自身定位為客戶之技術合作夥伴，針對客戶未來的需求共同開發最適切的產品與即時的技術服務為主要產銷政策，為客戶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以點測、分選、光電測試、影像檢測、自動化設備等五大核心技術領域為基礎，提供完整的測試應用解決方案，滿足光電半導體產業的新產品量產需求。
- (二)在半導體工程檢測應用領域，以微小訊號、高頻量測、高功率、高低溫量測的核心技術，將更精進、更高規格的技術實現在產品上，強化產品競爭力。
- (三)以溫控核心技術，持續開發半導體市場。並計畫將溫度測試系統推展到汽車、5G/RF 電信、傳

感器、數據中心光纖等非電子市場。

(四)因應電子產品之更快速、多功能、智能化、更省電持續的終端需求，對應多樣功能需求的晶片，依照訂定的技術開發里程碑(roadmap)，開發高溫高針數、低針壓探針卡，以及高耐電流、高速傳輸、微間距測試的探針卡，滿足市場需求，確保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受美中貿易戰、疫後供應鏈等因素影響，半導體產業已成為各國政策關注重心。為維護全球經濟穩定、國家安全以及科技發展，各盟國間透過投資策略佈局形成跨國合作又相互競爭角力的微妙關係。

旺矽為全球第三大非記憶體的探針卡廠商，長期戮力於全球化的佈局與客戶服務。公司已在過去幾年相繼設立全球銷售服務據點，各個產品線目前在全球市佔率與能見度都在持續增加中。透過完整的半導體測試介面產品及完備的全球化佈局，讓旺矽為客戶提供更穩定、更高品質的客製化服務。相信旺矽的全球化的佈局與晶圓測試產品的完備有助於旺矽降低營運風險，維持穩定獲利成長，持續為股東創造長期投資效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4 年 7 月 25 日。

二、公司沿革

84 年 7 月	旺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為伍佰萬元
85 年 7 月	日本 Micronics Japan CO., LTD (簡稱 MJC)維修技術移轉予旺矽
85 年 9 月	改組為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 年 12 月	日本 MJC 技術指導訓練開始
87 年 3 月	日本 MJC 技術指導訓練結束
87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伍仟伍佰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陸仟萬元
87 年 10 月	日本 MJC 8 DUT 技轉完成並正式投資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 年 12 月	具備 32 DUT 維修能力
88 年 3 月	具備 Fine pitch (50 μ m)的製作能力
88 年 6 月	具備 MJC 8 DUT New Design 能力
89 年 4 月	竹北一廠 A 棟廠房落成啟用
89 年 7 月	南部辦公室及客服中心成立
89 年 7 月	辦理現金及盈餘轉增資共肆仟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壹億元
89 年 12 月	具備 MJC 16 DUT 製作能力及 New Design 能力
89 年 12 月	設立 MPI TRADING CORP.，登記資本額美金壹佰萬元
90 年 5 月	半自動晶圓針測機台開始生產
90 年 5 月	辦理現金增資、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壹億元，增資後資本額為貳億元
90 年 7 月	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
90 年 8 月	設立 MMI HOLDING CO., LTD，登記資本額美金壹仟萬元
90 年 9 月	取得 ISO 9001:2000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90 年 12 月	第一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1 年 6 月	受讓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伍仟萬元並辦理盈餘與員工紅利轉增資伍仟萬元，共計壹億元，增資後資本額為參億元
91 年 7 月	申請登錄為興櫃股票
91 年 7 月	名列天下雜誌”中小企業潛力 100 強”中，成長快速排名第八
91 年 8 月	股票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並申請股票上櫃
91 年 10 月	經櫃檯買賣中心有價證券上櫃審議委員會通過股票上櫃
92 年 1 月	旺矽科技股票於 92 年 1 月 6 日起以一般類股為櫃檯買賣
92 年 1 月	第二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2 年 7 月	名列天下雜誌”中小企業潛力 100 強”中，每股盈餘排名第八
92 年 7 月	申請通過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半導體用元件分析平台”開發計畫
92 年 8 月	垂直式探針卡開始試量產
92 年 10 月	竹北一廠 B 棟廠房落成啟用
93 年 4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
93 年 5 月	申請進駐路竹科學園區審議會通過
93 年 6 月	竹北一廠 C 棟廠房落成啟用
94 年 3 月	第三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4 年 4 月	南部分公司(路竹一廠)落成啟用
94 年 6 月	十週年慶家庭日暨愛心園遊會
94 年 6 月	名列天下雜誌”台灣科技 100 強”中，2004 上市上櫃科技類美股獲利風雲榜排名第 7，獲利率排名第 5，股東權益報酬率排名第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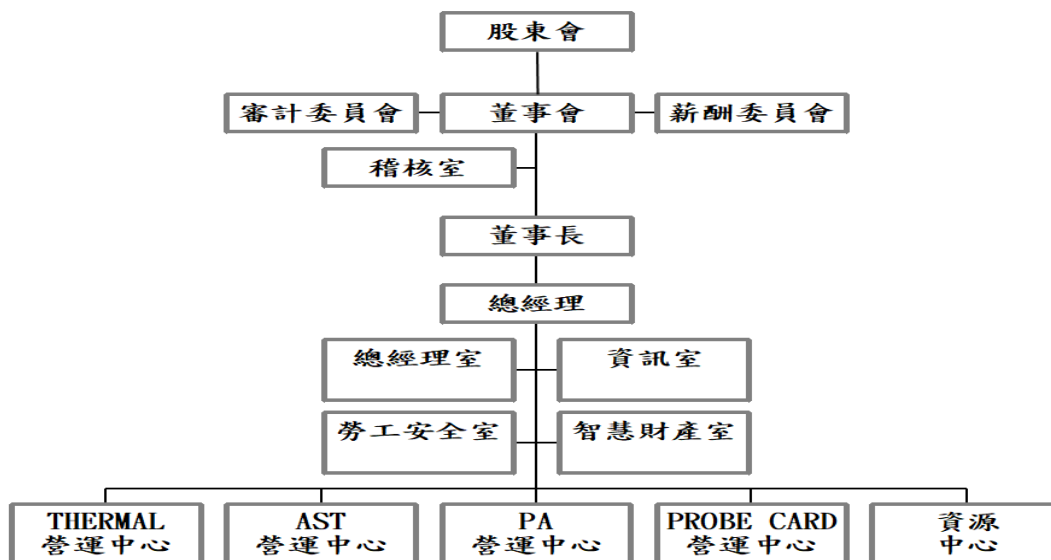
94 年 9 月	獲得第十三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優等創新企業獎
94 年 11 月	員工宿舍落成啟用
94 年 12 月	第四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5 年 5 月	取得經濟部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部分公司核准設立核准函
95 年 9 月	榮列”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12 家精選案例專刊”入選廠商
95 年 11 月	申請通過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RFID 覆晶黏晶機”計畫
96 年 2 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肆億元整
96 年 3 月	高雄路竹二廠廠房落成啟用
96 年 6 月	申請通過工業局鼓勵前瞻應用主導性新產品”先進式微機電 SoC 探針卡”計畫
97 年 1 月	第五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7 年 12 月	名列遠見雜誌”最會幫股東賺錢的台灣 73 強”中企業評等榜
98 年 2 月	名列智財局公告『97 年本國法人發明發證百大排名』
98 年 3 月	第六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8 年 6 月	申請通過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半導體高頻元件測試用探針卡”計畫
98 年 12 月	第七次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99 年 9 月	投資韓國 MEGTAS CO., LTD. 韓園玖億元
100 年 3 月	韓國 MEGTAS CO., LTD. 增資韓園參億元
101 年 3 月	韓國 MEGTAS CO., LTD. 增資韓園參億元
101 年 5 月	旺矽竹北二廠廠房落成啟用
101 年 10 月	榮獲「2012 德勤亞太高科技 Fast500」
102 年 2 月	名列智財局公告「101 年本國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88 名
102 年 4 月	行政院「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獲選第 2 屆潛力中堅企業
102 年 5 月	名列『VLSI Research Inc. 公告之 2012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排名統計』第 7 名
102 年 5 月	VLSI Research 調查 2012 年最佳子系統供應商，全球第 4 名
103 年 1 月	名列經濟部評選第 2 屆 69 家潛力中堅企業名單
103 年 1 月	轉投資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美金肆佰萬元
103 年 2 月	名列智財局公告「102 年本國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67 名
103 年 3 月	轉投資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
103 年 4 月	2013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第 5 名(VLSI Rearch)
103 年 9 月	購置旺矽新埔廠房
103 年 11 月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柒億元整
103 年 11 月	二十週年聯合家庭日
104 年 2 月	名列智財局公告「103 年本國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79 名
104 年 2 月	轉投資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美金柒佰伍拾萬元
104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4 年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高達全球第 1
104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4 年垂直式探針卡市場排名高達全球第 4
104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4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為第 5
104 年 8 月	轉投資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美金陸拾萬元
104 年 11 月	轉投資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美金貳佰玖拾萬元
104 年 11 月	取得 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105 年 2 月	2015 年名列智財局「104 年本國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65 名
105 年 9 月	取得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105 年 9 月	取得 OHSAS 18001：2007 職業健康安全系統驗證
105 年 12 月	轉投資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美金壹佰萬元
106 年 1 月	取得 ISO 50001：2011 能源管理系統驗證
106 年 2 月	名列智財局公告「105 年本國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65 名，以及「105 年本國法人年發明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94 名
106 年 4 月	行政院「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獲選第 4 屆潛力中堅企業
106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6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全球第 1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6 年全球垂直式探針卡市場排名全球第 1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6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為第 5
106 年 5 月	設立 MPA TRADING CORP. 美金壹佰貳拾伍萬元
106 年 5 月	轉投資 MPI AMERICA INC. 美金壹佰貳拾萬元
106 年 9 月	轉投資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美金貳佰萬元
107 年 2 月	名列智財局公告「106 年本國法人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65 名，以及「106 年本國法人年發明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76 名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7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全球第 1
107 年 5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7 年全球垂直式探針卡市場排名全球第 2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7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為第 5
107 年 8 月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拾億壹佰萬元整
107 年 10 月	韓國 MEGTAS CO., LTD. 增資韓圓伍億元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8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108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8 年全球垂直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2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8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為蟬聯第 5
108 年 12 月	取得 ISO 17025：2018 測試實驗室認證(編號 3631)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9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109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9 年全球垂直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19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蟬聯第 5
109 年 9 月	取得 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110 年 1 月	旺矽竹北三廠廠房落成啟用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20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110 年 4 月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20 年全球垂直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VLSI Research Inc. 調查 2020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蟬聯第 5
110 年 6 月	捐贈兩輛警用巡邏車給新竹縣警察局
	捐贈防疫物資壹佰萬元給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轉投資 MPA TRADING CORP. 美金壹仟貳拾萬元
110 年 9 月	轉投資 MPI AMERICA INC. 美金壹仟貳拾萬元
	投資美國 Celadon System Inc. 美金壹仟貳拾萬元
111 年 2 月	110 年本國法人發明專利申請百大排名第 88 名
	TechInsights Inc. 調查 2021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111 年 6 月	TechInsights Inc. 調查 2021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蟬聯第 5
112 年 2 月	111 年本國法人發明專利公告發證百大排名第 87 名
112 年 4 月	購置湖口工業區土地及廠房
	Yole Group 調查 2022 年全球懸臂式探針卡市場排名蟬聯全球第 1
112 年 4 月	Yole Group 調查 2022 年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蟬聯第 5
112 年 10 月	取得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證書
113 年 3 月	捐贈一台平台自動演奏鋼琴給臺大生醫竹北院區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	負責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維護、改善、建議及協助各單位解決問題、改善作業和提高效率。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進行經營企劃及各部門機能別管理並有效執行，達成經營目標。
資訊室	負責公司之電腦化作業、網路連線、電子郵件及網際網路之規劃和建置等事宜。
勞工安全室	負責安全衛生管理及員工健康促進等事宜。
智慧財產室	結合研發活動，創造企業優質智慧財產，同時提升競爭優勢；尊重並審慎評估他人智慧財產權，藉此降低侵權風險、維護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
THERMAL 營運中心	研發、製造與銷售本公司 Thermal Air 系列產品，提供客戶生產或實驗時所需的溫度測試設備。 客戶群包括於半導體、光通訊、光電、汽車、航太等等領域，並銷售於全世界。
AST 營運中心	負責工程點測系統以及射頻探針兩大類產品的規劃、開發、製作、銷售與售後服務。
PA 營運中心	新設備產品開發、技術應用與製造組裝；原物料及設備產品之品質檢驗與控管。 光電自動化設備市場需求資訊的收集，營業目標的達成。
PROBE CARD 營運中心	負責探針卡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銷售與售後維修服務。
資源中心	負責全公司財務、會計、股務及稅務等作業；原物料產品等之採購；人事/勞工法令等事宜；行政管理、總務及廠務等事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董 事 資 料(一)

113年4月30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旺矽投資 (股)公司	-	109.06.15	3年	90.04.16	8,334,626	10.42%	8,334,626	8.8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葛長林	男 61~70歲	109.06.15	3年	105.07.11	1,425,994	1.78%	1,425,994	1.51%	427,781	0.45%	0	0.00%	學歷：交通大學管理 學院 EMBA 經歷：工研院電子 所	本公司：董事長 他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董事 長、旺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MMI HOLDING CORP. 董事長、MPI TRADING CORP. 董事長、MPA TRADING CORP. 董事長、吉比 鮮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旺矽投資 (股)公司	-	109.06.15	3年	90.04.16	8,334,626	10.42%	8,334,626	8.8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陳四桂	男 61~70歲	109.06.15	3年	101.08.01	230,283	0.29%	230,283	0.24%	0	0.00%	0	0.00%	學歷：台灣大學機械 研究所 經歷：工研院材料 所	本公司：顧問 他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董 事、旺矽投資(股)公司董事、均 揚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旺矽投資 (股)公司	-	109.06.15	3年	90.04.16	8,334,626	10.42%	8,334,626	8.8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遠明	男 51~60歲	109.06.15	3年	101.11.26	438,037	0.55%	396,037	0.42%	0	0.00%	0	0.00%	學歷：南佛羅里達大 學電機研究所 經歷：工研院機械 所	本公司：總經理 他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董 事、旺矽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均揚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琉明 光電(常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 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篤誠	男 51~60 歲	109.06.15	3 年	90.04.16	599,349	0.75%	469,349	0.50%	414	0.00%	0	0.00%	學歷：逢甲大學企管系 經歷：長洛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無 他公司：博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晨和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贊鴻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博磊精密設備(蘇州)有限公司董事、Zen Voce(Pg)Sdn. Bhd 董事長、Zen Voce Manufacturing Pte 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劉方勝	男 61~70 歲	109.06.15	3 年	90.04.16	255,471	0.32%	255,471	0.27%	0	0.00%	0	0.00%	學歷：高雄醫學院牙醫系 經歷：台北市仁愛醫院	本公司：無 他公司：立誠牙科診所醫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長壽	男 61~70 歲	109.06.15	3 年	92.06.20	21,630	0.03%	21,630	0.02%	0	0.00%	0	0.00%	學歷：文化大學會計系 經歷：台灣省政府主計處	本公司：無 他公司：勤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廣隆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許梅芳	女 51~60 歲	109.06.15	3 年	90.04.16	244,441	0.31%	244,441	0.26%	30	0.00%	0	0.00%	學歷：銘傳大學會計系 經歷：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無 他公司：大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高進振	男 51~60 歲	109.06.15	3 年	90.04.16	162,414	0.20%	162,414	0.17%	17,944	0.02%	0	0.00%	學歷：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 經歷：慧林法律事務所	本公司：無 他公司：高進振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數泓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廖大穎	男 61~70 歲	109.06.15	3 年	109.0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日本神戶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中興大學法律系教授	本公司：無 他公司：東海大學法律學院教授、通用幹細胞(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會委員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二)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葛長林	44.83%
	李篤誠	27.17%
	陳四桂	9.06%
	蔡淑錦	6.34%
	謝偉允	3.60%
	郭遠明	2.68%
	葛永綸	2.44%
	葛郁沛	2.36%
	葛郁笙	1.52%

(三)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葛長林	畢業於交通大學管理學院 EMBA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本公司之董事長，擁有產業相關專業之領導、市場行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走向產業領導先驅，邁向企業永續經營。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四桂	畢業於台灣大學機械研究所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本公司之顧問，專精於半導體相關領域之研究及創新，對公司產品研發及產品應用開發提供專業之經驗。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遠明	畢業於南佛羅里達大學電機研究所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專精於公司營運管理，對生產管理及規劃、市場策略與業務拓展提供專業之經驗。
董事	劉方勝	畢業於高雄醫學院牙醫系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立誠牙科診所醫師，具有經營管理專業及公司治理專才經驗，能為公司營運發展提供重要建言，給與董事會適時監督及專業意見。
董事	李篤誠	畢業於逢甲大學企管系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現任博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有產業及企業管理等專業領域之工作經驗及公司治理專才經驗，藉由其專長使其給與董事會適時監督並提供專業意見。
董事	蔡長壽	畢業於文化大學會計系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具有五年以上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 現任勤信聯合會計師執業會計師，具備財務會計專業資格能力及熟悉相關法令規定，能對公司提出具體建議，可發揮其專長及給予董事會監督並提供意見。
獨立 董事	許梅芳	畢業於銘傳大學會計系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具有五年以上會計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 現任大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具備專業背景並熟稔財會相關法規，能適時以專業客觀立場，提供本公司必要的監督與建議。

獨立董事	高進振	畢業於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具有五年以上律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 現任高進振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具有法律專業並精通相關法令，於董事會及公司治理方面提供法律見解，公司經營決策之適法性及降低可能違反法令規定之風險。
獨立董事	廖大穎	畢業於日本神戶大學法學博士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具有五年以上法務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教授之專業資格。 現任東海大學法律學院教授，法學方面具有深厚的學養，學術界地位崇高，熟稔公司治理，能提供董事會重要的法律知識及公司治理見解，對本公司助益良多。

(2)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 名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葛長林	不適用	無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四桂		無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遠明		無
董事	劉方勝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皆已符合下述各獨立性評估條件：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無
董事	李篤誠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無
董事	蔡長壽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無
獨立董事	許梅芳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 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無
獨立董事	高進振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 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 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
獨立董事	廖大穎	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

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及年齡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其中包含3位獨立董事，每位董事皆具備包括法律、財務會計、產業知識、領導決策及經營管理等專業背景。

- 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為22%、獨立董事佔比為33%。
- 女性董事佔比為11%、男性董事佔比為89%。
- 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至9年、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9年以上。
- 5位董事年齡在61至70歲、4位董事年齡在51至60歲。

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會 成員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年齡		經營 管理 及 營業 判斷	財務 及 會計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與 決策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51 到 60	61 到 70						
葛長林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四桂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郭遠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劉方勝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蔡長壽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李篤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許梅芳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高進根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廖大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具體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已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已達成

(二)董事會獨立性：

(1)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獨立董事佔比為 33%。

(2)本公司所有董事會成員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10-12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8-9 頁-董事資料)。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30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遠明	男	99.06.15	396,037	0.42%	0	0.00%	0	0.00%	學歷：南佛羅里達大學 電機研究所 經歷：工研院機械所	長洛國際(股)公司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均揚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設備營運中心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范維如	男	97.07.01	75,034	0.08%	244	0.00%	0	0.00%	學歷：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研究所 經歷：工研院機械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市場行銷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永欽	男	100.06.20	15,211	0.02%	0	0.00%	0	0.00%	學歷：成大航太工程系 博士 經歷：工研院機械所	均揚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湯復評	男	108.05.07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中正大學財務金融所博士 經歷：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饒雲珍	女	96.03.09	47,251	0.05%	0	0.00%	0	0.00%	學歷：明新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經歷：崇越石英製造廠(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均揚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南區製造處 副處長	中華民國	汪建明	男	105.11.14	5,000	0.01%	0	0.00%	0	0.00%	學歷：南亞工專機械科 經歷：尹嘉工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資安主管	中華民國	范文城	男	112.03.10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雪菲爾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經歷：台灣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公 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葛長林	0	0	0	0	23,109	23,109	0	0	23,109 1.76%	23,109 1.76%	18,055	18,055	216	216	2,882	0	2,882	0	44,262 3.37%	44,262 3.37%	無
董事	旺矽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陳四桂																					
董事	旺矽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郭遠明																					
董事	李篤誠																					
董事	劉方勝																					
董事	蔡長壽																					
獨立董事	許梅芳	0	0	0	0	11,554	11,554	0	0	11,554 0.88%	11,554 0.88%	0	0	0	0	0	0	0	0	11,554 0.88%	11,554 0.88%	無
獨立董事	高進根																					
獨立董事	廖大穎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審議各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發放情形，並提交至董事會討論決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退職退休金係為本公司提列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葛長林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四桂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遠明 李篤誠、劉方勝、蔡長壽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葛長林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四桂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遠明 李篤誠、劉方勝、蔡長壽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葛長林 李篤誠、劉方勝、蔡長壽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葛長林 李篤誠、劉方勝、蔡長壽
	獨立董事:許梅芳、高進根、廖大穎	獨立董事:許梅芳、高進根、廖大穎	獨立董事:許梅芳、高進根、廖大穎	獨立董事:許梅芳、高進根、廖大穎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遠明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郭遠明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四桂	一般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四桂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註1)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郭遠明	8,343	8,343	322	322	4,604	4,604	545	0	545	0	13,814 1.05%	13,814 1.05%	無
副總經理	范維如													
副總經理	劉永欽													

註：退職退休金係為本公司提列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范維如、劉永欽	范維如、劉永欽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郭遠明	郭遠明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 計	3人	3人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郭遠明	0	1,039	1,039	0.08%
	副總經理	范維如				
	副總經理	劉永欽				
	財務主管	湯復評				
	公司治理主管					
	會計主管					
分公司經理	汪建明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酬金	47,825	3.94%	55,816	4.25%	47,825	3.94%	55,816	4.2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1,288	0.93%	13,814	1.05%	11,288	0.93%	13,814	1.05%
稅後純益	1,213,625	-	1,311,899		1,213,625	-	1,311,899	

說明：112 年度董事之酬金總額較 111 年度增加，係因 112 年稅前獲利增加，致提撥董事酬金也增加。

1. 本公司對於董事酬金之發放，依公司章程中訂定提撥，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核准。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規定辦理發放，並隨著經營績效之表現作適當調整，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再提請董事會通過後完執行，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與盈餘相關，與未來風險無相關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 (B/A)	備註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葛長林	8	0	100%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四桂	8	0	100%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遠明	8	0	100%	
董事	李 篤 誠	6	2	75%	
董事	劉 方 勝	8	0	100%	
董事	蔡 長 壽	8	0	100%	
獨立董事	高進根	8	0	100%	
獨立董事	許梅芳	8	0	100%	
獨立董事	廖大穎	8	0	100%	

112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第 7 次	第 8 次
高進根	◎	◎	◎	◎	◎	◎	◎	◎
許梅芳	◎	◎	◎	◎	◎	◎	◎	◎
廖大穎	◎	◎	◎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酌第 40 頁至第 41 頁董事會重要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請參酌第 34 頁至第 35 頁董事會重要決議。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不適用。

三、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自我評鑑之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 估 內 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 內部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 （二）本公司於100年12月30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日後係以專業客觀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作為決策之參考。
- （三）本公司於109年6月15日起設立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風險之管控評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
2.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3.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4.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5.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6.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7.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8. 法規遵循。
9.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10. 申訴報告。
11. 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12. 資訊安全。
13. 公司風險管理。
14.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1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16.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7.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18.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 2013 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Internal Control-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許梅芳	8	0	100%	
獨立董事	高進振	8	0	100%	
獨立董事	廖大穎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 後續處理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第 9 屆 第 25 次 112/01/16	第 1 屆 第 24 次 112/01/16	無討論事項	不適用	不適用
第 9 屆 第 26 次 112/03/10	第 1 屆 第 25 次 112/03/10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 制訂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程序」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 制訂本公司「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討論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9 屆 第 27 次 112/04/10	第 1 屆 第 26 次 112/04/10	1. 購置湖口工業區之土地及廠房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9 屆 第 28 次 112/05/11	第 1 屆 第 27 次 112/05/11	1. 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擬處分韓國子公司 Megtas Co., Ltd. 股權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含 BH 設備)案。		
第 10 屆 第 1 次 112/06/15	第 2 屆 第 1 次 112/06/15	1. 推選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2 次 112/08/10	第 2 屆 第 2 次 112/08/10	1.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3 次 112/11/09	第 2 屆 第 3 次 112/11/09	1. 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之討論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制訂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4 次 112/11/23	第 2 屆 第 4 次 112/11/23	1. TCS 技術移轉合約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邀請簽證會計師、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二)內部稽核主管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

(三)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各季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溝通事項進行交流。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於本公司網站與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內容。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設置專人處理投資人關係與股東相關問題，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專區之處理窗口聯絡電話與 E-mail。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並定期更新股東名冊，以掌控公司股權最終控制者之名單。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對關係企業間建立「子公司監理辦法」、「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等控管制度。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本公司 112 年召開 8 次董事會，並通知董事、經理人開會日期以及各季財務報告之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 and 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避免董事及內部人誤觸該規定。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本年報第 12 至第 13 頁。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 109 年 1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辦法」其評估的方式為成員自評，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考核、董事會成員績效考核、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等自評評估已於 113 年 3 月 7 日向董事會報告。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範圍</th><th>董事會 績效考 核</th><th>董事會 成員績 效考核</th><th>審計委 員會績 效考核</th><th>薪酬委 員會績 效考核</th></tr> </thead> <tbody> <tr> <td>自評指標</td><td>23 項</td><td>16 項</td><td>16 項</td><td>12 項</td></tr> <tr> <td>評分結果</td><td>4.97 分</td><td>4.94 分</td><td>4.98 分</td><td>4.94 分</td></tr> </tbody> </table> 註：自評指標及等級：1 非常不滿意；2 不滿意；3 普通；4 滿意；5 非常滿意。	評估範圍	董事會 績效考 核	董事會 成員績 效考核	審計委 員會績 效考核	薪酬委 員會績 效考核	自評指標	23 項	16 項	16 項	12 項	評分結果	4.97 分	4.94 分	4.98 分	4.94 分	無差異
評估範圍	董事會 績效考 核	董事會 成員績 效考核	審計委 員會績 效考核	薪酬委 員會績 效考核															
自評指標	23 項	16 項	16 項	12 項															
評分結果	4.97 分	4.94 分	4.98 分	4.94 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 113 年 3 月 7 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如下： <table><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r><tr><td>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並無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td><td>是</td></tr><tr><td>委任會計師本人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之情事。</td><td>是</td></tr><tr><td>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td><td>是</td></tr><tr><td>委任會計師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是</td></tr><tr><td>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td><td>是</td></tr><tr><td>委任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握有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td>是</td></tr><tr><td>委任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td><td>是</td></tr><tr><td>委任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td><td>是</td></tr><tr><td>委任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td><td>是</td></tr></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並無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是	委任會計師本人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之情事。	是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是	委任會計師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委任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握有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委任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委任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是	委任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無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委任會計師與本公司並無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是																							
委任會計師本人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之情事。	是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是																							
委任會計師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委任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握有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委任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委任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是																							
委任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業經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以下內容：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112 年度本公司公司治理業務執行情形： (1)112 年度完成召開 8 次董事會、8 次審計委員會、4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2)112 年度召開 1 次股東常會。 (3)112 年度安排董事進修 6 小時課程。 (4)向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專業性及獨立性檢視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5)辦理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自行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於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股票代號為 6223，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瞭解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本公司另設立網址： http://www.mpi.com.tw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設立之自有網址亦有英文說明，並指定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以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本公司依循法令規章制定工作規則，將人權及員工權益之保障明文規範在內，而對於往來之廠商、客戶皆保持互助合作之良好關係。 (2)本公司已設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執行相關運作情形。 (3)本公司董事均能本於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行使職權。 (4)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相關資訊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每季至少召開一次。 (6)董事進修之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無差異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在各方面將不斷展現永續經營實力，亦將持續秉持誠信經營的企業社會責任，肩負對各利害關係人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

條件 身份別 (註 1)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	----	--------------	------------	-----------------------------------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高進根	請參閱本年報第 8-9 頁，董事資料 (一)相關內容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1
獨立董事	許梅芳	請參閱本年報第 8-9 頁，董事資料 (一)相關內容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無
其他	蘇顯騰	畢業於成功大學法學博士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具有五年以上律師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 現任慧林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具有法律專業並精通相關法令，於董事會及公司治理方面提供法律見解，公司經營決策之適法性及降低可能違反法令規定之風險。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以獨立超然角度為公司建立與績效連結的薪酬制度，忠實履行董事會所賦予之職權，定期提出薪酬制度方案或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與決議。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15 日至 112 年 6 月 14 日，112 年度共開會 4 次(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高進根	4	0	100%	
獨立董事 委 員	許梅芳	4	0	100%	

其他 委 員	蘇顯騰	4	0	100%	
董事會 日期	薪資報酬 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 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第 9 屆 第 18 次 112/01/16	第 5 屆 第 10 次 112/01/16	核准 112 年度經理人之薪 資報酬項目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 9 屆 第 26 次 112/03/10	第 5 屆 第 11 次 112/03/10	核准 111 年度董事及員工 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1 次 112/06/15	第 6 屆 第 1 次 112/06/15	推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 集人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 10 屆 第 2 次 112/08/10	第 6 屆 第 2 次 112/08/10	發放 111 年度經理人之員 工酬勞討論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①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
- ②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③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公司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依循法令規章制定工作規則，將人權及員工權益之保障明文規範在內，而對於往來之廠商、客戶皆保持互助合作之良好關係。
- (2)本公司已設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執行相關運作情形。
- (3)本公司董事均能本於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行使職權。
- (4)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相關資訊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會議每季至少召開一次。
- (6)董事進修之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 已於 111 年成立「ESG 永續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主要高階主管擔任委員，並每季追蹤與監督 ESG 執行情形。轄下設置永續推動組、公司治理組、安環能發展組、供應鏈管理組、客戶服務組、員工事務暨社會參與組、產品研發暨製程永續組，分別規劃管理環境、社會與治理營運作業。 112 年 ESG 永續委員會已召開四次會議，議題內容包含「永續發展規範文件擬訂」、「永續發展風險管理」、「利害關係人調查情形」、「重大主題管理」、「永續報告書審核」等，並向董事會報告。 - 並分別 113 年 1 月 31 日及 3 月 7 日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進度報告」、「112 年度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定期受經營與管理階層監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績效評估。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 已依循「GRI 3：重大主題」進行重大主題與衝擊判斷，並於 112 年 11 月 9 日向董事會報告。本次重大性原則與風險管理範疇以母公司為主，揭露 111 年 1 月至 12 月永續發展績效表現，包含母公司台灣所有廠區據點，後續將逐步納入至各合併報表子公司。預計 113 年第三季於董事會報告年度重大主題與衝擊判斷結果。 - 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分析方法，以進行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調查、並透過內部各永續推動小組會議溝通進行衝擊性分析，據以評估具重大性 ESG 議題，針對所辨識的重大議題設定短中長期績效量測與管理方針，並受董事會與 ESG 委員會監督，有關風險評估結果請見 https://www.mpi.com.tw/esg/#development。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 持續精進法令遵循內控制度，遵循環保工安法令規定，辦理環境管理相關事務。 - 已通過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有效期限 114 年 8 月 31 日），涵蓋範圍「與探針卡和半導體測試設備之設計和製造相關環境活動和支持過程；射頻探針製造；溫度設備設計和製造；先進半導體測試系統設計和製造」 (The environmental activities and supporting processes associated with the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probe cards and semiconductor test equipment and, the manufacture of RF probes and the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Thermal equipment and, the design and manufacture of Advance Semiconductor Test systems)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 持續辦理各種資材回收再利用、製程原物料與包材採用低污染材料、再生物料，以降低環境負荷之衝擊。 2. 持續維運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近三年(110-112)節能總度數已達約 87 萬度電。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1. 依據「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台」評估台灣全廠區潛在災害之危害度與脆弱度，進行風險分析與因應，部分廠區屬於淹水潛勢區，並進行因應。 2. 已於 112 年完成母公司台灣全廠區溫室氣體盤查並進行溫室氣體減量規劃。針對重要廠務設施防固強化、設置防水閘門，以及廠區分散等。並訂定安環能緊急應變管理程序，以因應劇烈氣候變遷可能影響。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 溫室氣體排放(涵蓋範圍；母公司全廠區)，111年盤查結果已經查證(證書編號：bsi GHGEV 795922) 單位：公噸 CO₂e <table><tr><td></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範疇一</td><td>1,408.4590</td><td>1,427.9531</td></tr><tr><td>範疇二</td><td>17,611.3311</td><td>18,601.9278</td></tr><tr><td>範疇三</td><td>5,833.5215</td><td>7,074.3724</td></tr><tr><td>總計</td><td>24,853.3116</td><td>27,104.2533</td></tr><tr><td>密集度(註)</td><td>3.9781</td><td>4.0179</td></tr></table> 註：密集度= 立方公尺/當年母公司百萬元營收 2. 用水量(涵蓋範圍；母公司全廠區)，通過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有效期限 114 年 8 月 31 日) 單位：m³ <table><tr><td></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新竹各廠</td><td>144,831.00</td><td>152,371.95</td></tr><tr><td>高雄廠區</td><td>14,811.00</td><td>11,578.99</td></tr><tr><td>總計</td><td>159,642.00</td><td>163,950.94</td></tr><tr><td>密集度(註)</td><td>25.553</td><td>24.304</td></tr></table> 註：密集度= 立方公尺/當年母公司百萬元營收 3. 廢棄物量(涵蓋範圍；母公司全廠區)，通過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證書有效期限 114 年 8 月 31 日) 單位：公噸 <table><tr><td></td><td>111 年</td><td>112 年</td></tr><tr><td>一般事業廢棄物</td><td>185.999</td><td>198.778</td></tr><tr><td>有害事業廢棄物</td><td>23.742</td><td>21.783</td></tr><tr><td>總計</td><td>209.741</td><td>220.561</td></tr><tr><td>密集度(註)</td><td>0.03</td><td>0.03</td></tr></table> 註：密集度= 立方公尺/當年母公司百萬元營收 4. 依循 ISO 14001、50001 環境與能源管理系統，持續針對事業廢棄物、用水與能源進行有效控制與檢量規劃，詳請見 https://www.mpi.com.tw/esg/#environment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	1,408.4590	1,427.9531	範疇二	17,611.3311	18,601.9278	範疇三	5,833.5215	7,074.3724	總計	24,853.3116	27,104.2533	密集度(註)	3.9781	4.0179		111 年	112 年	新竹各廠	144,831.00	152,371.95	高雄廠區	14,811.00	11,578.99	總計	159,642.00	163,950.94	密集度(註)	25.553	24.304		111 年	112 年	一般事業廢棄物	185.999	198.778	有害事業廢棄物	23.742	21.783	總計	209.741	220.561	密集度(註)	0.03	0.03	無差異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	1,408.4590	1,427.9531																																																		
範疇二	17,611.3311	18,601.9278																																																		
範疇三	5,833.5215	7,074.3724																																																		
總計	24,853.3116	27,104.2533																																																		
密集度(註)	3.9781	4.0179																																																		
	111 年	112 年																																																		
新竹各廠	144,831.00	152,371.95																																																		
高雄廠區	14,811.00	11,578.99																																																		
總計	159,642.00	163,950.94																																																		
密集度(註)	25.553	24.304																																																		
	111 年	112 年																																																		
一般事業廢棄物	185.999	198.778																																																		
有害事業廢棄物	23.742	21.783																																																		
總計	209.741	220.561																																																		
密集度(註)	0.03	0.03																																																		
四、社會議題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公司依據勞基法第七十條條，訂定工作規則，報請主管機關核備並公開揭示。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詳請參閱本年報（第 70～73 頁）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已通過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驗證，最新證書效期為 2022/09/01~2025/08/31，定期辦理作業環境測定、員工健康檢查、健康講座、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醫師駐點健康諮詢等活動；設置集乳室、醫務室、員工休息室、準媽媽車位等關懷設施，以提供一個安全舒適及員工樂於工作之環境。 公司近二年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table><tr><th rowspan="2">年度 訓練項目</th><th colspan="2">2022 年</th><th colspan="2">2023 年</th></tr><tr><th>次數</th><th>人數</th><th>次數</th><th>人數</th></tr><tr><td>新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td><td>64</td><td>191</td><td>59</td><td>163</td></tr><tr><td>在職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td><td>1</td><td>1,564</td><td>0</td><td>0</td></tr><tr><td>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td><td>7</td><td>7</td><td>10</td><td>10</td></tr><tr><td>有害作業主管教育訓練</td><td>33</td><td>33</td><td>30</td><td>30</td></tr></table> 註：在職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每兩年一次 <table><tr><th>年度</th><th colspan="2">員工失能傷害</th><th>承攬商失能傷害</th><th>重大職災</th><th>職災比率</th></tr><tr><td>2022</td><td>2 件</td><td>2 人</td><td>0</td><td>0</td><td>0.12%</td></tr><tr><td>2023</td><td>1 件</td><td>1 人</td><td>0</td><td>0</td><td>0.06%</td></tr></table> 註：職災比率=員工人數/員工總人數 <table><tr><th>年度</th><th>火災演練</th><th>毒災演練</th><th>火災件數</th><th>死傷人數</th><th>死傷比率</th></tr><tr><td>2022</td><td>2 次</td><td>0 次</td><td>0 件</td><td>0 人</td><td>0%</td></tr><tr><td>2023</td><td>2 次</td><td>1 次</td><td>0 件</td><td>0 人</td><td>0%</td></tr></table> 註：毒災演練每兩年一次	年度 訓練項目	2022 年		2023 年		次數	人數	次數	人數	新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64	191	59	163	在職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1,564	0	0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7	7	10	10	有害作業主管教育訓練	33	33	30	30	年度	員工失能傷害		承攬商失能傷害	重大職災	職災比率	2022	2 件	2 人	0	0	0.12%	2023	1 件	1 人	0	0	0.06%	年度	火災演練	毒災演練	火災件數	死傷人數	死傷比率	2022	2 次	0 次	0 件	0 人	0%	2023	2 次	1 次	0 件	0 人	0%	無差異
年度 訓練項目	2022 年		2023 年																																																																		
	次數	人數	次數	人數																																																																	
新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64	191	59	163																																																																	
在職人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1,564	0	0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7	7	10	10																																																																	
有害作業主管教育訓練	33	33	30	30																																																																	
年度	員工失能傷害		承攬商失能傷害	重大職災	職災比率																																																																
2022	2 件	2 人	0	0	0.12%																																																																
2023	1 件	1 人	0	0	0.06%																																																																
年度	火災演練	毒災演練	火災件數	死傷人數	死傷比率																																																																
2022	2 次	0 次	0 件	0 人	0%																																																																
2023	2 次	1 次	0 件	0 人	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已定期舉辦員工職涯能力發展教育訓練課程，詳請參閱本年報第 71 頁。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重視客戶對各項服務滿意度及企業形象、品牌價值與服務品質的認知提供完善的產品解決方案及各種創新產品之提供。在產品開發設計、生產運送或維修服務等，均有專門負責的權責單位，期在最短時間內提供服務。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針對所有供應商及委外加工商進行社會環境責任評估，以確保供應商及委外加工商遵守相關法令。若供應商或委外加工商違反社會環境責任，將影響與本公司的業務合作關係。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 已依循 GRI、SASB 編制 111 年度 ESG 永續報告書 https://www.mpi.com.tw/wp-content/uploads/2023/09/2022%E5%B9%B4%E6%97%BA%E7%9F%BD%E7%A7%91%E6%8A%80%E6%B0%B8%E7%BA%8C%E5%A0%B1%E5%91%8A%E6%9B%B8MPI-Sustainability-Report.pdf 2. 112 年度 ESG 永續報告書預計 113 年 8 月 31 日完成申報。	預計 112 年 Q4 完成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因應永續潮流，已分別於 111 年成立 ESG 永續發展專案、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暨查證專案，推動公司永續作業。另強化員工道德風險，制定「員工及道德風險評估管理辦法」強化員工誠信廉潔內控作業。

本公司積極參與永續金融方案，112 年 3 月承作「綠色及永續新臺幣定期存款」達 1 億元，綠色投資為投入再生能源、綠建築融資，社會效益投資則包括均衡城鄉發展、弱勢照顧、興建教育設施及醫療院所等項目，展現對環境、社會、財務、公司治理永續營運的支持。

112 年度捐贈慈善公益團體情形：

項次	受捐單位	捐款金額
1	社團法人世界和平會	324,000
2	社團法人台灣工業技術研究院院友會	200,000
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180,000
4	社團法人小樹傳愛協會	100,000
5	保六總隊警友會	100,000
6	新竹交響管樂團	100,000
7	新竹縣立交響管樂團	75,000
8	新北市流浪動物保護協會	50,297
9	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	42,480
10	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私立聖嘉民啟智中心	41,521
11	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	36,072
12	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磐石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30,600
13	財團法人新竹市天主教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	15,930
14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15,805
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救世慈善協會	14,914
16	社團法人新竹縣竹北市泰和社區發展協會	10,000
合計		1,336,619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	------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依據「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台」評估臺灣營運據點區域之潛在災害之危害度與脆弱度，進行風險分析與因應，並由總經理領導之 ESG 永續委員會監督治理，強化與 ISO 27001、14001、50001 標準執行緊急應變程序。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持續研擬氣候風險對於營運之財務影響、風險轉型與機會指標與目標等。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將依 IFRS 實施時程評估規劃內部碳定價作業。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母公司已完成 111 年溫室氣體盤查、112 年度盤查與查證作業進行中，並依「上市櫃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各子公司盤查與查證時程。本公司尚未使用 RECs 或碳抵換機制。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涵蓋範圍；母公司全廠區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總計	密集度 (CO ₂ e/當年母 公司百萬元營 收)
111 年	1,408.4590	17,611.3311	5,833.5215	24,853.3116	3.9781
112 年	1,427.9531	18,601.9278	7,074.3724	27,104.2533	4.0179

(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完整查證報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母公司 112 年完成首次溫室氣體盤查(盤查年度 111 年)，並依「上市櫃永續發展路徑圖」逐年擴大至各子公司，因此有關減量基準年、減量目標與策略尚處評估階段。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以誠信經營為原則，並以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為宗旨，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並積極落實誠信經營。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員工皆需遵守本公司之「服務合約書」，並需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處罰措施之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服務合約書」規定，員工需維持最高從業道德，並明訂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記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往來交易對象已有「保密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政策。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目前尚在研議中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迴避，避免造成個人利益及公司的利益之間的任何衝突。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制度遵循之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尚未舉辦誠信經營之相關教育訓練。	目前尚在研議中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有「行政獎懲」相關規定之懲戒，若有申訴情形，則可透過員工申訴信箱反應。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檢舉人的個人資料將予以保密，並採取適當的保護措施。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中的公司治理區。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12 年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葛長林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董事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四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董事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遠明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董事	李篤誠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12.06.21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董事	劉方勝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董事	蔡長壽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獨立 董事	高進振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獨立 董事	許梅芳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獨立 董事	廖大穎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3 月 7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葛長林

總經理：郭遠明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重要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	證交法 §14-3 或 §14-5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第 9 屆 第 25 次 112.01.16	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畫		無
	112 年度員工暨董監酬勞提撥比率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無
第 9 屆 第 26 次 112.03.10	111 年度員工暨董事酬勞分派		無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無
	111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無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無
	本公司設置資訊安全專責主管		無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	無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無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
	修訂「子公司管理辦法」	✓	無
	制訂「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程序」	✓	無
	制訂「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	✓	無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改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		無
	本公司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無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		無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議程		無
第 9 屆 第 27 次 112.04.10	購置湖口工業區之土地及廠房	✓	無
第 9 屆 第 28 次 112.05.11	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	無
	本公司處分 Megtas 股權(含 BH 設備)		無
第 10 屆 第 1 次 112.06.15	推舉第十屆董事會之董事長		無
	成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		無
	聘請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無
第 10 屆 第 2 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提送本公司經理人之員工酬勞		無
	本公司 112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	無

112.08.10			
第 10 屆 第 3 次 112.11.09	本公司 112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	無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	無
	制訂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	✓	無
	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	無
第 10 屆 第 4 次 112.11.23	TCS 技術移轉合約		無
第 10 屆 第 5 次 113.1.3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		無
	113 年度員工暨董監酬勞提撥比率		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無
第 10 屆 第 6 次 113.3.7	112 年度員工暨董事酬勞分派		無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無
	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		無
	評估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無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無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	無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無
	修訂「銷貨及收款循環」	✓	無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無
	113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議程		無
	本公司自地委建廠房工程	✓	無
	本公司擬繼續處分韓國子公司股權		無
第 10 屆 第 7 次 113.5.8	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	無
	本公司自地委建廠房工程	✓	無

112 年度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重要 決議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2.06.15	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現金股利配發 7 元。 除息基準日：112.07.21 現金股息發放日：112.08.04
	第 10 屆董事選舉案 (董事六人及獨立董事三人)	董事當選名單： 旺矽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葛長林、陳四桂及郭遠明。 李篤誠、劉方勝、蔡長壽。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許梅芳、高進振、廖大穎。 執行情形：112 年 07 月 06 日獲經濟部准予

	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四)其他應揭露事項：

112 年度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進修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修機構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 治理 主管	湯 復 評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08.10	企業併購策略規劃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08.21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09.04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11.09	企業傳承與規劃	3
會 計 主 管	饒 雲 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2.12.18 至 112.12.19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 核 主 管	劉 怡 萍	內部稽核協會	112.05.16	提升企業永續價值，完善風險管理制度	6
		內部稽核協會	112.11.08	法令規章遵循之內部稽核要領	6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枝凌	112.01.01 至 112.12.31	2,649	335	2,984	稅務簽證公費 303 仟元、工商登記 32 仟元
	陳依玲	112.01.01 至 112.12.31				

(二)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葛長林	0	0	0	0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四桂	0	0	0	0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遠明	0	0	0	0
董事	劉方勝	0	0	0	0
董事	李篤誠	0	0	0	0
董事	蔡長壽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梅芳	0	0	0	0
獨立董事	高進振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大穎	0	0	0	0
總經理	郭遠明	(10,000)	0	(3,000)	0
副總經理	范維如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永欽	0	0	0	0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湯復評	0	0	0	0
會計主管	饒雲珍	0	0	0	0
分公司經理	汪建明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或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4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葛長林	8,334,626	8.84%	0	0%	0	0%	旺矽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	無
	1,425,994	1.51%	427,781	0.45%	0	0%	旺矽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187,700	5.51%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316,000	2.46%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永豐商銀受旺矽科技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900,823	2.02%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葛長林	1,425,994	1.51%	427,781	0.45%	0	0%	旺矽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無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133,400	1.20%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06,000	1.17%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1,077,000	1.14%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復華傳家二號基金專戶	1,050,000	1.11%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1,004,000	1.07%	0	0%	0	0%	無	無關係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長洛國際(股)公司	5,000,000	100%	0	0	5,000,000	100%
MPI TRADING CORP.	1,000	100%	0	0	1,000	100%
MMI HOLDING CO., LTD.	18,267,987	100%	0	0	18,267,987	100%
均揚電子(股)公司	1,550,000	100%	0	0	1,550,000	100%
MEGTAS CO., LTD.	400,000	80%	0	0	400,000	80%
MPA TRADING COR.	11,450,000	100%	0	0	11,450,000	100%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註 2)	0	0%	0	子公司 100% 持有	0	100%
MPI AMERICA INC. (註 3)	0	0%	6,300,000	子公司 100% 持有	6,300,000	100%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註 4)	0	0%	16,000,000 美元	子公司 100% 持有	16,000,000 美元	100%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 5)	0	0%	2,000,000 美元	子公司 100% 持有	2,000,000 美元	100%
Celadon Systems Inc. (註 6)	0	0%	1,000	子公司 100% 持有	1,000	100%

註 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 2：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 長洛國際(股)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 3：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 MPA TRADING CORP. 之轉投資公司。

註 4：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 MMI HOLDING CO., LTD. 之轉投資公司。

註 5：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 MMI HOLDING CO., LTD. 之轉投資公司。

註 6：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 MPI AMERICA INC. 之轉投資公司。

肆、募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3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 他
84/07	10	500	5,000	500	5,000	設立資本	無	
87/10	10	22,500	225,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55,000 仟元	無	
89/07	15 10	22,500	225,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28,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2,000 仟元	無	
90/05	18 10 10	22,500	225,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50,7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2,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300 仟元	無	
91/06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盈餘轉增資 43,8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200 仟元	受讓長洛公 司股份 50,000 仟元	註 1
92/09	10	50,000	500,000	33,434	334,34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340 仟元	無	註 2
93/08	10	50,000	500,000	33,803	338,031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691 仟元	無	
93/09	10	50,000	500,000	37,672	376,719	盈餘轉增資 33,43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254 仟元	無	註 3
93/11	10	50,000	500,000	38,217	382,17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5,454 仟元	無	
94/02	10	50,000	500,000	38,877	388,775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601 仟元	無	
94/05	10	50,000	500,000	39,556	395,556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781 仟元	無	
94/07	10	50,000	500,000	39,576	395,765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08 仟元	無	
94/09	10	51,300	513,000	48,957	489,568	盈餘轉增資 81,96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814 仟元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0 仟元	無	註 4
94/10	10	51,300	513,000	49,253	492,53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964 仟元	無	
95/02	10	51,300	513,000	50,479	504,785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2,253 仟元	無	
95/05	10	51,300	513,000	50,724	507,236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451 仟元	無	
95/08	10	51,300	513,000	50,815	508,145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909 仟元	無	
95/09	10	58,000	580,000	56,496	564,959	盈餘轉增資 50,81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0 仟元	無	註 5
96/08	10	100,000	1,000,000	56,501	565,005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45 仟元	無	
96/09	10	100,000	1,000,000	63,676	636,758	盈餘轉增資 57,5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8,118 仟元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135 仟元	無	註 6
96/10	10	100,000	1,000,000	63,679	636,789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0 仟元	無	
97/01	10	100,000	1,000,000	63,736	637,36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574 仟元	無	
97/09	10	100,000	1,000,000	71,105	711,053	盈餘轉增資 64,57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120 仟元	無	註 7
98/08	10	100,000	1,000,000	73,311	733,111	盈餘轉增資 21,19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868 仟元	無	註 8
98/12	10	100,000	1,000,000	74,084	740,841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00 仟元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7,630 仟元	無	
99/04	10	100,000	1,000,000	77,449	774,486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1,190 仟元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2,455 仟元	無	
99/07	10	100,000	1,000,000	77,629	776,291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1,082 仟元	無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200 仟元		
99/10	10	100,000	1,000,000	77,697	776,970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5,376 仟元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00 仟元	無	
100/01	10	100,000	1,000,000	77,985	779,85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3,149 仟元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8,900 仟元	無	
100/04	10	100,000	1,000,000	78,464	784,64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39,613 仟元	無	
100/08	10	100,000	1,000,000	78,549	785,49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7,030 仟元	無	
100/10	10	100,000	1,000,000	78,590	785,90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3,299 仟元	無	
101/01	10	100,000	1,000,000	78,602	786,02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931 仟元	無	
101/04	10	100,000	1,000,000	78,605	786,05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233 仟元	無	
101/07	10	100,000	1,000,000	78,610	786,104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388 仟元	無	
102/07	10	100,000	1,000,000	78,612	786,123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43 仟元 股東申請拋棄持股之註銷減資 8 股	無	
104/01	10	100,000	1,000,000	79,536	795,36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92,400 仟元	無	
104/05	10	100,000	1,000,000	79,605	796,05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900 仟元	無	
106/08	10	100,000	1,000,000	79,901	799,01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6,700 仟元	無	
108/08	10	120,000	1,200,000	79,915	799,15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1,000 仟元	無	
109/01	10	120,000	1,200,000	79,959	799,587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000 仟元	無	
109/08	10	120,000	1,200,000	80,294	802,940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3,200 仟元	無	
109/10	10	120,000	1,200,000	91,068	910,68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726,200 仟元	無	
110/01	10	120,000	1,200,000	92,080	920,802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8,200 仟元	無	
110/04	10	120,000	1,200,000	92,381	923,813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20,300 仟元	無	
110/08	10	120,000	1,200,000	93,000	930,001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41,700 仟元	無	
110/11	10	120,000	1,200,000	94,074	940,738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69,900 仟元	無	
111/04	10	120,000	1,200,000	94,078	940,784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300 仟元	無	
111/11	10	120,000	1,200,000	94,231	942,311	可轉債轉換普通股 9,500 仟元	無	

註 1：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6.03（91）第 09100127510 號函核准。

註 2：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7.02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9426 號函核准。

註 3：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06.15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6472 號函核准。

註 4：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4.6.16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4109 號函核准。

註 5：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5.7.17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0971 號函核准。

註 6：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6.7.12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186 號函核准。

註 7：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7.6.25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732 號函核准。

註 8：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8.7.8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4020 號函核准。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94,231,106 股	25,768,894 股	12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4	31	342	31,095	235	31,707
持 有 股 數	8,212,300	4,113,300	23,983,411	35,519,416	22,402,679	94,231,106
持 股 比 例	8.72%	4.37%	25.45%	37.69%	23.77%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23,689	630,385	0.67
1,000~ 5,000	6,812	11,386,286	12.08
5,001~ 10,000	502	3,947,598	4.19
10,001~ 15,000	179	2,272,703	2.41
15,001~ 20,000	103	1,885,451	2.00
20,001~ 30,000	111	2,835,375	3.01
30,001~ 40,000	65	2,353,577	2.50
40,001~ 50,000	38	1,739,970	1.84
50,001~ 100,000	82	6,000,358	6.37
100,001~ 200,000	50	7,455,896	7.91
200,001~ 400,000	39	10,635,787	11.29
400,001~ 600,000	8	4,136,430	4.39
600,001~ 800,000	12	8,172,209	8.67
800,001~ 1,000,000	7	6,243,538	6.63
1,000,001 以上	10	24,535,543	26.04
合 計	31,707	94,231,106	100.00

特別股：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3 年 4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34,626	8.8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5,187,700	5.5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316,000	2.46%
永豐商銀受旺矽科技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1,900,823	2.02%
葛長林		1,425,994	1.51%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1,133,400	1.2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106,000	1.17%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		1,077,000	1.14%
復華傳家二號基金專戶		1,050,000	1.11%
大通託管梵加德集團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1,004,000	1.0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33.00	233.50	454.50
	最 低	74.60	112.50	223.00
	平 均	106.04	172.78	312.4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73.07	80.81	76.38
	分 配 後	66.07	73.3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4,231,106	94,231,106	94,231,106
	每股盈餘(註 2)	12.89	13.92	4.1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7.00	7.50
	無償 配股	盈餘分配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3)		8.23	12.41
	本利比(註 4)		15.15	23.04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6.60%	4.34%

註 1：本公司於 92 年 1 月 6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註 2：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為原則。

2.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3 年 3 月 7 日之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706,733,295 元(每股新台幣 7.50 元)。

3. 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為原則。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配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之擬議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 (1) 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138,653,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4,663,212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配情形(包括分配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現金酬勞	127,800,000
董事酬勞	31,950,000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認列金額無差異。

(九)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 電腦及週邊設備維護買賣研發。
 - (2) 半導體元件、電子零件、晶體積體電路之進出口買賣。
 - (3) 精密自動化控制機器之進出口買賣。
 - (4) 機械及其零件之進出口買賣。
 - (5)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 (6)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加工維修、製造、進出口買賣。
 - (7) 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產品之報價、投標業務。
 - (8) 機械設備製造業。
 - (9) 機械批發業。
 - (10) 機械器具零售業。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8,147,112 仟元，營收來源主要是晶圓探針卡及半導體設備之銷售，其各商品（服務）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商品（服務）項目	112 年度	
	銷售淨額	營業比重%
晶圓探針卡	4,125,341	50.64%
半導體設備	2,586,140	31.74%
其 他	1,435,631	17.62%
合 計	8,147,11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晶圓探針卡
 - (2) 晶圓探針卡維修
 - (3) 晶圓測試與分選設備
 - (4) 半導體晶圓與元件之測試、分選與光學檢查設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晶圓探針卡
 - (a) 因應半導體晶圓製程技術規格的提升，持續開發極小間距、高針數、大面積、高低溫、少清針及多晶片平行測試之晶圓探針卡。
 - (b) 因應高速晶片發展的趨勢，持續開發高速測試之晶圓探針卡。
 - (c) 因應先進封裝技術發展及應用產品的不同，持續開發高整合度的 FOWLP、KGD、覆晶、CIS、TSV、WLP、SiP、SoC、2.5D、CoWoS 及 3D 立體堆疊晶片測試用之先進式晶圓探針卡。
 - (2) 半導體設備
 - (a) 6 ~ 8 吋 Micro LED 多通道高速低電流量測設備開發。
 - (b) 晶圓等級可靠度測試系統 (VCSEL, SiPh)。
 - (c) 矽光子封裝體光波導管特性量測系統。

(二) 產業概況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全球行業現況

(a) 晶圓探針卡(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產業鏈上游為 IC 設計業，中游為 IC 晶圓製造，下游為 IC 封裝測試。台灣擁有全球最完整的半導體產業聚落及專業分工，IC 設計公司在產品設計完成後，委由專業晶圓代工廠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完成前段晶圓測試後，再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進行後段測試，再將測試後之成品裝配成為產品。

IC 測試則可分為兩階段，一是進入封裝之前的晶圓測試，主要測試晶片上晶粒的電性。另一則為 IC 成品測試，主要在測試 IC 功能、電性與散熱是否正常，以確保品質。探針卡則是使用於晶圓測試階段，對晶片上的每個晶粒進行針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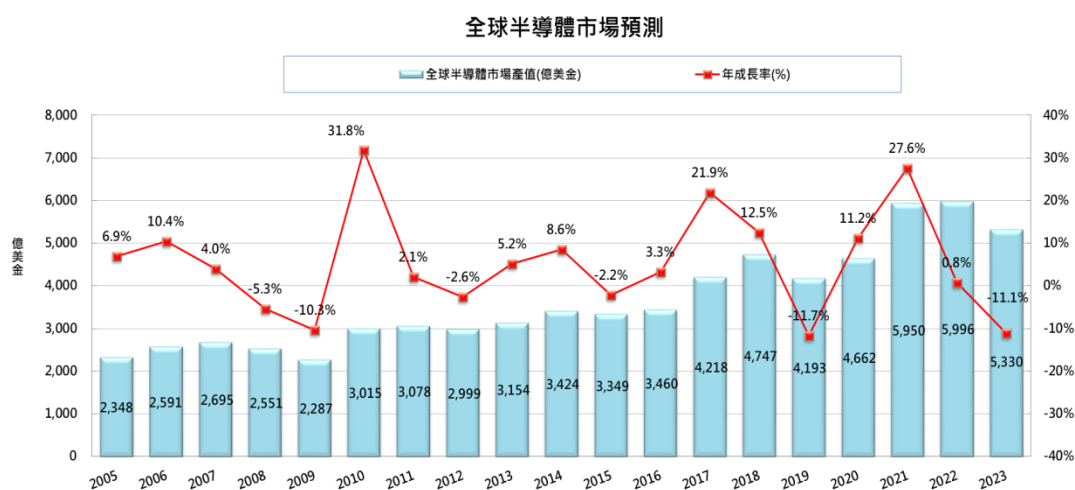
探針卡(Probe Card)是一片佈滿探針的電路板，為測試機台和待測晶圓間測試分析的介面；晶圓製作完成後，需要透過探針卡測試晶圓品質，檢測出品質優良、或不良(瑕疵或故障)的 IC (integrated circuit, 晶粒)；後續封裝流程中，只有品質優良的 IC 進入封裝程序，而品質不良的 IC 則避免封裝造成不必要的成本浪費。

每一種類型的 IC 至少需一片相對應之探針卡。探針卡的工作原理係藉由設置於探針卡上的探針(probe needles)與待測晶片(Devices Under Test, DUT)上的錫墊(pad)或凸塊(bump)接觸進行針測(Probe test)，輸入及輸出晶片訊號以進行電性量測，再配合周邊測試儀器與軟體控制達到自動化量測。

晶圓經針測之後，晶圓依晶粒為單位切割成獨立的晶粒，再讓合格的晶粒繼續進到後段 IC 封裝製程，以塑膠、陶瓷或金屬包覆，可保護晶粒以免受汙染，並有助後續裝配流程，達成晶片與電子系統的電性連接與散熱效果。由於 IC 封裝的成本在整體 IC 生產上所佔比例較高，故避免不良晶粒進入後段封裝製程，可顯著地控制構裝成本、避免不必要的浪費。

伴隨電子產品朝向薄型化、高功能及低功耗方向，未來高階封裝的成本勢必提高，是以減少構裝浪費的晶圓針測技術已經成為 IC 產業中重要的一環。

台灣 IC 封裝與測試產業穩坐全球之冠，隨著 AI、HPC 應用興起，台灣 IC 封裝與測試業者持續布局高階封裝與異質整合技術，拉大與競爭業者之差距；在此同時，探針卡供應商及測試設備廠無不兢兢業業地跟隨趨勢，開發新技術，以持續維持領先地位。



資料來源：Gartner (2024/01)；旺矽彙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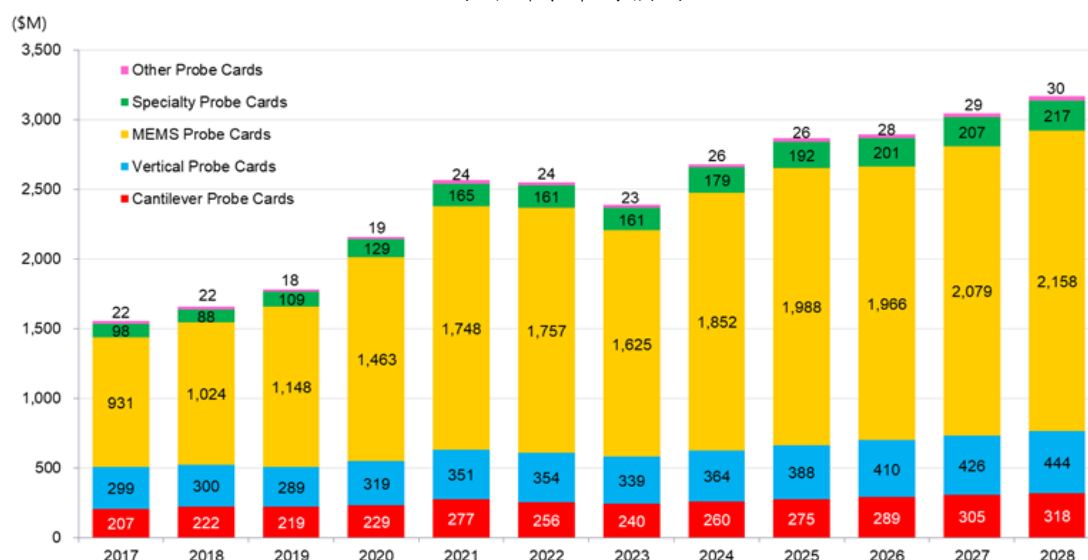
由於晶圓探針卡與半導體產業息息相關，半導體市場的興衰影響晶圓探針卡的市場。根據市調機構 Gartner 調查報告資料，2023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達到 5,330 億美元，較 2022 年衰退 11.1%，主要為晶片供過於求導致庫存增加、價格下降，晶圓廠產能利用率表現不如以往，導致 202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呈現衰退態勢。

工研院產科國際所於 2023 年 12 月發表的預估報告表示，電子終端需求減緩、加上通膨，與記憶體庫存量過高衝擊 2023 年整體半導體市場表現。隨著晶片庫存的調節已達健康水平，以及 5G、高效能運算 (HPC)、電動車與人工智慧 (AI) 等應用帶動，對

於先進製程仍有強勁需求，是未來驅動半導體產業發展的主要推動力，全球半導體市場將在 2024 年恢復成長趨勢，年成長率達 16.8%，市場規模預估可達 6,240 億美元。

台灣半導體產業鏈在全球地位重要，半導體先進製程領先全球，晶圓代工、封裝測試產值全球 第一，IC 設計全球第二。2024 年台灣將先進製程技術引領 AI、5G 及高效能運算領域發展，推動台灣半導體產業邁向新高峰，產值預估達 4.9 兆元台幣，相較 2023 年 4.3 兆元增幅達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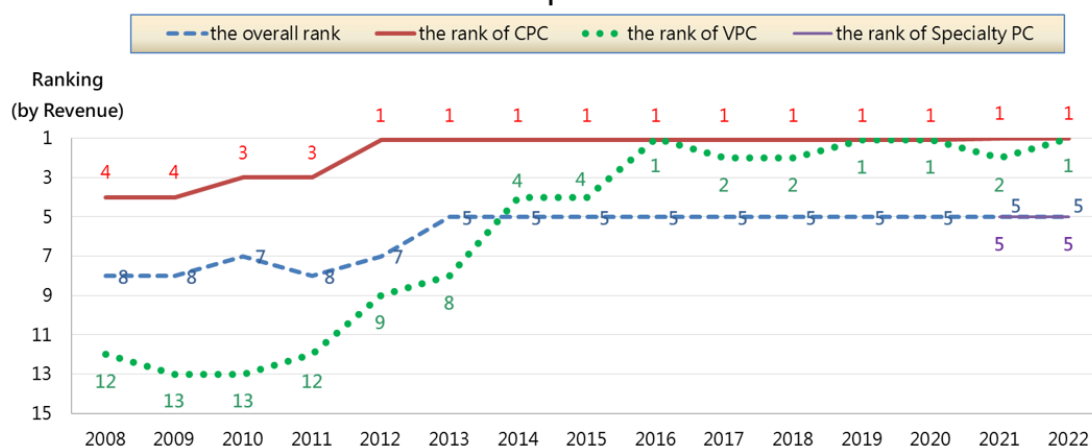
全球探針卡市場預測



資料來源：Yole Group (2023/4)；旺矽彙整(2023/4)

引用 Yole Group 2023 年 4 月公布的全球探針卡市場預測，2023~2028 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5.8%，全球探針卡市場仍呈現穩定成長的樣態。

旺矽科技於全球探針卡市場之排名
the relative position of MPI



資料來源：Yole Group (2023/4)；旺矽彙整(2023/4)

Yole Group 2023 年 4 月公布的供應商的調查報告，數據顯示旺矽科技自 2013 年躍升全球探針卡供應商總排名第 5 位之後，持續投入資源研發與拓展銷售，力求維持此一成績，並期望能以更優異的排名成績前進。旺矽科技在 2022 年全球探針卡總排名第 5 位；其中在懸臂式探針卡(Cantilever Probe Cards)市場中，旺矽全球市佔率排名第 1；在垂直式探針卡(Vertical Probe Cards) 市場中，旺矽全球市佔率排名第 1；在邏輯 IC 測試探針卡市場中，旺矽市占榮登全球第 3 名。

旺矽科技近年來無論是探針卡產值、抑或是全球排名方面，均逐年穩定向上攀升，在市場上已然奠定其領先地位；經營策略著重在研發投入及技術創新性，力求以更高階的技術持續其成長動能，以保有競爭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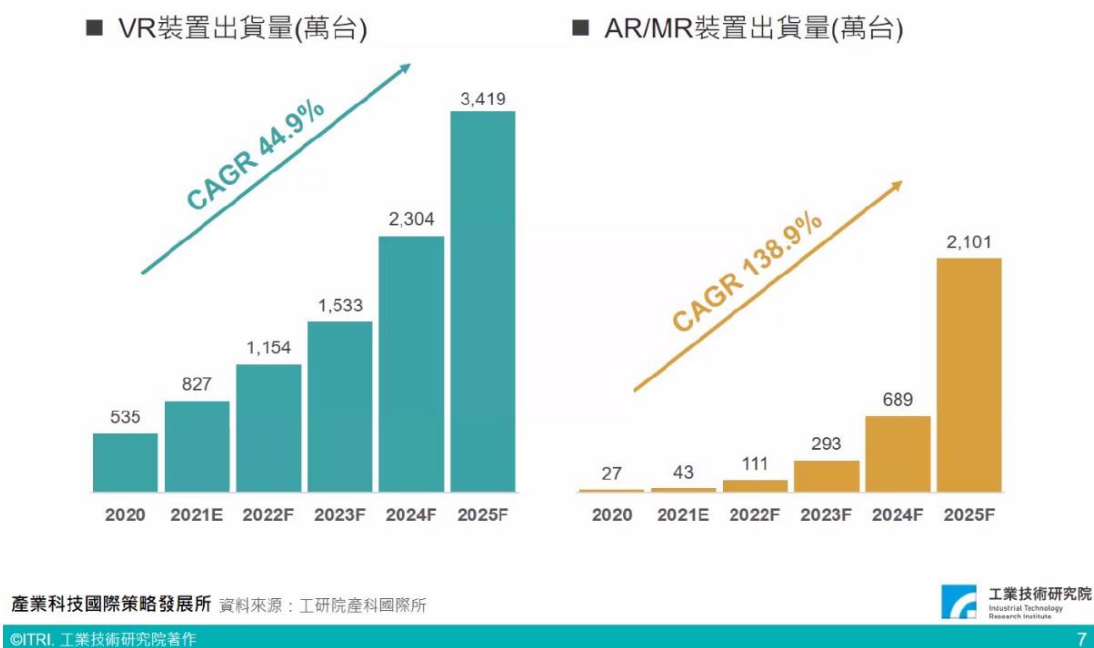
(b) 半導體設備

目前國際產業發展的趨勢，元宇宙與自駕車將會是主要發展的方向之一，預期在五到十年內會逐步的深入人們的生活中。依據市場的調查報告顯示，元宇宙將打造另一個類似智慧型手機的巨型產業生態，而頭戴裝置將會是進入元宇宙的必要設備，在元宇宙不斷的催化下，預估頭戴裝置的出貨量將會快速的成長。同時將 Micro LED 應用於 VR / AR / MR 等裝置，也將會成為未來技術的趨勢，因此預估 Micro LED 也將在 2024 後會看到明顯的成長。

頭戴裝置是進入元宇宙的必要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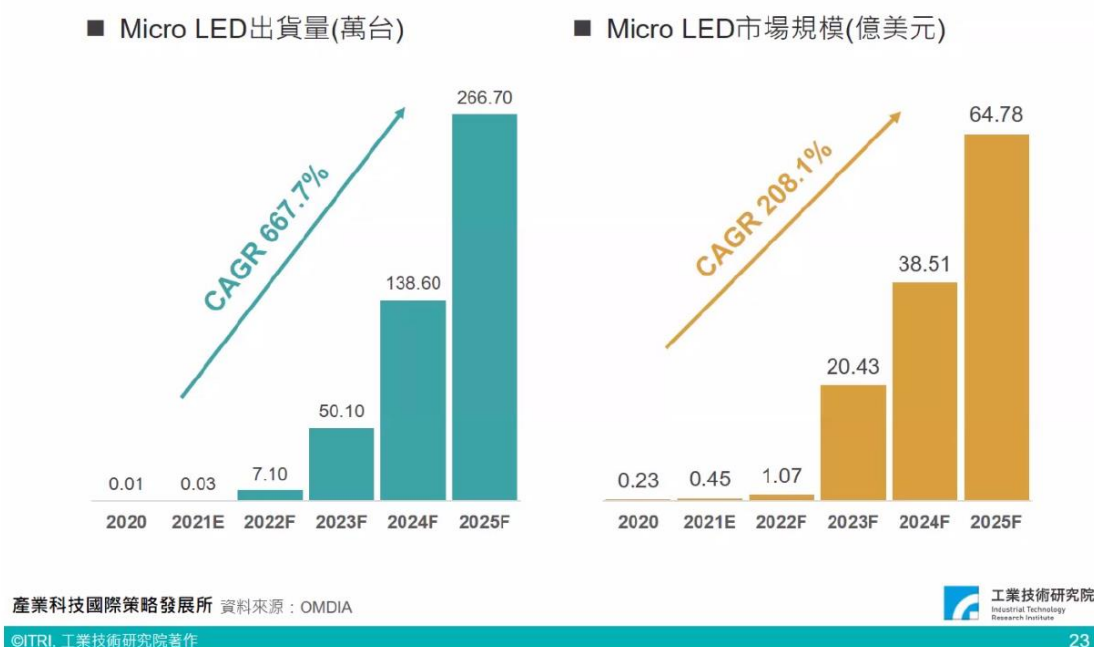


在元宇宙的催化下，預估頭戴裝置出貨量將快速成長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業科技國際發展所 2022 報告

OMDIA 預估 Micro LED 市場將在2024後看到明顯成長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業科技國際發展所 2022 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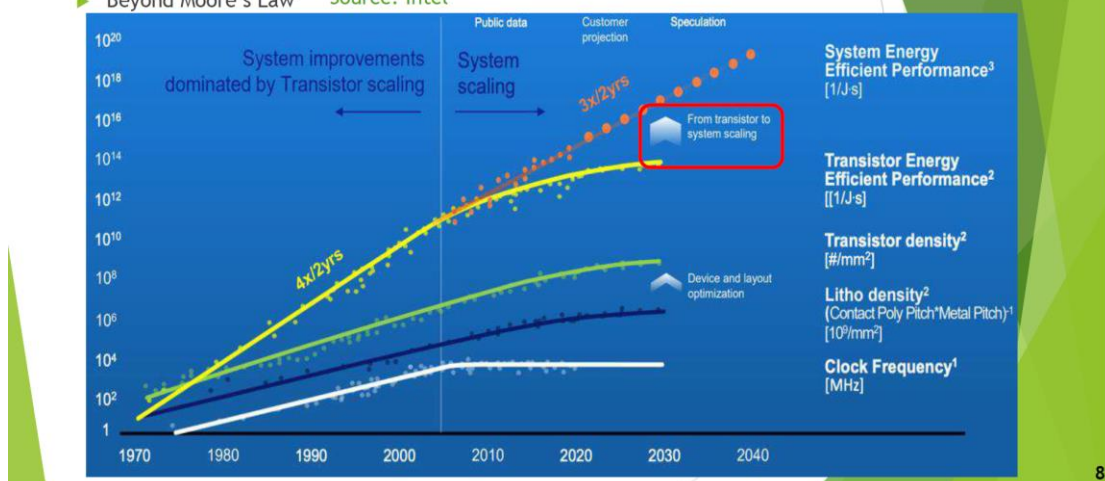
近年來人工智慧 (AI) 的大量興起，帶動如 GPT 等大型語言生成模型 (LLM) 的需求與應用，除了高速運算元件 (HPC) 的需求外，大量資料傳輸界面也是必要的核心組成。在網路的資料隨著科技技術的發展，持續的呈現指數型的成長，5G、AI、自駕車與穿戴裝置 AR/VR 等應用，將產生更多更大量的數位資料，網路流量的成長沒有盡頭，扮演基礎骨幹的資料傳輸網路系統，頻寬擴張的需求加速提升。在未來的幾年內，400G 光纖網路將成為骨幹網路主力，

取代目前的 100G 為主的架構，特別是超大規模資料中心 (Hyperscale Data Center) 與超級電腦 (Supercomputing) 成長加速，對於頻寬的需求持續擴張。

資料中心將朝向超大規模發展，超大規模資料中心伺服器數量可能超過 10 萬台，這麼大量的伺服器要進行資料互聯，線路數量非常可觀，儘管透過連線的簡化設計，伺服器間的互聯線路可低於指數增加數量，但是一個資料中心伺服器由一萬台增加到十萬台，聯線數量並非僅原先的 10 倍，而是 30~50 倍。而矽光子元件是利用現有的技術，著眼於下未來世代的應用需求，效能可達 100G 收發器的 16 倍，除了成本與效能之外，矽光子積體電路相較於傳統的分立式光收發器，最大的優勢其實是在積體化，將分立式元件變成半導體電路，可以享受數位化的好處。共封裝光學技術 (Co-Packaged Optics) 可將矽光子收發器元件，經由 2.5D 或是 3D 半導體封裝技術，與高速運算晶片封裝在一起，達成更高效能的資料快速傳輸能力。研究報告指出，到 2027 年之前，矽光子收發器元件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36% 的速度，運用在各項需要大量資料傳輸的產業之中。

高速運算 High-Performance Compu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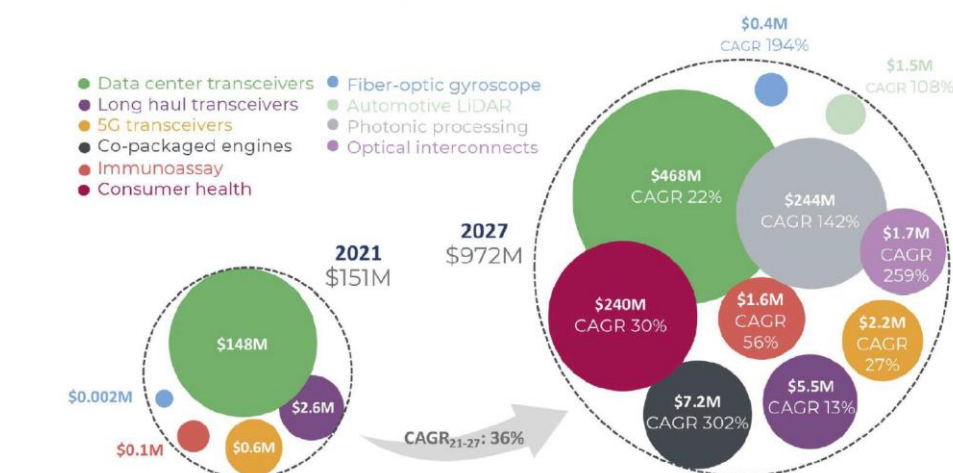
► Beyond Moore's Law Source: Intel



資料來源: Intel

2021-2027 SILICON PHOTONIC DIE FORECAST BY APPLICATION

Source: Silicon Photonics 2022 Report, Yole Intelligence, 2022



Source: Yole Intelligence

www.yolegroup.com | ©Yole Intelligence 2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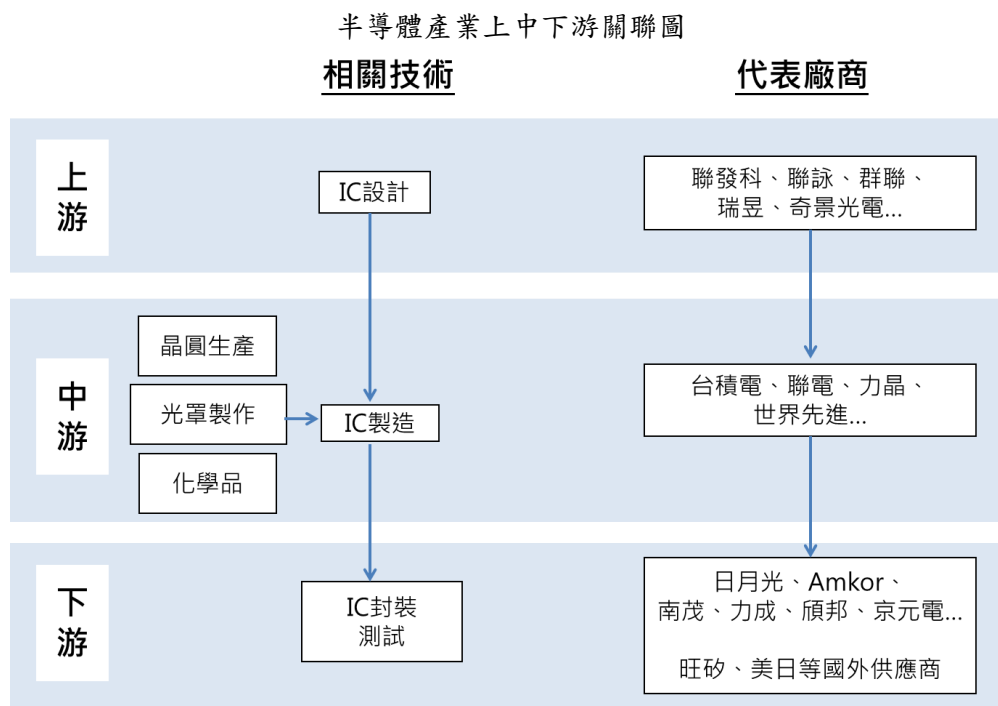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Yole 2022 報告

(2) 國內行業現況

(A) 晶圓探針卡(半導體產業)

半導體產業目前已是台灣重要的產業之一，在政府的推動以及業界多年的經營，形成半導體產業的完整供應鏈；台灣擁有完整產業結構以及專業分工體系，舉凡自上游的 IC 設計、中游的晶圓製造及下游的 IC 封裝、測試等，都有專業廠商投入。

2023 年台灣半導體產業面臨庫存整理，整體皆呈現衰退。IC 設計業隨著供應鏈庫存逐漸回到正常水位，包含最大宗的手機等通訊電子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在內，終端市場需求也漸漸升溫。在晶圓代工表現，高階智慧型手機和高效能運算(HPC)帶動晶圓代工的營收後續看漲，其中 3 奈米製程開始貢獻營收。IC 封測產業庫存逐漸消化，加上高階手機等消費電子、記憶體產品急單挹注，營收也將緩步回升。



資料來源：旺矽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統計，2023 年第 3 季台灣整體 IC 產業產值（含 IC 設計、IC 製造、IC 封裝、IC 測試）達新 11,161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10%，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10.2%。其中，IC 設計業產值為 2,880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7.3%，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3.0%。而 IC 製造業為 6,756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11.2%，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11.6%。

資料顯示，2023 年第 3 季 IC 製造業的晶圓代工產值來到 6,316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11.8%，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11.4%。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為 440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2.8%，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13.7%。而另外，IC 封裝業為 1,035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11.7%，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18.5%。IC 測試業則為 490 億元，較第 2 季成長 5.8%，但較 2022 年同期衰退 11.7%。

預估 2023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 4 兆 2,975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11.2%。IC 設計業產值為 1 兆 735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12.9%。IC 製造業產值則是來到 2 兆 6,410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9.6%。

IC 製造業的晶圓代工產值，預估 2023 年達 2 兆 4,656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8.2%。記憶體與其他製造為 1,754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25.6%。另外 IC 封裝業為 3,926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15.8%。IC 測試業產值則到 1,904 億元，較 2022 年衰退 12.9%。

表、2019~2023 台灣 IC 產業產值及年成長率

億新台幣	23Q1	季成長	年成長	23Q2	季成長	年成長	23Q3	季成長	年成長	23Q4(e)	季成長	年成長	2023(e)	年成長
IC 產業產值	10,084	-15.8%	-13.0%	10,150	0.7%	-18.0%	11,161	10.0%	-10.2%	11,580	3.8%	-3.3%	42,975	-11.2%
IC 設計業	2,400	-7.7%	-27.3%	2,685	11.9%	-22.2%	2,880	7.3%	-3.0%	2,770	-3.8%	6.5%	10,735	-12.9%
IC 製造業	6,279	-18.4%	-5.8%	6,075	-3.2%	-15.6%	6,756	11.2%	-11.6%	7,300	8.1%	-5.2%	26,410	-9.6%
晶圓代工	5,873	-18.8%	-1.6%	5,647	-3.8%	-13.3%	6,316	11.8%	-11.4%	6,820	8.0%	-5.7%	24,656	-8.2%
記憶體與其他製造	406	-12.7%	-41.8%	428	5.4%	-37.3%	440	2.8%	-13.7%	480	9.1%	3.2%	1,754	-25.6%
IC 封裝業	940	-17.5%	-14.5%	927	-1.4%	-19.4%	1,035	11.7%	-18.5%	1,024	-1.1%	-10.2%	3,926	-15.8%
IC 測試業	465	-12.6%	-11.4%	463	-0.4%	-19.5%	490	5.8%	-11.7%	486	-0.8%	-8.6%	1,904	-12.9%
IC 產品產值	2,806	-8.5%	-29.8%	3,113	10.9%	-24.7%	3,320	6.6%	-4.6%	3,250	-2.1%	6.0%	12,489	-14.9%
全球半導體市場(億美元)及成長率(%)	-	-	-	-	-	-	-	-	-	-	-	-	5,161	-10.1%

註：IC 產業產值=IC 設計業+IC 製造業+IC 封裝業+IC 測試業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3/12)

2024 年在供需逐步平衡及消費市場復甦下，半導體市場將觸底反彈，恢復成長態勢。台灣具備全球最先進封測能量及晶片異質整合封測技術，能滿足全球電子終端產品所需晶片高整合及高效能需求等優勢。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 2024 年，全球半導體封測將成長 9.1%，對於仰仗半導體封測業的探針卡產業而言，終端應用衍生的高階封裝需求激增，封測需求穩定成長，甚至於半導體產業導入新材料所衍生的各種機會，都可望刺激探針卡市場需求持續增長。

(B) 半導體設備

在全球半導體產業的供應鏈中，台灣一直扮演著重要的代工與製造的角色，同時在美中貿易戰火持續之下，台灣仍舊全球最關鍵的半導體生產基地。未了掌握未來元宇宙與自駕車的發展趨勢，國內的數家砷化鎵(GaAs)大廠，紛紛的加大了擴產的力道，在擴大投資的同時，對於高等級的半導體設備需求，也更加的殷切。

本公司一直持續的專注於各式半導體元件製程中所需要的各種工程與量產設備的開發與應用，除了在傳統的晶圓等級的測試與分選設備提供完整的製程解決方案外。同時也積極的與國際技術領先廠商相互合作，開發各式半導體量產製程中所需的檢測設備。隨著 VCSEL、LiDAR、Silicon Photonics 等光電感測元件應用的興起，本公司全力的與技術領先的國際大廠及學術單位合作，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不斷的精進相關的核心技術，隨著產業的不斷的進步而不斷的成長。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包括晶圓探針卡及半導體設備系列機種設備等，由於機械業加工過程複雜，所需零組件數量眾多，故於生產過程中部分零件加工係由協力廠商負責製造。就其所屬行業上下游關聯情形觀之，本公司係研發、設計組裝並銷售各式晶圓探針卡及機械設備予半導體及 LED(發光二極體)等產業之下游廠商，而上游則為零組件及原料供應體系，包括 PCB、探針、顯微鏡、滑軌及自動控制元件等供應商，茲將其產業相關之上、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A. 晶圓探針卡：

上游	中游	下游
量測儀器業		
印刷電路板業	測試用探針	IC 設計產業
陶瓷板業	專用治具設備	IC 製造產業
合成樹脂製造業	晶圓探針卡測試設備	IC 測試產業

被動元件業

B. 半導體設備：

上游	中游	下游
PCB 業	電腦	LED 產業
機械加工業	自動控制測試治具及設備	光電製造業
自動控制元件	探針	分離式元件業
量測儀器業		通訊業
電腦設備業		半導體晶圓測試產業
光學元件		
電子零件		

(C)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晶圓探針卡(半導體產業)

探針卡的發展與 IC 產業的電子封裝發展有高度關聯，目前如系統級封裝(System in Package, SiP)、立體封裝(CoWoS、2.5D & 3D IC Packaging)、扇外型封裝(Fan Out Packaging)、微機電與感測元件封裝(MEMS and Sensor Packaging)、高頻測試等需求，均需仰賴不同的探針測試技術。IC 產業中對於封裝與測試階段的成本要求嚴謹，且伴隨 IC 製程技術演進，封裝與測試階段的技術要求也愈趨嚴苛。

歸納出以下九項發展趨勢：

①針距細微化

半導體整體技術的演進，將持續朝電路間隔微小化前進。配合未來 IC 製程微縮及晶片面積持續縮小，構裝接合技術追求最短連接長度、最佳電氣特性、高輸出/輸入接點密度，以縮小 IC 尺寸，增加單位晶粒數量；晶圓探針卡勢必朝向更細微化之針距發展，以符合 IC 製程技術的要求。

②處理高速訊號干擾

晶片系統級封裝 (System in Package, SiP) 以及多晶片堆疊構裝系統已成為 IC 發展主流，SiP 封裝的成本仍高，因此多晶片堆疊封裝前，必須確認單一晶片良率無礙，以及堆疊的各種晶片都經過針測，確保良率後再行構裝，以避免後續額外支出。此些晶片系統級封裝 (System in Package, SiP) 以及多晶片堆疊構裝當中的高速訊號需處理相關訊號整合及電磁干擾問題(signal performance)，技術難度逐漸提升。

③處理熱效應問題

IC 產品適用的工作環境各不相同，故晶圓測試時，必須模擬產品使用環境(高低溫)進行測試，以確認溫度的衝擊不會影響 IC 產品電子電路的正常運行。

數款晶片測試時都需考慮熱效應或高低溫測試問題。High performance 晶片衍生的熱效應問題在晶圓測試階段、以及後段封裝階段影響甚鉅；此外，車用晶片需求漸增，也凸顯熱效應問題的重要性。有些類型晶片需要更長的晶圓測試時間、更複雜的晶圓測試環境，使得探針卡設計必須考慮到晶圓測試時的增溫、降溫問題與限制，及溫度效應造成的探針卡變異現象。

④高頻高速探針卡

高速 SerDes 介面(high speed SerDes interface)應用漸增，面對此類光纖傳輸通訊界面測試，光纖對位精度要求嚴謹，光通訊所需的測試也需仰仗新的測試方法。探針卡須開發新的設計，以克服目前光通訊測試面臨的瓶頸。

5G 通信、車用電子、VR 無線傳輸、網路應用需求上揚，使高速通訊晶片需求大幅成長，甚至驅動 IC 也朝高速訊號傳遞發展。高速通訊晶片中最重要設計考量乃訊號之傳遞，所以訊號傳遞路徑的阻抗匹配、及訊號完整性都極其重要；如何進行探針卡的線路設計與製造精密度，以確保訊號傳遞之完整性，亦為探針卡的開發關鍵。

⑤多晶片平行測試

為節省測試時間與提升成本效益的一次接觸多晶片測試的策略，使得探針卡的設計難度激增。此外，要達到多晶片平行測試目的，設計晶片同測數要高，同測面積要大，並且達成

DUT 與 DUT 間的一致性，控制良好平面度… …等，這些需求都須仰賴更好的探針卡設計製造技術。

⑥適用不同半導體材質與技術

對於半導體新製程技術的創新與開發，將衍生對應出不同類型的晶片焊墊（Bonding Pad）及焊墊材質。若待測晶片之接觸鉀墊材質不同，所需之探針卡技術亦將有所差異。

⑦低接觸電阻

為符合手持行動裝置減少耗電的需求，其操作電壓相對應會降低，而探針卡在測試晶片時的接觸電阻就不能太高。因此低接觸電阻探針卡，亦為設計開發之要點。

⑧少清針

探針卡的針尖接觸品質不佳時，將無法達到良好測試功能，必須加以清針才能繼續測試；但清針時，針尖會被磨耗，探針壽命會因此縮短。因此開發少清針之探針卡已成產品發展重點。

⑨高功率晶片測試

工業、通訊與網通設備市場對於高功率、高電壓的電源晶片需求迅速攀升，促使 IC 廠商廣泛布局相關產品；工業、通訊、網通設備對於高功率電源晶片需求的共通點在於高輸入電流，故開發適用於高功率晶片測試的探針卡，就非常重要。

(2) 半導體設備

①電性量測能力

將 Micro LED 應用於穿戴裝置如 AR / VR 等，除了晶粒尺寸須達到微米等級（ $\mu\text{m level}$ ），相關的量測電流也要下探到皮安（pico Amp）等級，光功率也會挑戰奈瓦（nano Watt）等級，因此相關的設備與量測能力，都要符合以上的規格，相較傳統的 LED 或是 Mini LED，在光電量測的精度與能力上，要求都大幅提升了不少。

此外，在 VCSEL 元件應用於 LiDar 等車載環境時，需要輸出大功率來進行遠距的地形地物偵測，因此在晶圓等級量測時，奈秒脈衝（nano second pulse）以及高電流，是必要的測試條件。結合了高速的量測系統，以及高電流驅動 IC 的探針卡，將會是下一階段技術發展的方向。

②光學耦合精密度

矽光子元件的光學孔徑已到 10 微米等級（ $10 \mu\text{m level}$ ）下，機構的機械定位精度要求需更上一層樓之外，光學耦合能力（optical coupling capability）也要能精準地控制到微米能力，才能完成矽光子建中的光波導管特性量測。

③自動化生產

目前人力的生產成本不斷的攀高，光電元件產業的生產也逐步開始比照半導體產業，需要導入大量的自動化生產設備與流程。多站點分散式測試設備提供了在最小的空間內，產能最高的系統，同時可以與無人化工廠的晶圓自動傳輸結合，達成最高效能的生產需求。

④生產管理

除了單站機台的產出效率外，整線的產出效率，也是各廠重要指標。如何結合資料流及最有效率生產製程，機器的應用設計，也必須不斷的演進。

(D) 產品之競爭情形

主要競爭對手名稱及其營業項目或競爭項目

(1) 晶圓探針卡

根據 Yole Group 調查，旺矽科技為國內專業晶圓探針卡龍頭製造商，在台灣探針卡供應商當中，旺矽科技是唯一名列前五名的探針卡廠商。主要競爭對手是來自於國外之大廠。

同業廠商	競爭產品
台灣傑睦股份有限公司（日商 JEM 在台設立）	晶圓探針卡
美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Nidec SV TCL 集團之台灣分公	晶圓探針卡

司)	
美商福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美商 FormFactor 分公司)	晶圓探針卡
特諾本科技有限公司(義大利商 Technoprobe 集團之台灣分公司)	晶圓探針卡

(2) 半導體設備

本公司的半導體設備率先以自有品牌與卓越技術能力，取得客戶的高度認同。隨著光電產業逐漸的成長，越來越多國產設備廠商投入相關的半導體設備開發。本公司憑藉著自有技術能力、以及顧客至上的服務精神、搭配充沛產量的支援，在如此高度競爭的市場仍能保持第一領導品牌的地位。茲就相關競爭廠商說明如下：

同業廠商	競爭產品
OPTO tech. Co., Japan	晶圓針測機 晶粒挑揀機
惠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晶圓針測機
致茂股份有限公司	晶圓針測機
Cascade, USA	晶圓針測機
豪勉科技	晶圓針測機
維明科技有限公司	晶圓針測機 晶粒測試儀
矽電科技, 中國	晶圓針測機
柯泰科技, 中國	VCSEL 測試系統
菲萊科技, 中國	VCSEL 測試系統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830,188	217,232

2.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技 術 或 產 品 名 稱
112	應用於高階智慧型手機應用處理器 IC 測試之大面積、高針數微機電探針卡開發計畫 車用 IC 測試之大面積微機電探針卡開發計畫 高效能運算 IC 之高速測試用探針卡(112Gbps PAM4)開發計畫 奈秒脈衝等級之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Laser Diode、VCSEL) 之晶圓級測試系統 化合物半導體量產自動化設備
111	先進 CoWoS 封裝之資料中心(HPC)應用處理器測試用垂直式探針卡開發計畫 微間距(70um)全陣列微機電垂直式探針卡開發計畫 自動可調探針間距之高階載板阻抗測試設備開發計畫 Micro LED 多通道高速低電流量測設備 奈秒脈衝等級之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Laser Diode、VCSEL) 之晶圓

	級測試系統 化合物半導體量產自動化設備
110	微間距(80um)全陣列微機電垂直式探針卡開發計畫 低階測試機實現高速訊號($\geq 2.5\text{Gbps}$)測試之高速模組探針卡開發計畫 結構強化微間距垂直式探針卡開發計畫 8 吋 Micro LED 晶圓級多站點分散式光電測試系統 奈秒脈衝等級之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Laser Diode、VCSEL) 之晶圓級測試系統 新世代情境式使用者體驗操作介面
109	先進垂直式探針卡(FW)開發計畫 低/中/高頻訊號(Hybrid Pogo)測試用探針卡開發計畫 高階載板阻抗測試之可調式探針裝置開發計畫 Micro LED 晶圓級高速光電量測系統 高速高電流大功率雷射二極體 (Laser Diode、VCSEL) 之晶圓級測試系統 三溫全自動探針台，晶圓級與 PCB 級的光電量測系統
108	高速彈簧式探針卡開發技術 微間距垂直式探針卡開發技術 VCSEL 晶圓級全自動三溫測試設備 S2CT Prober 光感二極體(Photo diode)多波段光電流量測技術 Micro LED 低接觸力(Small contact force)點測技術

(三)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開發美國市場，以支援客戶之需求
- (2) 應用累積之技術及人才向電子測試領域做水平發展
- (3) 培育國際化分工產銷之人才與能力
- (4) 持續多方面改善企業體質
- (5) 催化國內薄型化晶片應用
- (6) 未來料源充足時，延展長晶廠之業務觸角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強化人才培訓
- (2) 市場拓展行銷
- (3) 建立各部門日常管理制度，落實部門管理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以台灣為主，其他銷售地區也擴及美國、日本、歐洲及中國。目前國內主要的晶圓代工廠商(Foundry)、IC 設計公司(Fabless)與封裝測試廠(OSAT)都是本公司客戶。

2. 市場占有率

旺矽科技專精於半導體晶圓測試用探針卡設計與製造，為國內第一大廠，跟國內同性質競爭業者相較，舉凡產能、研發製造能力、財務結構均最完整。

國際專業市調機構 Yole Group 於 2023 年 4 月公佈的 2022 年全球晶圓探針卡調查報告中指出，於全球探針卡公司總排名中，旺矽科技位居全球排名第 5 位；在懸臂式探針卡市場中，旺矽科技更是穩坐全球第 1 大探針卡供應商。

在國內，旺矽科技乃探針卡市場之業界龍頭，產品內容涵蓋整體探針卡、懸臂式、垂直式、LCD 驅動 IC、高頻高速、微機電探針卡，且無論是品質或是銷售量，皆為國內同業之指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需求方面：

台灣產業聚落完整，上下游供應鏈完善，是台灣半導體業的競爭優勢。在 IC 構裝體積日漸縮小，構裝成本提高的趨勢下，晶圓針測已是 IC 製程中重要關鍵的一環，故晶圓探針卡需求量與 IC 製造量之間有一定相互關係。

近年來由於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的功能愈複雜及多樣性，加上 5G 通訊、高效能運算 (HPC)、汽車/工業與 AI 等應用領域發展趨勢，使得消費者除了要求各項產品要輕、薄、短、小之外，對於功能性的需求愈高；國內外半導體市場之領導廠商為提高產業佔有率，仍持續增加資本支出，擴充產能；隨著晶片量產數量的提升，加上晶片之封裝技術趨勢朝向薄型化、低系統成本、高效能發展，對於晶圓針測的要求也越趨嚴謹。

台灣晶圓代工業位居全球第一，台灣封測業高居全球第一，IC 設計業居全球第 2，僅次於美國；半導體產業聚落完整已然是台灣半導體業的競爭優勢。

封測業與 IC 製造、IC 設計業同步成長，都是驅動台灣半導體產業不斷成長的動能。由於探針卡主要應用於晶圓良率檢測，晶圓代工業的發展可期，預計也將激勵探針卡市場的成長。而探針卡的設計越益複雜，更加重半導體產業對於探針卡的品質與數量之需求。

(2) 供給方面：

全球探針卡市場高度競爭，各探針卡廠商有其專精擅長的產品技術與合作的客戶，例如國外某些廠商對於記憶體掌握度較高。在國內市場已是龍頭地位的旺矽科技則專精於懸臂式、LCD 驅動 IC、垂直式和高速高頻率的探針卡，目前國內大部分廠商均已是旺矽長期合作的客戶，旺矽科技駐足台灣、關注台灣產業技術變化之外，也積極布局國外各主要區域，力求探針卡產品可滿足市場需求。

技術能力方面，旺矽在高腳數、狹間距、高速高頻率的製作技術已相當成熟，居市場領先地位，並已建立一定的技術門檻；探針卡產品包含懸臂式 (Cantilever)、垂直式 (Vertical) 和微機電式 (MEMS) 探針卡，不論是一般型或高頻測試用探針卡，旺矽科技已具備能力可自行提供，加上產品兼具微間距、同測數高的優點，可節省晶圓測試成本、提升針測精準度。旺矽未來仍將秉持技術創新的理念，持續投入下一世代的高階先進式探針卡的研發工作。

4. 競爭利基

(1) 提供卓越穩定的技術與產品，多年來已與客戶培養穩定之合作關係。

(2) 提供 Total Solution，搭配即時客戶服務與相關領域的應用 Know-how。

(3) 持續創新：面對技術不斷提升的科技產業，滿足產業對新技術的應用與需求，旺矽科技除了持續投入相當多的研發資源進行技術研發以確保領先地位之外，近年都投入大量之研發經費做技術開發，特別是新技術之開發，以確保公司未來之競爭力，打造技術壁壘。在先進式垂直式探針卡市場，目前已直接跟國外 IC 設計公司接洽，從中建立起緊密合作關係，並投入大量研發資源，以確保未來之成長性。

(4) 完整的專利佈局：提出申請的專利數共計 1,390 件，獲證(公開)之專利權共 1,024 件 (統計至 2023 年底)。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產品品質及穩定性已獲國內外半導體大廠之認可，目前已成功打入國際大廠供應鏈，更是國內公認最佳供應商。

(b) 具備完整、多元的研發能力和人才，對於未來產業之趨勢發展，能做審慎、完整的佈局。

(c) 市場需求日漸趨向高腳數、狹間距與高速傳輸訊號的設計，本公司在此領域產品的品質和穩定性具高度競爭力，市場需求擴大，可望帶動本公司營收。

- (d) 完整的產品線：本公司以自動化的核心技術，不斷建立各項自動化應用技術。產品可因應需求，快速設計更換，適用於半導體產業中各相關產品測試，故可大幅降低單一產業景氣變動影響的風險。
- (e) 敏銳的市場掌握能力：擁有完整的銷售及服務通路，可即時反應市場狀況，作為回饋，確保競爭力。

(2) 不利因素

- (a) 小規模廠商為求生存而殺價競爭，增添市場價格變動的風險。
- (b) 傳統式晶圓探針卡市場成長有限，因此需持續開發微機電式、垂直式探針卡技術，以滿足先進式封裝大幅成長的需求。
- (c) 自動化測試設備的精密機械零件，大部分需自國外進口，取得成本高且交期長，在台灣客戶交期需求上存在風險。

(3) 因應對策

- (a) 提升晶圓探針卡製造品質，並縮短交期，以滿足客戶需求，爭取合理價格。
- (b) 積極投入資源進行技術研發，以因應新的技術挑戰，確保技術領先地位。
- (c) 加強測試設備之業務及市場研究，以提高對市場需求預估之準確性，並依市場需求，訂定進口零組件之安全庫存量，並建立半成品庫存制度，進而確保交期無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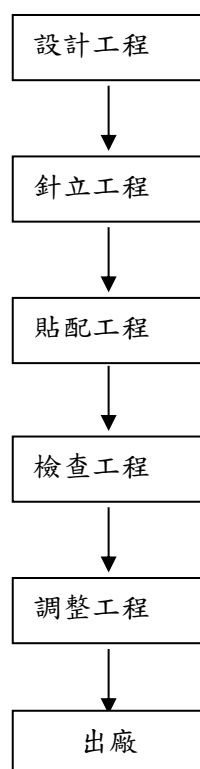
(四)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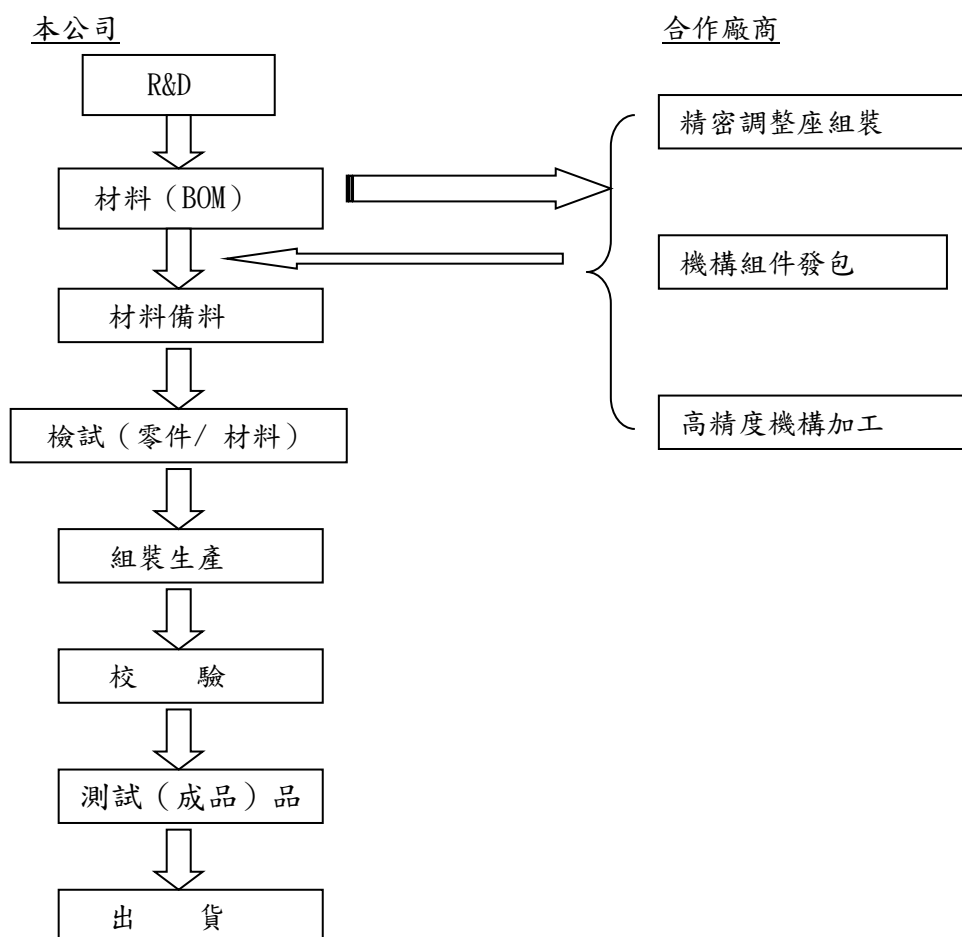
產品或服務	主要用途或功能
晶圓測試用晶圓探針卡	晶圓測試階段的量測介面，為待測晶圓與測試機台之間的橋樑，廣泛應用於邏輯元件、記憶體元件及 LCD 驅動元件晶圓級測試。
LCD Driver IC Final Test 測試用晶圓探針卡	屬封裝後的測試介面，為待測 LCD Driver IC、Tape 與測試機台之間訊號傳輸的橋樑。
垂直式探針卡	晶圓測試階段的量測介面，針對晶圓級針測及覆晶式產品需求所設計。
微機電式探針卡	晶圓測試階段的量測介面，針對晶圓級針測及覆晶式產品需求所設計。
半導體晶粒測試設備	光電半導體晶圓製作完成後，測試晶粒之光電性特性，並進行資料分 Bin。
半導體晶粒測試分選設備	光電半導體晶粒測試完成後，依晶粒之光電性特性，進行分類挑檢用。
全自動 AOI 檢測設備	光電半導體檢測與分選後，以自動光學檢測 AOI 的方式，將外觀不良的晶粒與以標示與分類的設備。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a) 晶圓探針卡



(b) 半導體設備



(五)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分為晶圓探針卡及半導體設備，晶圓探針卡其所需之原物料為 PCB、探針、套管等；半導體設備其所需之原物料為顯微鏡、機械車床、機械銑床、螺桿軌道、馬達、工業電腦等，本公司與國內外原物料廠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且關鍵材料、零組件均維持兩家以上的供應商，以保持採購彈性及分散原物料過於集中之風險。

(六)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兩年度佔進貨總額 10% 以上之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1,788,030	100.00%	不適用	E 廠商	186,288	10.32%	非關係人	其他	479,602	100.00%	不適用
				其他	1,619,551	89.68%	不適用				
進貨淨額	1,788,030	100.00%		進貨淨額	1,805,839	100.00%		進貨淨額	479,602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無佔進貨淨額 10% 以上之廠商；112 年度 E 廠商為超過進貨淨額 10% 之廠商。

(2) 最近兩年度佔銷貨總額 10% 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其他	7,411,929	100.00%	不適用	其他	8,147,112	100.00%	不適用	其他	2,046,692	100.00%	不適用
銷貨淨額	7,411,929	100.00%		銷貨淨額	8,147,112	100.00%		銷貨淨額	2,046,692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均無佔銷貨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量：探針卡：PIN

單位 量：設備：台

值：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或部門別)	年度 生產 量值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晶圓探針卡		16,000,000	14,723,596	4,158,201	17,280,000	14,975,602	4,325,390
半導體設備		1,100	1,074	2,626,178	1,180	1,031	3,174,179
合計		16,001,100	14,724,670	6,784,379	17,281,180	14,976,633	7,499,56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量：探針卡：PIN

單位 量：設備：台

值：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銷售 量值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圓探針卡		5,075,456	1,741,981	9,548,132	2,387,976	3,507,725	1,216,647	10,775,256	2,908,694
半導體設備		98	282,861	759	1,812,702	75	250,273	765	2,335,867
其他			100		1,213,555				1,435,631
合計			2,024,942		5,414,233		1,466,920		6,680,192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間 接 人 員	839	855	864
	直 接 人 員	799	826	837
	合 計	1,638	1,681	1,701
平 均 年 歲		37.7	38.2	38.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89	9.43	9.54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31	0.30	0.35
	碩 士	16.24	17.25	17.29
	大 專	68.86	68.35	68.49
	高 中	14.16	13.68	13.46
	高 中 以 下	0.43	0.42	0.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本公司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之驗證，最新證書效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9 日。透過系統運作，檢視各流程對環境之影響，進而檢討及持續改善。公司設置支援服務部負責統籌、維護並持續改善環境管理系統，亦負責對外部及內部溝通環境之相關議題。由於公司產品特性，其製造過程對環境的衝擊甚微，主要的污染物類別為廢棄物及空污與廢水，惟公司重視各項污染防治工作，為減少環境衝擊，仍致力於投資設置污染防治設備，期使在有效管理下，使污染之影響日益減少，經由對各作業活動之盤查，以及同仁在活動過程之環保意識提升，建立年度改善計畫，進行廢棄物與空污與廢水的管控及減量，以達到污染預防、減少環境衝擊之承諾。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 據環保法規，本公司竹北二廠、新埔廠及湖口廠申領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及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並設有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及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 (2) 依據環保法規辦理污染防治費用申報及繳費。
2. 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污染防治設備用於製程廢水及廢氣之處理，減少環境污染、符合環保法令。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情事。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或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6.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相關資訊：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其影響，故不適用。

(二) 本公司使用能源有超過 95%來自外購電力，因此公司致力於電力減量，針對特定廠區之主要耗能設備如冰水主機等建立中央監控智慧節能系統，檢視其使用狀況與異常偵測，並配合政府節能政策，針對契約容量超過 800KW 的廠區設定年節電 1%的目標，近三年來達成平均節電率為 1.4%，節電總度數達到 150 萬度

(三) 本公司 2022 年起推動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以 2022 年為基準年，於首年度建立本公司全廠區溫室氣體盤查管理制度，並於 2023 年 10 月完成 ISO 14064-1 組織溫室氣體盤查查證，後續規劃將配合政府政策研擬溫室氣體減量，以求達成排放減量目標。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之擬定及推展，主要係為確保員工工作之安全與健康，藉由員工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之組織運作，使得同仁更樂於參與實際活動規劃與執行，促使各項活動更為出色、更為實際，以期達到調劑身心的目的。公司亦能體認員工係公司成長之重大動力，除上述組織運作辦理員工福利事宜外，另有相關福利措施如下：

- (a) 優渥的年薪，生活品質的提昇
- (b) 端午節、中秋節、年終獎金及三節禮券
- (c) 依工作績效給予員工酬勞，利潤共享
- (d) 定期依工作績效調薪
- (e) 依工作績效給予績效獎金
- (f) 提供國內外旅遊、購書、休閒娛樂活動等津貼
- (g) 優於勞基法之有薪彈性調整假
- (h) 公司自設餐廳，免費提供伙食，用心照顧同仁健康
- (i) 每年免費健康檢查，每月兩次專業醫生駐廠提供同仁免費健康諮詢
- (j) 提供宿舍補助、免費汽機車停車場、健身房、韻律教室等
- (k) 舒適的圖書空間並供免費借閱書報雜誌
- (l) 免費取用自助沖泡咖啡及茶包，代售優惠票券
- (m) 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
- (n) 完善教育訓練
- (o) 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勞工退休金
- (p) 員工持股信託

112 年員工福利措施實施情形：

旅遊活動項目	補助人數	補助金額
員工旅遊補助	1,622 人	92,956,761 元

其他活動項目	參與人數
圖發奇想元宵猜謎	1,335 人

聯誼活動	20 人
2023 旺矽好聲音	1,093 人
員工國內一日遊	632 人
籃球比賽	118 人
中秋禮盒	1,681 人
保齡球賽	167 人
紅包袋	1,702 人
聖誕超樂透	1,143 人
年終尾牙	1,708 人

(2) 進修、訓練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由人力資源部的專門人員進行安排、規劃課程(包含公司委託其他單位、機關協辦之訓練課程)等專業職能的教育訓練，配合公司營運方針及發展目標，提升所有員工之素質、充實基礎知識、並增進工作技能，以發揮員工潛在之能力，及配合法令之宣導。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分為內部訓練、派外訓練、出國研習等，以滿足員工自我實現的個人需求。

112 年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 新進人員訓練	3	148	1,032	0
2. 專業職能訓練	220	2149	12,889.37	2,287,936
3. 主管才能訓練	13	191	3,357.5	1,442,754
4. 通識訓練	73	122	814	181,260
5. 自我啟發訓練	25	225	1,555.5	716,309
合計	334	2,835	19,648.37	4,628,259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退休--適用選擇舊制者

本公司依政府相關法令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綜理有關退休作業事項。

同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年資滿十五年以上，且年齡滿五十五歲以上者。
- 二、工作年資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工作年資滿十年以上，且年齡滿六十歲者。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強制退休：

- 一、年齡滿六十五歲者。
- 二、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事業單位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員工退休年齡之認定，以戶籍記載為準，自出生日起實足計算。

員工退休金之給予標準規定如下：

一、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其餘年資，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二、依本規則第六十一條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之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員工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平均工資係指退休當日前六個月內所得工資總額除以六。

計算平均工資時，下列各款期間之工資及日數不列入計算：

一、員工退休之當日。

二、因職業災害尚在醫療中者。

三、女性員工到職未滿六個月因產假停止工作期間，其薪資減半發給者。

四、公司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需停止，致員工未能工作者。

五、員工因普通傷病或留職停薪致薪資折半發給或不發給之期間。

退休金之給付應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勞工請領退休金之權利，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不行使而消滅。

其餘有關退休事項，依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及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退休—適用選擇新制者

本公司依政府訂定之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綜理有關退休作業事項。

勞工退休金之收支、保管、滯納金之加徵、罰鍰處分及其強制執行等業務，由中央主管機關委任勞工保險局辦理之。

勞退新制施行後，仍服務於本公司者，其適用新制前之工作年資，暫時予以保留，當勞動契約符合勞動基準法各項退休規定時，本公司依各法規定，以契約終止時之平均工資，計給該保留年資之資遣費或退休金。

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勞工退休金自員工到職之日起提繳至離職當日止。

員工留職停薪、入伍服役、因案停職或被羈押未經法院判決確定前，本公司應於發生事由之日起七日內以書面向勞保局申報停止提繳其退休金。

退休金之領取及計算方式如下：

一、94年7月1日後始到職或離職後再受僱者，依法均應適用勞退新制，年滿60歲（不限工作年資）即得向勞工保險局請領適用勞退新制期間個人專戶累積之退休金。

二、月退休金：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三、一次退休金：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本條例提繳之勞工退休金運用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如有不足由國庫補充之。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如何提撥	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	依員工每月薪資之投

	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融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保等級提撥 6%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帳戶。
提撥金額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新台幣 108,285 千元。	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提撥退休金為新台幣 90,366 千元。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一切運作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勞資關係和諧。

(5) 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本著盈餘分享員工的理念，於章程上明訂員工分紅比率，以激勵員工參與熱誠。並設置「意見提案箱」推行提案制度，凡任何有助於公司管理或制度或設施等改進方法或意見皆可提議，為鼓勵員工踴躍提案，依其影響程度發給不等之獎勵金，以提供員工工作及生活上之溝通與意見交流的橋樑。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建構安全環境，在大門出入口有 24 小時保全人員守衛，各出入口設有門禁管制及監視錄影系統，停車場設有緊急求援按鈕；建築物、消防器具、電氣設備、飲用水、電梯等各項設備，定期進行檢查及維護，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本公司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之驗證，最新證書效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8 月 31 日。由勞工安全專責部門及人員規劃執行及監督相關作業、教育訓練及內外部的溝通。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每三個月召開會議，以落實員工之安全衛生管理，進而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另訂有勞工安全衛生、緊急應變、承攬商安全衛生、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災害防止管理辦法，每個月辦理自動檢查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演練，以提升同仁對於工作環境的危害認知及緊急應變能力，並確保緊急應變計畫運作之執行的有效性。

對於工作場所中可能影響員工安全或健康之因素，公司亦定期安排清潔、消毒、作業環境測定與巡查，並且提供同仁每年享有免費的健康檢查、安排醫師到廠健康諮詢服務與辦理健康促進活動，讓員工擁有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由於本公司勞資關係良好，雙方溝通管道順暢，並無未來可能之糾紛支出。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管理架構

本公司在總經理帶領下，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及指派公司跨處室之資訊安全代表，致力於資安事項，並於 2015 年起取得 ISO27001 資安管理架構合格認證至今，目前證書有效期 110 年 11 月 16 日至 113 年 11 月 16 日，持續精進資安制度與資安防護工具。

112 年度執行情況，由總經理擔任資訊安全組織召集人，指派管理代表負責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運作，由管理代表向召集人與資訊安全委員會報告執行內容，包含年度資安管理系統運作執行狀況與計劃、以及其他建議或臨時動議。

112 年度專責資安人員定期召開資安會議 25 次(固定於每雙週向管理代表報告)，資安管理審查會議召開 1 次，董事會資安運作成效會議召開 1 次，審查資訊安全發展方向及策略，使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持續穩健運作。近期資安治理報告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資安政策

1. 確保公司營業秘密(Trade secret, Business secret)及重要客戶資料之機密性。
2. 確保核心營運作業之資訊應用及支援服務與設備之可用性與完整性。
3. 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之有效性及持續性

公司為確保企業之永續發展與履行客戶承諾茲訂立公司之資訊安全政策，作業程序及辦法，以健全資訊風險管理，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制，落實資訊安全防護，提升資訊安全之水準，並使公司各處室相關人員及重要合作夥伴有所依循。

資安管理方案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1. 資訊架構檢視

(1) 檢視對於持續營運所採取相關措施之妥適性

檢視相關措施之架構與維運機制是否存在單點失效之風險，及針對業務持續運作之妥適性進行風險分析，並提出資訊架構安全評估之結果與建議。

(2) 檢視單點故障之最大衝擊與風險承擔能力

評估衝擊是否在風險承受度內，研議與執行改善之方案。

2. 網路活動檢視

檢視設備之存取紀錄及帳號權限

檢視網路設備、資安設備及伺服器之存取紀錄、帳號權限之授予與監控機制是否符合內控作業規範；以最小權限原則清查該等設備之帳號權限及存取紀錄，識別異常紀錄與確認警示機制。

3. 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

弱點掃描與修補作業

定期或適時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的弱點掃描，並針對所發現之弱點進行改善、修補作業。評估弱點掃描作業之範圍、作業模式及弱點改善計畫與修補情形，針對掃描結果提出評估建議，重點在於找出架構中可能存在的弱點與漏洞，予以改善及修補，降低整體之資安風險。

4. 安全設定檢視

伺服器安全性原則設定

檢視伺服器(如：網域服務 Active Directory)有關「密碼設定原則」與「帳號鎖定原則」之設定，透過工具分析及人工作業，檢視相關網域安全性原則設定是否符合內控規範。

5. 網路詐騙防護 Internet Fraud Attack Protection

(1)透過不斷的宣導來提醒同仁注意網路詐騙訊息。

(2)實際的教育訓練來加強同仁對網路訊息的警覺心與辨識真假網路訊息的能力。

主要在於讓同仁瞭解電子郵件詐騙之風險，提高同仁防範社交工程詐騙之危機意識，以降低社交工程詐騙可能造成之風險與損失，進而達到保護客戶資料及重要營運資訊與服務之目的。

6. 資安事件通報與追蹤改善

本公司資安事故之通報與處理，皆有程序規範進行。

(1)同仁發現資安事件，向委員或申訴信箱舉報。

(2)資安事件應變小組，調查與確認資安事項，並出具改善措施與資安處理報告書。

(3)資安事件若情節重大且影響公司競爭力或財務狀況，需立即採取因應措施將損害降到最低。

有鑑於新型態的資安威脅，如勒索軟體、社交網路攻擊、電子郵件詐騙等威脅日益增多，透過調整及提升內外網路連線防護，落實備份，並定期安排弱點掃描與滲透測試，加強人員資安意識，全面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8.01.01 ~ 108.12.31 (到期自動延長)	分租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廠辦大樓及停車位	無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108.11.08 ~ 118.10.15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109.09.23 ~ 116.09.23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110.11.09 ~ 120.10.15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112.07.26 ~ 132.07.26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借款	無

代理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1.01 ~ 未明訂 (若雙方未同意終止本契約，則視為繼續有效)	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獨家代理銷售	無
----	------------	--	----------------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4,815,929	5,240,696	5,430,054	6,408,393	6,904,126	6,896,5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3,943	3,203,429	3,532,459	3,427,432	3,390,814	3,403,749
無形資產	34,803	42,546	253,555	287,792	296,348	296,639
其他資產	394,226	489,921	641,401	779,314	1,848,584	1,968,936
資產總額	8,178,901	8,976,592	9,857,469	10,902,931	12,439,872	12,565,8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46,350	2,477,548	2,538,068	2,793,918	3,105,471
	分配後	2,846,247	2,893,264	2,914,382	3,453,536	3,812,204
非流動負債	1,152,706	850,126	1,271,599	1,215,020	1,713,902	1,645,3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99,056	3,327,674	3,809,667	4,008,938	4,819,373
	分配後	3,998,953	3,743,390	4,185,981	4,668,556	5,526,1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70,704	5,639,945	6,038,315	6,885,467	7,614,495	8,201,230
股本	799,587	920,802	940,738	942,311	942,311	942,311
資本公積	980,325	1,630,283	1,736,500	1,744,545	1,744,545	1,744,5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59,269	3,168,094	3,441,282	4,278,464	4,936,727
	分配後	2,459,372	2,752,378	3,064,968	3,618,846	4,229,994
其他權益	(68,477)	(79,234)	(80,205)	(79,853)	(9,088)	183,84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9,141	8,973	9,487	8,526	6,004	5,14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379,845	5,648,918	6,047,802	6,893,993	7,620,499
	分配後	4,179,948	5,233,202	5,671,488	6,234,375	6,913,766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重編後)	112 年	
營業收入	5,515,200	5,925,601	6,508,725	7,411,929	8,147,112	2,046,692
營業毛利	2,228,901	2,585,565	2,743,416	3,406,381	3,897,063	1,025,892
營業損益	477,248	860,029	807,618	1,250,292	1,471,365	386,7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83	(15,314)	21,124	195,703	110,930	95,592
稅前淨利	489,031	844,715	828,742	1,445,995	1,582,295	482,36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27,984	714,221	695,458	1,217,382	1,318,548	396,68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5,120)	(8,973)	(3,756)
本期淨利(損)	427,984	714,221	695,458	1,212,262	1,309,575	392,9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910)	(16,424)	(7,011)	625	76,549	192,9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9,074	697,797	688,447	1,212,887	1,386,124	585,88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28,370	714,482	693,851	1,213,625	1,311,899	393,7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86)	(261)	1,607	(1,363)	(2,324)	(8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20,023	697,965	687,933	1,213,848	1,388,646	586,7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949)	(168)	514	(961)	(2,522)	(855)
每股盈餘	5.36	8.41	7.44	12.89	13.92	4.18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個體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4,028,294	4,406,124	4,692,040	5,539,009	5,903,0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8,524	3,060,758	3,315,712	3,243,863	3,225,494
無形資產		34,449	42,320	19,943	33,697	47,534
其他資產		1,098,411	1,268,873	1,526,859	1,732,918	2,893,182
資產總額		7,929,678	8,778,075	9,554,554	10,549,487	12,069,3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13,662	2,139,621	2,276,132	2,532,899	2,815,218
	分配後	2,513,559	2,555,337	2,652,446	3,192,517	3,521,951
非流動負債		1,245,312	998,509	1,240,107	1,131,121	1,639,5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58,974	3,138,130	3,516,239	3,664,020	4,454,811
	分配後	3,758,871	3,553,846	3,892,553	4,323,638	5,161,5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370,704	5,639,945	6,038,315	6,885,467	7,614,495
股本		799,587	920,802	940,738	942,311	942,311
資本公積		980,325	1,630,283	1,736,500	1,744,545	1,744,5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59,269	3,168,094	3,441,282	4,278,464	4,936,727
	分配後	2,459,372	2,752,378	3,064,968	3,618,846	4,229,994
其他權益		(68,477)	(79,234)	(80,205)	(79,853)	(9,08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370,704	5,639,945	6,038,315	6,885,467	7,614,495
	分配後	4,170,807	5,224,229	5,662,001	6,225,849	6,907,762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重編後)	112 年
營業收入	4,880,918	5,168,689	5,558,986	6,245,407	6,745,902
營業毛利	1,971,935	2,218,608	2,256,013	2,742,970	3,014,705
營業損益	487,427	787,797	717,480	1,063,305	1,180,5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05)	40,123	77,628	365,879	379,451
稅前淨利	483,022	827,920	795,108	1,429,184	1,560,01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28,370	714,482	693,851	1,219,081	1,321,19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5,456)	(9,297)
本期淨利(損)	428,370	714,482	693,851	1,213,625	1,311,8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347)	(16,517)	(5,918)	223	76,7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0,023	697,965	687,933	1,213,848	1,388,64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28,370	714,482	693,851	1,213,625	1,311,8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20,023	697,965	687,933	1,213,848	1,388,6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5.36	8.41	7.44	12.89	13.92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8 年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枝凌、陳依玲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枝凌、陳依玲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枝凌、陳依玲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枝凌、陳依玲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枝凌、陳依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重編後)	112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45	37.07	38.65	36.77	38.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57	202.88	207.20	236.59	275.28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81.98	211.53	213.94	229.37	222.32
	速動比率(%)		92.88	106.59	107.79	127.39	128.75
	利息保障倍數		20.43	52.79	122.89	106.49	61.66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4	4.77	5.13	5.91	6.62
	平均收現日數		78.66	76.51	71.15	61.75	55.13
	存貨週轉率(次)		1.37	1.41	1.49	1.51	1.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9	7.15	6.82	7.35	7.79
	平均銷貨日數		266.42	258.86	244.97	241.72	235.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5	1.93	1.93	2.13	2.3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9	0.69	0.71	0.7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48	8.48	7.44	11.78	11.40
	權益報酬率(%)		10.07	14.24	11.89	18.73	18.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1.16	91.74	88.09	153.45	167.92
	純益率(%)		7.76	12.05	10.69	16.36	16.07
	每股盈餘(元)(註2)		5.36	8.41	7.44	12.89	13.92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39	45.80	25.27	61.46	33.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24	74.74	62.20	117.24	113.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2	10.98	2.37	13.13	3.74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31	2.27	2.49	2.00	1.95
	財務槓桿度		1.06	1.02	1.01	1.01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因本期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重編後)	112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4.88	35.75	36.80	34.73	36.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85	216.89	219.51	247.13	286.90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74.11	205.93	206.14	218.68	209.69
	速動比率(%)	79.99	95.78	97.71	116.38	112.55
	利息保障倍數	21.84	59.05	148.19	125.97	77.13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0	3.85	3.95	4.09	4.31
	平均收現日數	89.02	94.81	92.41	89.24	84.68
	存貨週轉率(次)	1.27	1.33	1.39	1.41	1.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25	7.15	6.45	6.67	7.08
	平均銷貨日數	287.4	274.44	262.59	258.87	25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6	1.77	1.74	1.90	2.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62	0.61	0.62	0.60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5.56	8.69	7.62	12.16	11.75
	權益報酬率(%)	10.11	14.27	11.88	18.78	18.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96	89.91	84.52	151.67	165.55
	純益率(%)	8.78	13.82	12.48	19.43	19.45
	每股盈餘(元)(註2)	5.36	8.41	7.44	12.89	13.92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93	45.54	26.23	48.87	28.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72	60.10	48.75	98.72	90.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8	9.56	2.05	9.09	1.50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97	2.22	2.46	2.00	1.97
	財務槓桿度	1.05	1.02	1.01	1.01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因本期財務成本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因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閱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後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上列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年報第 97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第 171 頁至第 24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第 98 頁至第 170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狀況。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904,126	6,408,393	495,733	7.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90,814	3,427,432	-36,618	-1.07%
使用權資產	187,986	184,836	3,150	1.70%
無形資產	296,348	287,792	8,556	2.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3,430	147,540	15,890	10.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9,703	251,912	97,791	38.82%
資產總額	12,439,872	10,902,931	1,536,941	14.10%
流動負債	3,105,471	2,793,918	311,553	11.15%
非流動負債	1,713,902	1,215,020	498,882	41.06%
負債總額	4,819,373	4,008,938	810,435	20.22%
股本	942,311	942,311	0	0.00%
資本公積	1,744,545	1,744,545	0	0.00%
保留盈餘	4,936,727	4,278,464	658,263	15.39%
其他權益	(9,088)	(79,853)	70,765	88.62%
權益總額	7,620,499	6,893,993	726,506	10.54%
(一)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				
(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係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負債增加：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3) 負債總額增加：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4) 其他權益增加：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增加所致。				
(二) 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財務狀況良好，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重編後)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8,147,112	7,411,929	735,183	9.92%
營業成本	4,250,049	4,005,548	244,501	6.10%
營業毛利	3,897,063	3,406,381	490,682	14.40%
營業費用	2,425,698	2,156,089	269,609	12.50%
營業淨利	1,471,365	1,250,292	221,073	17.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0,930	195,703	-84,773	-43.32%
稅前淨利	1,582,295	1,445,995	136,300	9.43%
所得稅費用	263,747	228,613	35,134	15.37%
本期淨利	1,309,575	1,212,262	97,313	8.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6,549	625	75,924	12,147.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86,124	1,212,887	173,237	14.28%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率達20%以上之分析)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因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增加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請參閱本年報「壹、致股東報告書」及「伍、營運概況」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	111 年	變動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1,045,686	1,717,249	(671,563)	(39.11)
投資活動	(1,268,825)	(468,638)	(800,187)	170.75
籌資活動	434,442	(182,401)	616,843	(338.18)
合 計	211,303	1,066,210	(854,907)	(80.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之分析)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因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要因取得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因取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的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	111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3.67	61.46	-27.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36	117.24	-3.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4	13.13	-9.3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以上之分析)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因本期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現金股利增加導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故現金流量比率較前期減少。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投資活 動暨融資活動現 金流入(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579,316	1,354,722	(1,090,456)	2,843,582	無	無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本公司營運穩定成長，預期營運活動將有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暨融資活動現金流量:因受到資本支出及發放現金股利影響，預計會呈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均採保守穩健為原則，未有此情形。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112 年度(仟元)	佔營收淨額%	佔稅後損益%
利息支出	26,086	0.32	1.99
淨兌換利益	25,362	0.31	1.94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12年度利息支出為新台幣26,086仟元，佔年度營收淨額0.32%及稅後損益1.99%。本公司會持續與銀行間維持良好關係以取得相對優惠之利率，並將隨時關注金融市場利率變化並適時調節資金部位，故預期未來利率之變化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尚無重

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12年度淨兌換利益為新台幣25,362仟元，佔年度營收淨額0.31%及稅後損益1.93%。本公司因有外幣曝險部位，另受外銷產品至國外而有大量外幣應收帳款，然日常營運開銷因需以新台幣支應而有換匯需求，故匯率之變動將對本公司損益造成顯著影響，本公司將採取以下因應措施來規避匯兌風險：

- (a) 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持續蒐集影響外匯市場之相關資訊，期能充分掌握匯率趨勢，及時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
- (b) 除採自然避險方式，即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規避匯率風險外，財會單位會密切關注外匯市場動態，並依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水準及未來資金需求等狀況，調整外幣部位，期以避免匯率波動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 (c) 本公司訂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與「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相關外匯交易將依循此二處理程序辦理之。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供應商關係良好，所需之相關原物料價格仍屬穩定，並目前無通貨膨脹之情形。未來仍將致力於各項成本的降低，並關注原物料價格的變化適時採取相對應之措施。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營運造成不利影響之情事，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行為。所有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訂定之相關規定辦理外，並會依法辦理公告申報。

(三)未來年度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計畫皆以符合客戶需求為主，在最近年度研發計畫中已成功開發多項產品與技術，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發與創新，2024年本公司預計將投入研發經費大約新台幣4億元，約佔營收的5%，以因應市場需求的快速變化。而影響公司研發是否成功之主要因素在於人才的徵選、留任及訓練等，因應新的技術挑戰，確保技術領先之地位。

未來預估進行之研發計畫：

研發計畫名稱	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目前進度	未來需再投入經費	預計量產時程
超高 Pin Count(10 萬 pins)垂直式探針卡	結構設計與模擬分析能力	設計驗證中	1.5 億	2024 年
高速(PAM4-224Gbps)垂直式探針卡	電性與結構設計能力	設計驗證中	1.5 億	2024 年

Micro LED 多通道高速低電流量測設備	微電流量測儀器開發 微間距多通道探針卡應用技術	設計驗證中	2000 萬	2024 年
晶圓等級可靠度測試系統 (VCSEL, SiPh)	高精度晶圓探針台 晶圓等級探針卡製作技術 多通道電流源設計技術 高能量溫控系統	開發驗證中	5000 萬	2025 年
矽光子封裝體光波導管特性量測系統	矽光子封裝體挑檢技術 高針樹探針卡點測應用 高精度與高速光耦合技術 光波導管特性量測技術	開發驗證中	3000 萬	2025 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本公司亦會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並於事前採取相對應之措施，以規避因政策及法律變動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隨時掌握其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參展、網路、產業、貿易及工會所舉辦的相關會議等方式獲取產業資訊訊息，並配合研發技術提昇及優異競爭優勢，擴展業務並精準掌握產業資訊之脈動，期以即時了解市場脈動並掌握獲利商機。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無此情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因應未來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因本公司離職員工於離職後至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涉嫌侵害本集團之營業秘密，經本集團提出刑事告訴，日前新竹地方檢察署起訴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離職員工等人，該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

本集團對被告等人提起民事訴訟求償，已對上列當事人間侵害營業秘密有關財產權爭議等事件，本集團已向智慧財產法院及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累計已提存假扣押擔保金 69,090 千元，該營業秘密案經初步調查證據以及實施假扣押後，且因仍有相當多犯罪事證待刑事程序進行鑑識，該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中。

本事件並不影響本集團之營運，且對本集團之財務亦無重大影響，另基於維護產業公平競爭以及捍衛智慧財產權之立場，本集團均已委任律師追訴相關被告之民事刑事法律責任。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提存之假扣押擔保金金額均為 69,090 千元。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本公司探針卡營運中心行業特性的關鍵績效指標為先進式探針卡技術之研發及其佔探針卡營收的比率，比率越高越好。以下為最近兩年度先進式探針卡佔探針卡營收比率一覽表：

產品技術項目	111 年	112 年
懸臂式探針卡	40%	35%
先進式探針卡	60%	65%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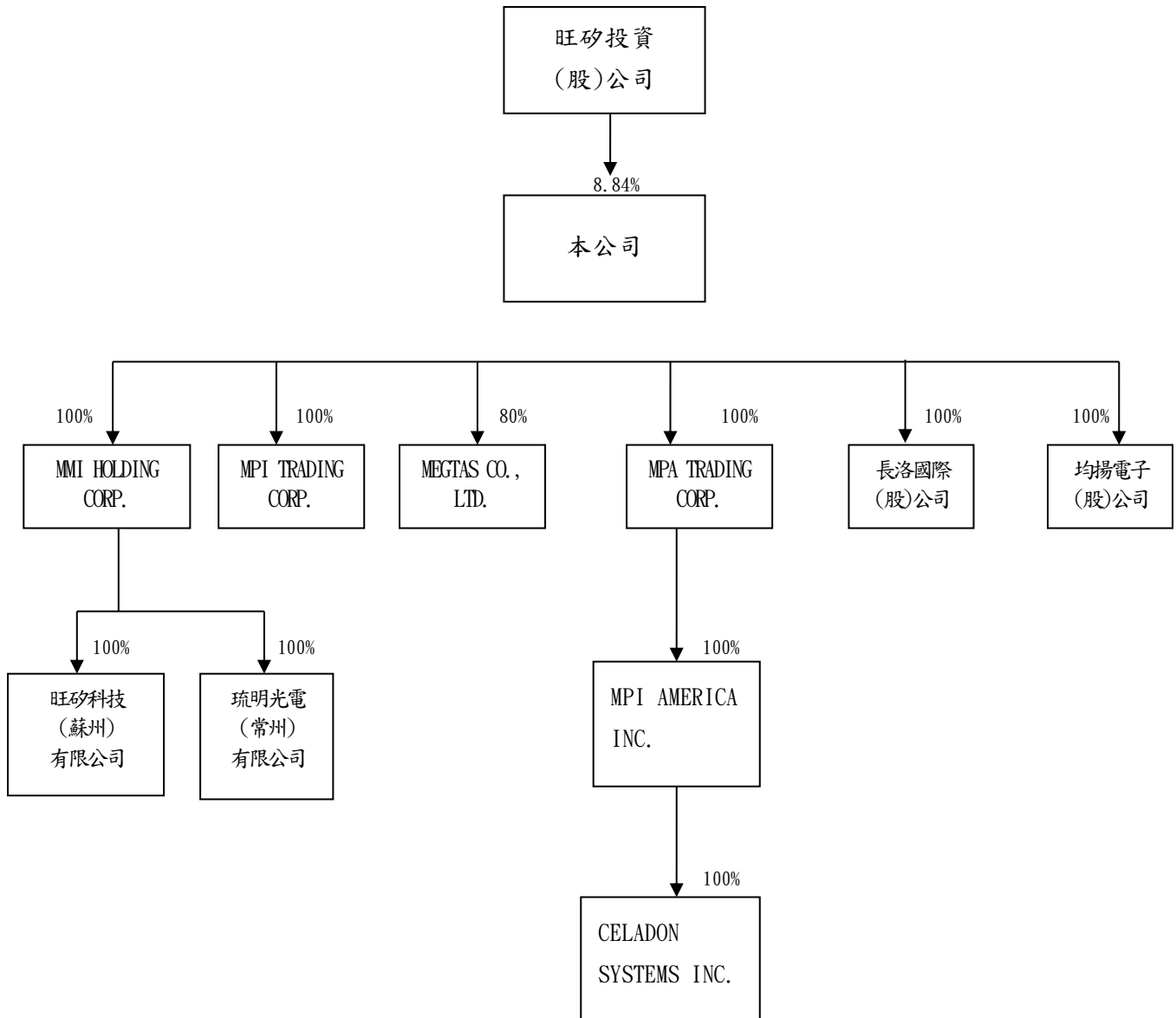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112 年 12 月 31 日



(二)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規定之從屬公司，均編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公司：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12.29	竹北市十興里 36 鄰嘉仁街 98 巷 8 號 3 樓	1,107	一般投資業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3.03.01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山段 988 號 2 樓	50,000	半導體設備代理廠商
MPI TRADING CORP.	89.12.22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1,000 美元	從事經營 Probe Card 探針卡業務
MMI HOLDING CO., LTD.	90.08.07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18,267,987 美元	控股
MEGTAS CO., LTD.	99.09.01	134 Gunseo-ri, Jikson-eub, Seobuk-gu, Cheonan, Chungnam, 331-811, Korea	2,500,000,000 韓元	半導體裝備及產業機械零附件製造與加工販賣商、陶器及電子零附件製造與販賣商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03.31	新竹縣竹北市興安里 36 鄰嘉仁街 98 巷 8 號	15,500	高頻晶圓量測之探針製造商
MPA TRADING CORP.	106.04.12	Vistra (Anguilla) Limited of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Albert Lake Drive, The Valley, Anguilla, British West Indies.	11,450,000 美元	控股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103.01.10	武進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武宜南路 377 號	16,000,000 美元	研發、生產 LED 半導體照明芯片、計算機零部件、LED 製程設備、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子材料、電子元器件、電子產品、LED 製程設備、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國內採購、批發、佣金代理和進出口業務。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06.07.11	蘇州工業園區春輝路 13 號	2,000,000 美元	研發、生產 LED 半導體照明芯片、計算機零部件、LED 製程設備、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子材料、電子元器件、電子產品、LED 製程設備、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採購、批發、佣金代理及進出口業務。

MPI AMERICA INC.	106.03.29	2360 QUME DRIVE, SUITE C, SAN JOSE, CA	11,400,000 美元	從事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CELADON SYSTEMS INC.	85.05.17	13795 FRONTIER CT BURNSVILLE, MINNESOTA 55337, USA	2,255,106 美元	探針卡及測試系統、高性能電纜之產銷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投資業；半導體設備及零附件之生產、測試、研發、製造及買賣；半導體設備代理；貿易業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電子器材、電子材料批發零售及電子零組件製造等。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 數 (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旺矽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葛長林	49,636 股	44.83%
	董事	李篤誠	30,089 股	27.17%
	董事	陳四桂	10,029 股	9.06%
	監察人	郭遠明	2,966 股	2.68%
長洛國際(股)公司	出資者名稱	旺矽科技(股)公司	5,000,000 股	100.00%
		代表人：		
	董事長	葛長林		
	董事	陳四桂		
	董事	郭遠明		
	監察人	饒雲珍		
MPI TRADING CORP.	總經理	詹朝男		
	出資者名稱	旺矽科技(股)公司	1,000 股	100.00%
	負責人	葛長林		
MMI HOLDING CO., LTD.	出資者名稱	旺矽科技(股)公司	18,267,987 股	100.00%
	負責人	葛長林		

MEGTAS CO., LTD.	出資者名稱	旺矽科技(股)公司	400,000 股	80.00%
	出資者名稱	LUCID DISPLAY TECHNOLOGY CO., LTD	100,000 股	20.00%
	董事長	HUAN-SHENG LIN		
	董事	HUAN-SHENG LIN		
	董事	DU-HWA HWANG		
	董事	JUNG-JAE CHEUN		
	監察人	SHENG-YI CHEN		
均揚電子(股)公司	出資者名稱	旺矽科技(股)公司	1,550,000 股	100.00%
	代表人：	郭遠明		
	董事長	郭遠明		
	董事	陳四桂		
	董事	劉永欽		
	監察人	饒雲珍		
MPA TRADING CORP.	出資者名稱	旺矽科技(股)公司	11,450,000 股	100.00%
	負責人	葛長林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出資者名稱	MMI HOLDING CO., LTD.	16,000,000 美元	100.00%
	負責人	郭遠明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出資者名稱	MMI HOLDING CO., LTD.	2,000,000 美元	100.00%
	負責人	詹雲富		
MPI AMERICA INC.	出資者名稱	MPA TRADING CORP.	6,300,000 股	100.00%
	負責人	Robert S. Carter		
CELADON SYSTEMS INC.	出資者名稱	MPI AMERICA INC.	1,000 股	100.00%
	負責人	Karen R. Armendariz		

註 1.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 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 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 4. 以上各關係企業未設總經理者，以各該企業之董事長(或負責人、董事)兼任之。

貳、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長洛國際 (股)公司	50,000	492,412	228,313	264,099	540,809	58,910	47,212	9.44
MPI TRADING CORP.	32	57,272	6	57,266	—	(39)	(986)	(986)
MMI HOLDING CO., LTD.	573,502	857,830	—	857,830	166,724	166,683	166,668	9.12
MEGTAS CO., LTD.	66,509	37,080	7,059	30,021	39,825	(11,632)	(11,622)	(29.05)
均揚電子 (股)公司	15,500	1,110	20	1,090	—	(390)	(373)	(0.24)
MPA TRADING CORP.	321,352	50,084	—	50,084	14	(4,950)	(4,952)	(0.43)
琿明光電(常 州)有限公司	502,470	687,125	87,038	600,087	195,204	4,858	17,120	—
旺矽科技(蘇 州)有限公司	60,180	1,008,706	763,624	245,082	2,073,262	152,226	149,473	—
MPI AMERICA INC.	319,837	637,866	589,055	48,811	1,080,641	(39,022)	(4,917)	(0.78)
CELADON SYSTEMS INC.	62,793	173,057	44,492	128,565	271,505	39,290	39,015	39,015

註 1. 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3. 以上關係企業財務報表業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4. 若被投資公司為有限公司，其每股盈餘不適用。

註 5. 報表日兌換率：人民幣：台幣=1：4.35273；加權平均匯率：1：4.38207

新台幣：美金=1：30.70175；加權平均匯率：1：30.71338

新台幣：韓元=1：0.02391；加權平均匯率：1：0.0242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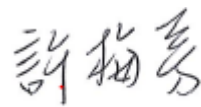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枝凌會計師及陳依玲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14-4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廿七)；相關揭露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及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營業收入明細表。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因應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瞭解**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之型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及銷售進行了解，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訂單，評估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4. 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5. 執行細項測試，選擇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執行截止測試，核對相關憑證，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二、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存貨評價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與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173,713 千元及新台幣 555,764 千元，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2,617,949 千元，占個體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22%。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是從事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與銷售，管理階層考量科技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特性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高。

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另輔以存貨庫齡及未來特定期間產品的需求性為跌價損失評估基礎。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由於**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針對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過時陳舊存貨所採用之評價基礎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因應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及營運之瞭解，評估其用以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產品存貨庫齡表，驗證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報表資訊與所訂政策一致性。
4. 評估用以計算存貨跌價損失方法之適當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抽查個別料號，用以核對計算之基本假設至其相關支持文件並驗證計算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4,214)千元及(12,72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72,328 千元及 86,875 千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枝凌

陳 枝 凌

陳依玲

陳 依 玲



證期局核准文號：(89)台財證(六)第 77662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624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七 日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70,454	12	\$ 1,352,540	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21,492	3	436,99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172,286	10	1,101,914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23,966	-	14,89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8,141	1	41,169	1
130X	存貨淨額	六(五)	2,617,949	22	2,550,278	24
1410	預付款項		116,671	1	40,835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	六(六)	30,225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12	-	3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03,096	49	5,539,009	5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64,028	2	185,73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204,459	10	1,075,734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3,225,494	27	3,243,863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92,200	1	108,73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874,263	7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47,534	-	33,6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廿二)	141,810	1	128,44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316,422	3	234,26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66,210	51	5,010,478	4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069,306	100	\$ 10,549,487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一十二年及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及七	\$ 593,488	5	\$ 554,316	5
2170	應付帳款		530,444	4	498,628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637	-	12,760	-
2213	應付設備款		142,294	1	60,029	1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六(十四)	1,051,842	10	989,091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2,288	-	28,43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9,818	2	217,43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7,662	-	12,69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43,518	-	42,07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七)	166,579	1	103,74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648	-	13,70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15,218	23	2,532,899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1,511,023	13	1,024,162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1,748	-	1,31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廿二)	36,099	-	9,52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49,758	1	67,67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26,132	-	26,98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833	-	1,45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39,593	14	1,131,121	11
2XXX	負債總計		4,454,811	37	3,664,020	35
	權益	六(十九)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42,311	8	942,311	9
3200	資本公積		1,744,545	14	1,744,545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01,088	7	779,73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9,853	1	80,20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955,786	33	3,418,520	3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4,936,727	41	4,278,464	4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098)	-	(55,687)	(1)
34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母公司	六(二)	54,988	-	(23,302)	-
34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六(六)	(978)	-	(864)	-
	其他權益合計		(9,088)	-	(79,853)	(1)
3XXX	權益總計		7,614,495	63	6,885,467	65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069,306	100	\$ 10,549,487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六(二十)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6,756,151	100	\$ 6,247,577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4,364)	-	(2,026)	-
4190	減:銷貨折讓		(5,885)	-	(144)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小計		6,745,902	100	6,245,4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3,730,761)	(55)	(3,510,128)	(56)
5900	營業毛利		3,015,141	45	2,735,279	44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20,314)	-	(11,898)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19,878	-	19,58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14,705	45	2,742,970	4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86,805)	(10)	(610,669)	(10)
6200	管理費用		(401,840)	(6)	(361,50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九)	(747,557)	(11)	(708,047)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2,056	-	560	-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1,834,146)	(27)	(1,679,665)	(27)
6900	營業淨利		1,180,559	18	1,063,305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六(廿一)	29,074	-	132,36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廿一)	(20,492)	-	(11,43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	六(六)	208,047	3	132,436	2
7100	利息收入	六(廿一)	19,550	-	2,901	-
7110	租金收入	六(八)	35,172	1	20,111	-
7130	股利收入		6,995	-	1,399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101,105	1	88,10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379,451	5	365,879	5
7900	稅前淨利		1,560,010	23	1,429,184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廿二)	(238,814)	(4)	(210,103)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321,196	19	1,219,081	19
8100	停業單位損益合計	六(六)	(9,297)	-	(5,456)	-
8200	本期淨利		1,311,899	19	1,213,625	1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82	-	(12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78,290	1	(21,762)	-
8326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	(114)	-	(86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11)	-	22,97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76,747	1	22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88,646	20	\$ 1,213,848	19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元)	六(廿三)	稅 後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92		\$ 12.8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3.83		\$ 12.7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代 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1xx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A1	\$ 940,738	\$ 1,736,500	\$ 710,848	\$ 79,234	\$ 2,651,200	\$ (78,665)	\$ (1,540)	\$ 6,038,31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68,891		(68,891)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971	(971)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376,314)			(376,314)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C5		8,732						8,73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C17		(687)						(687)
111年1-12月淨利	D1					1,213,625			1,213,625
111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129)	22,978	(22,626)	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1,213,496	22,978	(22,626)	1,213,84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I1	1,573							1,5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Z1	\$ 942,311	\$ 1,744,545	\$ 779,739	\$ 80,205	\$ 3,418,520	\$ (55,687)	\$ (24,166)	\$ 6,885,467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A1	\$ 942,311	\$ 1,744,545	\$ 779,739	\$ 80,205	\$ 3,418,520	\$ (55,687)	\$ (24,166)	\$ 6,885,4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121,349		(121,349)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352)	35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659,618)			(659,618)
112年1-12月淨利	D1					1,311,899			1,311,899
112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5,982	(7,411)	78,176	76,7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1,317,881	(7,411)	78,176	1,388,64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Z1	\$ 942,311	\$ 1,744,545	\$ 901,088	\$ 79,853	\$ 3,955,786	\$ (63,098)	\$ 54,010	\$ 7,614,49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總經理：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1,560,010	\$ 1,429,184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297)	(5,456)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550,713	1,423,72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54,347	367,477
A20200	攤銷費用	66,426	49,77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056)	(56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	48
A20900	利息費用	20,492	11,436
A21200	利息收入	(19,550)	(2,901)
A21300	股利收入	(6,995)	(1,3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98,750)	(126,9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65)	6,882
A23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0,314	11,898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9,878)	(19,589)
A29900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1)	(21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560	170,85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0,372)	(190,7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359)	(2,9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971)	(4,293)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67,671)	(125,56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5,835)	2,4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32)	(128)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9,172	(19,00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1,816	(32,38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23)	1,9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2,752	209,64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782)	6,421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397	(6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45	(1,11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130	5,5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686,424	1,739,6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838	2,3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711)	(9,209)
A33400	支付之股利	(659,618)	(376,3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3,228)	(118,6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3,705	1,237,791

(續下頁)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040)
B02500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33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9,851)	(261,88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17	7,78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6,509)	(48,38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814,109)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4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6,150)	(79,56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5,542	39,4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95,251)	(383,66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49,7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978)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376	10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3,616)	(51,71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9,460	(158,58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7,914	695,53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52,540	657,00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70,454	\$ 1,352,54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4 年 7 月 25 日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942,311 千元整，而流通在外股數為 94,231,106 股。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業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200,000,000 元整，分為 12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 50,000 千元整，分為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維修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三)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 7 月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92 年 1 月 6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13年3月7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範本」	民國 112 年 5 月 23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企業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二)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四)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公司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不具重大差異時(達10%)，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原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價值，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3. 本公司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具重大差異時(達10%)，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修改合約當時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價值，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十五)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並停止提列折舊。

(十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 20%至 50%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十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

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宿舍建築	20-50
無塵室	18-20
機電設施	5-20
其他	1-20
機器設備	1-9
生財器具	3-6
研究設備	1-6
其他設備	2-6

4.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二十)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3)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3)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在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廿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廿三)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廿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廿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其中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廿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

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廿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主要製造且於市場上銷售半導體設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驗收日後 60 天到 210 天不等，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本公司對銷售之部分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保固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製程加工及設備代理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4.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主要係銷售佣金)，預期可回收部分於發生時認列為資產(表列預付款項)，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後續期間若預期收取之對價減除尚未認列為費用之成本低於認列於資產之帳面金額，則就資產帳面金額超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廿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廿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三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

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三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8.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三三)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三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 (1)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代理人)。當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2)本公司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違約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款項之評估及備抵損失估計。當有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者，須對備抵損失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年度應收款項之帳面值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構成影響。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為1,593,778千元(已扣除備抵損失2,772千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617,949千元(已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555,764千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41,810千元。

4.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售後保固成本，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成本，並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負債準備為19,410千元。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6,132千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3,556	\$ 2,960
銀行存款：		
外幣存款	297,320	257,343
活期存款	893,262	251,105
定期存款	276,316	841,132
合 計	<u>\$ 1,470,454</u>	<u>\$ 1,352,540</u>

本公司對於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 —	\$ —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	168,000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		
-鐮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40	41,040
(PlayNitride Inc.)		
評價調整	54,988	(23,302)
合 計	<u>\$ 264,028</u>	<u>\$ 185,738</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認購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 7,000 千股，交易金額為 168,000 千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8 月認購鐮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layNitride Inc.)創新板普通股 380 千股，交易金額為 41,040 千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屬策略性投資，為長期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u>\$ 78,290</u>	<u>\$ (21,762)</u>

價值變動

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票據淨額：無。

(四)應收帳款淨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424,264	\$ 441,825
減：備抵損失	(2,772)	(4,828)
應收帳款淨額	\$ 421,492	\$ 436,997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72,286	\$ 1,101,914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172,286	\$ 1,101,914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催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減：備抵損失	—	—
催收款項淨額	\$ —	\$ —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二))：

	群 組 評 估 之 減 損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之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 4,828	—	\$ 4,828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	—	—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2,056)	—	(2,056)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112 年 12 月 31 日	\$ 2,772	—	\$ 2,772

111 年 1 月 1 日	\$ 5,388	—	\$ 5,388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	—	—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560)	—	(560)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	\$ 4,828	—	\$ 4,828
-----------------	----------	---	----------

3.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572,113	\$ —	\$ 1,481,172	\$ —
逾期1~90天	21,048	1,473	57,750	4,043
逾期91~180天	933	140	4,189	628
逾期181~360天	276	69	628	157
逾期1年~2年	2,180	1,090	—	—
逾期超過2年	—	—	—	—
合 計	\$ 1,596,550	\$ 2,772	\$ 1,543,739	\$ 4,82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五)存貨淨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料	\$ 869,678	\$ (339,764)	\$ 529,914
物 料	209,086	(66,482)	142,604
在 製 品	468,797	(12,814)	455,983
半 成 品	479,888	(119,925)	359,963
製 成 品	1,106,339	(16,712)	1,089,627
商 品	5,258	(67)	5,191
在途原物料	34,667	—	34,667
存貨淨額	\$ 3,173,713	\$ (555,764)	\$ 2,617,949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料	\$ 829,462	\$ (309,298)	\$ 520,164
物 料	181,497	(55,020)	126,477
在 製 品	593,824	(15,013)	578,811
半 成 品	494,497	(108,864)	385,633
製 成 品	929,722	(11,875)	917,847
商 品	5,730	(67)	5,663
在途原物料	15,683	—	15,683
存貨淨額	\$ 3,050,415	\$ (500,137)	\$ 2,550,278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560,811	\$ 3,277,46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5,626	118,748
存貨報廢損失	20,713	31,178
其他營業成本-員工酬勞	83,179	76,585
暫估維修保固成本	10,432	6,156
銷貨成本淨額	\$ 3,730,761	\$ 3,510,128

2.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1. 停業單位

本公司因產業市場狀況及營運策略調整，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其持股 80%之子公司 MEGTAS CO., LTD. 全數持股及 BH 設備。由於預期出售價款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完成處分，相關之資產及負債已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本公司將 MEGTAS CO., LTD. 視為一單獨主要營運現金產生單位，故將該現金產生單位重分類至停業單位。為配合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有關停業單位之表達，本公司重分類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停業單位之損益項目，俾使兩期綜合損益表之資訊更為攸關。

停業單位-子公司 MEGTAS CO., LTD. 損益明細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採權益法投資損益	\$ (9,297)	\$ (5,456)

無任何因停業之利益(損失)而產生所得稅損失或利益。

2. 待出售處分群組

	112 年 12 月 31 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5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0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	\$ 30,225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子公司：				
MPI TRADING CORP.	\$ 57,266	100 %	\$ 58,296	100 %

MMI HOLDING CO., LTD.	842,201	100 %	681,113	100 %
MEGTAS CO., LTD.	—	—	33,108	80 %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1,284	100 %	249,331	100 %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0	100 %	1,463	100 %
MPA TRADING CORP.	42,618	100 %	52,423	100 %
合 計	<u>\$1,204,459</u>		<u>\$1,075,734</u>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MEGTAS CO., LTD.	<u>\$ 23,517</u>	80%	<u>\$ —</u>
------------------	------------------	-----	-------------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情形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期初餘額	\$ 1,075,734	\$ 956,974
本期增加投資	—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8,547)	(38,025)
採權益法認列當期投資收益(損失)	198,750	126,9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11)	22,978
與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	(436)	7,691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	(864)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23,517)	—
期末餘額	<u>\$ 1,204,459</u>	<u>\$ 1,075,734</u>

2.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無。

4.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依該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份額。

5. 上列子公司-MEGTAS CO., LTD.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分別為(9,297)千元及(5,456)千元。

上列子公司-MPA TRADING CORP. 項下之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含 Celadon Systems Inc.)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分別為(4,917)千元及(7,268)千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透過收購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

商譽減損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估計子公司-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現金流入情形，經管理階層評估並提報董事會，將原始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於105年12月認列商譽減損損失計45,533千元。

7. 本期增減投資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二)。

8. 擔保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研究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									
112 年 1 月 1 日	\$770,963	\$2,405,065	\$ 942,558	\$ 64,524	\$ 513,396	\$ 4,421	\$ 113,457	\$ 4,814,384	
增添	-	46,835	47,341	32,401	24,282	477	40,921	192,257	
處分	-	-	(286,272)	(19,015)	(212,157)	(268)	-	(517,712)	
移轉	7,698	37,401	137,523	277	15,998	-	(127,737)	71,160	
重分類至待出售									
處分群組	-	-	(19,809)	-	-	-	-	(19,809)	
112 年 12 月 31 日	<u>\$778,661</u>	<u>\$2,489,301</u>	<u>\$ 821,341</u>	<u>\$ 78,187</u>	<u>\$ 341,519</u>	<u>\$ 4,630</u>	<u>\$ 26,641</u>	<u>\$ 4,540,280</u>	
成本：									
111 年 1 月 1 日	\$770,963	\$2,402,534	\$1,128,985	\$ 60,377	\$ 617,165	\$ 4,598	\$ 18,181	\$ 5,002,803	
增添	-	685	44,972	17,050	15,597	1,540	116,427	196,271	
處分	-	(18,040)	(281,435)	(13,384)	(129,798)	(1,717)	-	(444,374)	
移轉	-	19,886	50,036	481	10,432	-	(21,151)	59,684	
111 年 12 月 31 日	<u>\$770,963</u>	<u>\$2,405,065</u>	<u>\$ 942,558</u>	<u>\$ 64,524</u>	<u>\$ 513,396</u>	<u>\$ 4,421</u>	<u>\$ 113,457</u>	<u>\$ 4,814,38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	\$ -	\$ 626,952	\$ 540,687	\$ 33,147	\$ 366,973	\$ 2,762	\$ -	\$ 1,570,521	
折舊	-	99,076	128,768	15,035	57,834	373	-	301,086	
處分	-	-	(282,120)	(19,015)	(212,157)	(268)	-	(513,560)	
移轉	-	(28,825)	-	-	-	-	-	(28,825)	

重分類至待出售

處分群組	-	-	(14,436)	-	-	-	-	(14,436)
112年12月31日	\$ -	\$ 697,203	\$ 372,899	\$ 29,167	\$ 212,650	\$ 2,867	\$ -	\$ 1,314,7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	\$ -	\$ 546,994	\$ 683,817	\$ 34,081	\$ 418,146	\$ 4,053	\$ -	\$ 1,687,091
折舊	-	88,572	138,726	12,449	77,183	427	-	317,357
處分	-	(8,614)	(277,638)	(13,383)	(128,356)	(1,718)	-	(429,709)
移轉	-	-	(4,218)	-	-	-	-	(4,218)
111年12月31日	\$ -	\$ 626,952	\$ 540,687	\$ 33,147	\$ 366,973	\$ 2,762	\$ -	\$ 1,570,521
淨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778,661	\$1,792,098	\$ 448,442	\$ 49,020	\$ 128,869	\$ 1,763	\$ 26,641	\$ 3,225,494
111年12月31日	\$770,963	\$1,778,113	\$ 401,871	\$ 31,377	\$ 146,423	\$ 1,659	\$ 113,457	\$ 3,243,863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向非關係人簽訂湖口廠設備工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 136,640 千元，各項工程皆已完工驗收並轉列「房屋及建築」項下。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向非關係人購入坐落於新埔廠旁交臨地，合約價款 7,680 千元，並於 112 年 6 月完成過戶登記，惟其中部分為農牧用地，因法令限制，該農地係登記於關係人陳四桂董事名下，惟本公司已與當事人簽訂契約，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移轉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個人名下，並設定最高限額抵押權 4,470 千元予本公司。

4. 擔保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2. 財務成本。

(九)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年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至12月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至12月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9,441	\$ 8,436	\$ 17,922	\$ 8,542
房屋	38,333	21,398	50,025	21,897

運輸設備(公務車)	44,426	22,069	40,790	19,681
	\$ 92,200	\$ 51,903	\$ 108,737	\$ 50,120

(3)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至 12 月及民國 111 年 1 月至 12 月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5,508 千元及 97,919 千元。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 年 1 月至 12 月	111 年 1 月至 12 月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781	\$ 1,88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995	\$ 1,793
租賃修改(損)益	\$ 1	\$ 211

(5)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至 12 月及民國 111 年 1 月至 12 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53,616 千元及 51,712 千元。

2. 租賃負債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 43,518	\$ 42,070
非流動	49,758	67,675
合計	\$ 93,276	\$ 109,745

(1)有關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一)2。

(2)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於民國 112 年 1 月至 12 月與 111 年 1 月至 12 月分別為 1.755%~2.2%及 1.38%~2%。

3. 租賃交易－出租人

(1)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部分辦公大樓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年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至 12 月及民國 111 年 1 月至 12 月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35,172 千元及 20,111 千元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十)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至 12 月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112年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月1日	\$ —	\$ —	\$ —
增添	734,140	79,969	814,109
移轉	—	61,512	61,512
折舊費用	—	(1,358)	(1,358)
12月31日	\$ 734,140	\$ 140,123	\$ 874,263

12月31日

成本	\$ 734,140	\$ 170,305	\$ 904,44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182)	(30,182)
	\$ 734,140	\$ 140,123	\$ 874,263

111年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月1日	\$ —	\$ —	\$ —
折舊費用	—	—	—
12月31日	\$ —	\$ —	\$ —

12月3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向非關係人購買位於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段土地及建物，買賣總價款含必要交易成本為 814,109 千元，並於 112 年 6 月辦妥過戶手續，購買即繼受賣方出租人地位租賃予非關係人，租賃期間自 112 年 6 月 21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用，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 腦 軟 體		電 腦 軟 體
112 年 1 月 1 日	\$ 33,697	111 年 1 月 1 日	\$ 19,943

增添	56,509	增添	48,387
重分類	—	重分類	—
攤銷費用	(42,672)	攤銷費用	(34,633)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47,534</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3,697</u>

1.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形資產及其他遞延費用(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營業成本	\$ 14,334	\$ 11,477
營業費用	52,092	38,297
攤銷費用合計	<u>\$ 66,426</u>	<u>\$ 49,774</u>

2. 研究及發展支出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與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有關之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 747,557 千元及 708,047 千元，列報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設備款	\$ 161,351	\$ 100,312
存出保證金	96,468	88,826
未攤銷費用	55,603	41,88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244
合 計	<u>\$ 316,422</u>	<u>\$ 234,269</u>

1. 本公司存出保證金說明如下：

因本公司離職員工於離職後至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涉嫌侵害本公司之營業秘密，經本公司提出刑事告訴，日前新竹地方檢察署起訴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離職員工等人，該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對被告等人提起民事訴訟求償，已對上列當事人間侵害營業秘密有關財產權爭議等事件，本公司已向智慧財產法院及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累計已提存假扣押擔保金 69,090 千元，該營業秘密案經初步調查證據以及實施假扣押後，且因仍有相當多犯罪事證待刑事程序進行鑑識，該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中。

本事件並不影響本公司之營運，且對本公司之財務亦無重大影響，另基於維護產業公平競爭以及捍衛智慧財產權之立場，本公司均已委任律師追訴相關被告之民事刑事法律責任。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提存之假扣押擔保金金額均為 69,090 千元。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未攤銷費用之成本及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未攤銷費用		未攤銷費用
112年1月1日	\$ 41,887	111年1月1日	\$ 28,291
增添	38,185	增添	27,687
重分類	—	重分類	—
攤銷費用	(23,754)	攤銷費用	(15,141)
移轉	(715)	移轉	1,050
減損	—	減損	—
112年12月31日	\$ 55,603	111年12月31日	\$ 41,887

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係受限制銀行存款，其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借款性質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 — —	\$ — —
擔保借款	— —	— —
合計	\$ —	\$ —

1.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銀行借款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857,517	\$ 755,535
應付員工酬勞	138,653	127,800
短期員工福利	20,279	73,071
其他(均小於5%)	35,393	32,685
合計	\$ 1,051,842	\$ 989,091

(十五)負債準備

	保固		保固
112年1月1日餘額	\$ 14,013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639
當期增加(減少)	5,397	當期增加(減少)	(62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9,41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013
流動	\$ 17,662	流動	\$ 12,696
非流動	1,748	非流動	1,31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9,41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01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六)應付公司債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
債發行面額	\$	1,000
	—	,000
減：已轉換金額		(963,100)
減：可轉換公司債到期還本		
減：自公開市場買回可轉債		
金額		36,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應付公司債淨額	\$	\$
	—	—
流動	\$	\$
	—	—
非流動		
合 計	\$	\$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金融		
負債(資產)	\$ —	\$ —
權益要素	\$ —	\$ —

1.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107年5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年7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5999號函准予申報生效，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萬元整，發行總面額10億元整，依票面金額100.1%發行，發行張數為1萬張。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107年8月15日至112年8月15日)。
- (3)票面利率：0%。
- (4)轉換期間：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1月16日)起，至到期日(112年8月15日)止。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A. 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71.50元為基準。
- B. 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轉換價格則另依股份變動情形予以調整。
- C.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08年8月7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08年9月10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9.20元。
- D.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09年7月10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09年7月26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7.40元。
- E.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10年7月14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10年7月18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5.10元。
- F.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11年8月10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11年7月20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2.20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0年8月15日及111年8月15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7)公司贖回權：

-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1月1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年7月6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1月1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年7月6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

司得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8)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累積已請求轉換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9,80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157,334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8,732千元。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累積已請求轉換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963,30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14,329,718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834,954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9月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業已於111年9月16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

3.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公報規定分析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屬於複合式之金融工具，故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8月15日 (發行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1,001,000
發行轉換公司債成本	(5,381)
發行時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	(70,124)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6,400)
發行日應付公司債淨額	<u>\$ 919,095</u>

上述發行時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於每月底以評價方式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項下。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6885%。

4. (1)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至12月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分別為0千元及(48)千元。

(2)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至12月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分別為0千元及102千元。

5.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累積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36,700千元，買回價格為34,832千元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差額，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387千元。

(十七)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2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8.11.08~118.10.15	\$ 488,482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9.09.23~116.09.23	300,00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10.11.09~120.10.15	235,68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 653,440	112.07.26~132.07.26	653,44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6,579)
合 計				\$ 1,511,023
利率區間				1.38%-1.75%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1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8.11.08~118.10.15	\$ 572,222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9.09.23~116.09.23	320,00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10.11.09~120.10.15	235,68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740)
合 計				\$ 1,024,162
利率區間				1.13%

1.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銀行借款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八)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108,285千元。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	------------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4,417	\$ 129,6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285)	(102,6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6,132	\$ 26,985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9,633	\$ 114,352
當期服務成本	8,259	8,210
利息成本	1,620	743
勞基法56條之2需補提金額	-	1,464
精算損(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10,099
經驗調整	(5,095)	(2,763)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	(2,47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4,417	\$ 129,633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2,648	\$ 93,009
利息收入	1,304	616
計畫資產報酬(損失)	887	7,206
雇主之提撥金	3,446	4,289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	(2,47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285	\$ 102,648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259	\$ 8,210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620	743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1,304)	(616)
勞基法56之2需提撥之金額	-	1,464
認列於損益之確定福利成本	\$ 8,575	\$ 9,801

(6)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

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條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以加權平均表達)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折現率	1.25%	1.25%
未來薪資及福利水準	2.25%	2.25%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9 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本公司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對退休給付義務之帳面金額影響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00%	減少1.00%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83%)	2.98%	11.31%	(11.91%)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金額	\$ (3,801)	\$ 4,001	\$ 15,202	\$ (16,003)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08%)	3.25%	12.33%	(12.98%)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金額	\$ (3,998)	\$ 4,208	\$ 15,990	\$ (16,83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10)本公司於下一年度報導期間對計畫之預期提撥金為 3,450 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4,393 千元及 61,082 千元。

(十九)權益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94,231,106	94,073,772
轉換公司債轉換	-	157,334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4,231,106	94,231,106

2. 資本公積

(1)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10,163	\$ 210,16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28,895	1,428,895
庫藏股票交易	58,623	58,62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註2)</u>		
受領股東贈與	1	1
已失效認股權	27,005	27,00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他-受讓發行新股	19,858	19,858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項目)	-	-
合 計	\$ 1,744,545	\$ 1,744,545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無現金流入之受領股東贈與及公司債轉換權失效或員工認股權失效轉列。

A. 本公司前已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計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1,428,895千元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8,864千元。

- B.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因債券持有人未請求轉換而失效，故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27,005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項目。
- C. 本公司前依次「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買回庫藏股轉讓予本公司員工及子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員工，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而得每股公平價值，計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49,759千元。
- D.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接獲股東拋棄股份計8股予受讓人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司取得股東拋棄之股權屬庫藏股，依當日股票公允價值入帳，貸記資本公積-受領股東贈與1千元。
- E. 本公司於民國91年6月15日發行新股與子公司-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權交換，持股比例為100%。投資日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異為19,858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其他。

3. 保留盈餘

- (1)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 (2)依據業經民國 100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修正本公司章程規定內容如下：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為原則。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5)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及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如下：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金		額	每	股	金		額	每	股
				股	利				股	利
				(元)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1,349				\$	68,891			
特別盈餘公積		(352)					971			
股東現金股利		659,618		7.00			376,314		4.00	

(6)經股東會決議及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庫藏股：無。

5.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無。

(二十)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745,902			\$		6,245,407		
加工收入			—					—		
其他										
佣金收入			—					—		
合 計	\$		6,745,902			\$		6,245,407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 合約資產：無。

(2) 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 593,488	\$ 554,316
合 計	\$ 593,488	\$ 554,316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轉列收入	\$		417,597			\$		437,549		
合 計	\$		417,597			\$		437,549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765	\$ 2,544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4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	(4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6,381	139,085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1	211
其他	(73)	(6)
合 計	\$ 29,074	\$ 132,360

2. 財務成本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419	\$ 10,819
押金設算息	136	11
可轉換公司債	-	102
租賃負債	1,781	1,886
小 計	22,336	12,818
減：利息資本化	(1,844)	(1,382)
合 計	\$ 20,492	\$ 11,436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9%~1.56%	0.61%~1.19%

3. 利息收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9,138	\$ 2,772
押金設算息	412	129
合 計	\$ 19,550	\$ 2,901

(廿二)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14,025	\$ 215,0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085	5,29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01	—
當期所得稅總額	225,611	220,38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3,203	(10,281)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13,203	(10,281)
合 計	\$ 238,814	\$ 210,103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元。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元。

4.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稅前淨利	\$ 1,550,713	\$ 1,423,728
稅前淨利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10,142	\$ 284,746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3,887)	(1,84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3,203	(10,28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
免稅所得	—	—
國外稅額可扣抵限額	—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2,230)	(67,809)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1,085	5,29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01	—
合 計	\$ 238,814	\$ 210,103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1	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0,027	\$ 11,126	—	—	\$ 111,1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46	3,686	—	—	5,432
未實現保固成本	2,803	1,079	—	—	3,882
未實現減損損失	9,107	—	—	—	9,1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004	87	—	—	4,090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3	-	-	-	13
已實現投資淨收益(國外)	8,133	-	-	-	8,133
未實現淨投資損失(國外)	2,607	(2,607)	-	-	-
合 計	\$ 128,440	\$ 13,371	-	-	\$ 141,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62)	\$ 248	-	-	\$ (514)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8,763)	1,026	-	-	(7,737)
未實現淨投資收益(國外)	-	(27,848)	-	-	(27,848)
合 計	\$ (9,525)	\$ (26,574)	-	-	\$ (36,099)

1	1	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6,278	\$ 23,749	-	-	\$ 100,027
未實現兌換損失	820	926	-	-	1,746
未實現保固成本	2,928	(125)	-	-	2,803
未實現減損損失	9,107	-	-	-	9,1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542	(1,538)	-	-	4,004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3	-	-	-	13
已實現投資淨收益(國外)	8,133	-	-	-	8,133
未實現淨投資收益(國外)	16,105	(13,498)	-	-	2,607
合 計	\$ 118,926	\$ 9,514	-	-	\$ 128,4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7)	\$ (335)	-	-	\$ (762)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9,865)	1,102	-	-	(8,763)
合 計	\$ (10,292)	\$ 767	-	-	\$ (9,525)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無。

(3)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無。

6.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投資抵減稅額，其抵減期限如下：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已扣抵金額	本期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	-------	-------	--------	--------	--------

112 年研究發展支出 (預計數)	\$ 72,230	\$ —	\$ 72,230	\$ —	(不得遞延)
	<u>\$ 72,230</u>	<u>\$ —</u>	<u>\$ 72,230</u>	<u>\$ —</u>	

(註)依據民國 99 年 11 月 8 日所發佈之「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抵減稅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所稅 30% 為限，且不得遞延未來年度。

7.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8. 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起開始適用。此外，107 年度起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 5%。

(廿三)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1,321,196		\$ 14.02			\$1,219,081		\$12.95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9,297)		(0.10)			(5,456)		(0.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1,311,899</u>	<u>94,231</u>	<u>\$ 13.92</u>			<u>\$1,213,625</u>	<u>94,138</u>	<u>\$12.8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 利	\$1,321,196	94,231				\$1,219,081	94,1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 換公司債	—	—				—	—			
員工酬勞配股	—	638				—	1,13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1,321,196		\$ 13.93	\$1,219,081		\$ 12.80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9,297)		(0.10)	(5,456)		(0.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1,311,899	94,869	\$ 13.83	\$1,213,625	95,274	\$12.74
股之影響						

有關增資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廿四)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

1. 本集團為經營發展策略之需求，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透過 100% 持股子公司 MPA TRADING CORP. (ANGUILLA)，再轉投資予 100% 持有之美國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以下簡稱 Celadon)，以現金 10,200,000 美元(折合新台幣 283,471 千元)購入 Celadon Systems Inc. 100% 股權，並取得對 Celadon 之控制。Celadon 在美國主要營運項目為探針卡及測試系統、高性能電纜之產銷，主要客戶為半導體製造商及半導體設備通路商。本集團預期收購後有助於提升本集團工程用探針卡及設備之競爭優勢、以及拓展整體市場營業規模等目標。
2. 以民國 110 年 9 月 9 日為收購基準日，有關收購 Celadon 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廿三)。

(廿五)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含員工酬勞)	1,221,742	810,820	2,032,562	1,175,774	783,269	1,959,043
勞健保費用	88,788	56,707	145,495	81,025	51,761	132,786
退休金費用	43,205	29,763	72,968	41,860	29,023	70,883
董事酬金	—	34,663	34,663	—	31,950	31,9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	106,180	24,921	131,101	106,673	23,453	130,126
折舊費用	254,053	100,294	354,347	269,310	98,167	367,477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14,334	52,092	66,426	11,477	38,297	49,774

(註)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包含伙食費、加班費及職工福利。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678 人及 1,62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26 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416 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216 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210 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0.50%(『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民國 109 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於 112 年及 111 年度已無監察人酬勞。
 -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董事及經理人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依其執行業務、承擔風險與其貢獻程度等依規定提撥；本公司員工則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來合併其薪資，一根據營運狀況進行彈性變動薪酬發放，以適時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議案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8,653 千元及 127,80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4,663 千元及 31,950 千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提報股東會經董事會決議配發 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 127,8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31,950 千元，與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並於 112 年度股東常會後分派。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提報股東會經董事會決議配發 110 年度之員工酬勞 71,048 千元及董事酬勞 17,762 千元，與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並於 111 年度股東常會後分派。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2,116	\$ 262,04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0,029	59,87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2,294)	(60,02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關係人	-	-
本期支付現金	\$ 269,851	\$ 261,884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	\$ 1,573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 立 地	業 主 權 益 (持 股 %)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	100%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	100%
MPI TRADING CORP.	Samoa	100%	100%
MMI HOLDING CO., LTD.	Samoa	100%	100%
MPA TRADING CORP.	安圭拉	100%	100%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Mauritius	-	100%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	100%	100%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大陸	100%	100%
MEGTAS CO., LTD.	韓國	80%	80%
MPI AMERICA INC.	美國	100%	100%
Celadon Systems, Inc.	美國	100%	100%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三)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長洛國際)	子公司
MEGTAS CO., LTD.(簡稱 MEGTAS)	子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簡稱常州琉明)	MMI HOLDING CO., LTD. 之子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旺矽)	MMI HOLDING CO., LTD. 之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簡稱 MPA)	MPA TRADING CORP. 之子公司
Celadon Systems, Inc.(簡稱 Celadon)	MPI AMERICA INC. 之子公司

(四)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109,831	\$ 124,195
Megtas	1,588	3,437
常州琉明	770	599
蘇州旺矽	1,644,147	1,025,718
MPA	833,313	822,847
Celadon	19,882	151
合 計	<u>\$ 2,609,531</u>	<u>\$ 1,976,947</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客戶無顯著不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17,554	\$ 21,101
蘇州旺矽	4,722	1,534
MPA	-	878
Celadon	241	2,791
合 計	<u>\$ 22,517</u>	<u>\$ 26,30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	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26,205	\$ 14,843
	Megtas		1,572	1,297
	常州琉明		256	175
	蘇州旺矽		644,158	594,421
	MPA		499,882	491,178
	Celadon			-
			2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72,286	1,101,914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172,286	\$ 1,101,914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563	\$ 650
	Megtas		307	307
	常州琉明		22,044	17,123
	蘇州旺矽		25,215	23,089
	MPA		12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 48,141	\$ 41,169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	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10,487	\$ 10,975
	蘇州旺矽		1,029	786
	Celadon		121	999
合計			\$ 11,637	\$ 12,760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22,288	22,396
	蘇州旺矽		-	6,035
合計			\$ 22,288	\$ 28,431

5. 預付款項

無此情形。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性 質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MPA	機器設備	—	\$ 3,500
長洛國際	研發設備	—	861
長洛國際	機器設備	\$ 1,560	—
合 計		\$ 1,560	\$ 4,361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關係人類別	財產名稱	成 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售 價	處分(損)益
子公司- MPA	機器設備	\$ 4,333	\$ (181)	\$ 4,152	\$ 6,917	\$ 2,765

111年度：

關係人類別	財產名稱	成 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售 價	處分(損)益
子公司- 蘇州旺矽	機器設備	\$ 3,562	\$ (742)	\$ 2,820	\$ 4,364	\$ 1,544
子公司- Megtas	機器設備	\$ 2,187	\$ (1,227)	\$ 960	\$ 1,694	\$ 734
子公司- MPA	研發設備	\$ 1,462	\$ (20)	\$ 1,442	\$ 1,666	\$ 224

7. 資金貸予他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無。

8. 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勞務支出金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推-佣金支出：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56,880	\$ 43,869
蘇州旺矽	16,276	16,820
合 計	\$ 73,156	\$ 60,689

9. 其他

(1)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無。

(2) 預收貨款(帳列合約負債-流動)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24,799	\$ 21,796
蘇州旺矽	85	—
MPA	72,805	30,804
合 計	<u>\$ 97,689</u>	<u>\$ 52,600</u>

(3) 暫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MPA	\$ 982	\$ 126
合 計	<u>\$ 982</u>	<u>\$ 126</u>

(4) 製造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性 質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4	\$ 5
長洛國際	什項購置	\$ 27	\$ —
長洛國際	消耗品	\$ —	\$ 40

(5) 推銷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 質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3,727	\$ 2,919
蘇州旺矽	其他費用	\$ 1,946	\$ —
MPA	運費	\$ 43	\$ —
MPA	其他費用	\$ 14,599	\$ 13,034

(6) 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 質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675	\$ —
MPA	其他費用	\$ 11,776	\$ 3,060

(7) 研究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 質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689	\$ —
長洛國際	廣告費	\$ 9	\$ —
長洛國際	修繕費	\$ —	\$ 22

(8)租賃收入-出租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賃收入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長洛國際	\$ 3,683	\$ 3,762

租賃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	標 的 物	租 賃 期 間	收 款 方 式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分租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廠辦大樓及停車位	108.01.01~108.12.31，到期自動延長。	廠辦大樓每月242千元(不含稅) 停車位每月65千元(不含稅)。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分租高雄市路竹分公司辦公室	108.01.01~111.10.31	每月10千元(不含稅)。
子公司- 長洛國際	新竹縣竹北市嘉仁街(員工宿舍)	94.12.01~95.11.30，到期自動延長。	依每月實際人數結算。

(9)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94	\$ 235
常州琉明	26,271	20,229
蘇州旺矽	29,617	25,762
MPA	14,144	12,756
Celadon	406	—
合計	\$ 70,532	\$ 58,982

(五)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資訊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491	\$ 10,965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合 計	\$ 15,491	\$ 10,965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本公司銀行借款、進口營業稅、銷售承諾及給付承諾之質押設定，帳面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含投資性不動產)	\$ 1,505,103	\$ 770,963
建 築 物(含投資性不動產)	1,534,884	1,497,3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00	3,244
合 計	\$ 3,042,987	\$ 2,271,5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已付保證金及手續費明細如下：無。

2. 本公司已簽訂之訂購單，其尚未履行之資本支出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800	\$ 70,055

3.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簽訂技術移轉合約，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 約 協 議 期 間	技術合作產品	支 付 方 式	特 別 記 載 事 項
5 年 (112 年第 4 季 ~117 年第 3 季)	TCS 技術移轉	係支付技術移轉金，合約總價款為 8,000,000 歐元，112 年已支付 1,200,000 歐元(折合新台幣 41,640 千元)，尚需支付 6,800,000 歐元(未來 1 年需支付 2,400,000 歐元，未來 2~5 年需支付 4,400,000 歐元)。	1. 在 Block-1 驗證前終 止協議，需支付 100% 款項。 2. 在 Block-1 驗證後， 但 Block-2 驗證前終 止協議，需支付 100% 款項，並支付 2 年權 利金。

3. 在 Block-2 驗證後終止協議，將支付 3 年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公司利用負債淨值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本公司於民國112年之策略維持與111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50%~100%之間。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負債淨值比率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總額	\$ 4,454,811	\$ 3,664,020
淨值總額	7,614,495	6,885,467
負債淨值比率	59%	53%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如下：

- (1)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 (2)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負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辨認、衡量及管理。
- (2)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

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日幣、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及韓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帳面新台幣		
		(千元)			(元)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33,719		30.6730			\$1,034,268		
	NTD/JPY	\$	44,062		0.21715			\$ 9,568		
	NTD/EUR	\$	2,598		33.976			\$ 88,259		
	NTD/RMB	\$	161,767		4.3274			\$ 700,028		
	NTD/KRW	\$	2,909		0.02391			\$ 70		
	NTD/HKD	\$	9		3.875			\$ 37		
	NTD/SGD	\$	8		23.165			\$ 184		
	NTD/MYR	\$	13		6.411			\$ 83		
	NTD/RUB	\$	1		0.3500			\$ 1		
	NTD/PHP	\$	90		0.5545			\$ 50		
	NTD/INR	\$	10		0.3700			\$ 4		

	NTD/GBP	\$	170	39.13304	\$	6,655
	NTD/CAD	\$	189	23.19825	\$	4,394
金融負債	NTD/USD	\$	2,424	30.75	\$	74,545
	NTD/JPY	\$	74,407	0.219	\$	16,299
	NTD/EUR	\$	1,273	34.161	\$	43,476
	NTD/RMB	\$	279	4.378	\$	1,221
	NTD/GBP	\$	4	39.3565	\$	145
	NTD/CAD	\$	17	23.2945	\$	389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帳面新台幣					
		(千元)		(元)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34,889		30.6926		\$1,070,833				
	NTD/JPY	\$	23,358		0.23211		\$ 5,422				
	NTD/EUR	\$	48		32.612		\$ 1,570				
	NTD/RMB	\$	162,809		4.3876		\$ 714,207				
	NTD/KRW	\$	5,188		0.02457		\$ 127				
	NTD/HKD	\$	12		3.884		\$ 46				
	NTD/SGD	\$	24		22.755		\$ 549				
	NTD/MYR	\$	16		6.699		\$ 110				
	NTD/RUB	\$	1		0.4042		\$ 1				
	NTD/PHP	\$	91		0.5443		\$ 49				
	NTD/INR	\$	10		0.3629		\$ 4				
	NTD/GBP	\$	102		37.00300		\$ 3,765				
金融負債	NTD/USD	\$	1,772		30.79		\$ 54,548				
	NTD/JPY	\$	59,126		0.234		\$ 13,833				
	NTD/EUR	\$	567		32.888		\$ 18,660				
	NTD/RMB	\$	178		4.439		\$ 791				
	NTD/GBP	\$	6		37.2261		\$ 247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6,381千元及139,085千元。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管理利率風險。

C. 權益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 b.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證券價格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上漲1%	\$ -	\$ 2,240	\$ -	\$ 1,540
下跌1%	\$ -	\$ (2,240)	\$ -	\$ (1,470)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股票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證券價格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上漲1%	\$ -	\$ 403	\$ -	\$ 346
下跌1%	\$ -	\$ (407)	\$ -	\$ (429)

D. 其他公允價值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 E. 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51,231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 4,194千元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51,258千元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營運部門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件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交易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D.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E. 保證
-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F. 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G. 本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財務困難、經營意外、因法令限制受勤令停業、公司票據退票情形而轉列催收款、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如火災、地震等天然災害等)致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甚低者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H. 本公司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評等、擔保品、貿易信用風險、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I.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J.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使用準備矩陣判定該組合之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矩陣係以於應收帳款存續期間所觀察之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更新所觀察之歷史違約率，

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本公司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依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退票票據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1年~2年	逾期 超過2年
預期損失率	100%	0%	7%	15%	25%	50%	100%

K.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依每一交易客戶評估給予不同之授信期間，通常訂為月結60天至210天不等。有關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3)流動性風險

- A.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 B. 本公司定期召開主管會議，以協助財會部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90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2,099,440千元。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另本公司未持有衍生金融負債。

	1 1 1	1 年 內	2 年 至	1 年 1 月	2 年 2 月	3 月 以 上	1 日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	內	1	至	2	年
短期借款	\$	-	\$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42,081		-		-	542,08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16,424		-		-	1,216,424
租賃負債(註)		43,518		29,138		20,620	93,276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6,579		197,814		1,313,209	1,677,602
合 計		\$1,968,602		\$ 226,952		\$ 1,333,829	\$3,529,383

	1 1 1	1 年 內	1 年 至	1 年 1 月	2 年 2 月	3 月 以 上	1 日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	內	1	至	2	年
短期借款	\$	-	\$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11,388		-		-	511,38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77,551		-		-	1,077,551

租賃負債(註)	42,070	32,392	35,283	109,745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740	166,579	857,583	1,127,902
合 計	<u>\$1,734,749</u>	<u>\$ 198,971</u>	<u>\$ 892,866</u>	<u>\$2,826,586</u>

(註)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或短期租賃而豁免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若屬重大，仍應揭露該等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到期分析。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權益證券-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與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u>公 允 價 值</u>									
	<u>帳 面 金 額</u>		<u>第 一 等 級</u>		<u>第 二 等 級</u>		<u>第 三 等 級</u>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6,940		—		226,940				—
權益證券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088	—		37,088	—				
權益證券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股票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90		—		148,190				—
權益證券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48		—		37,548				—
權益證券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股票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依期末可觀察之參數如存續期間、轉換價格、波動率、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以二元樹方式進行計算評價。

權益證券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權益證券-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依期末可觀察之參數如限制期間、股票價格、履約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估算，進行賣權價值及流動性折價，得私募普通股之公允價值。

權益證券-國內創新板股票

市場法：依據相當營業項目、產品、規模及財務比率等指標的類比上市公司，認為應有類似的表現及價值，因此受評公司的價值應可由類比公司的價值估算而得。另創新板公司，其股票市場流通性不佳，股票價格應考量流動性折價。

4.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編 號	內 容	112 年度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	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個體財務報告 免揭露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 證券發	帳列 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	持股	公允	

		行人之 關係		(仟股或仟單位)	金額	比例	價值	
本公司	私募普通股股票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1)	7,000	\$226,940	6.09%	\$226,940	-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鏢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layNitride Inc.)	-	(註1)	380	37,088	0.35%	37,088	-

(註1)帳列項目種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表二：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付 情形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 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與 建築物	112/4/10	\$816,800	全數付清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市場行 情及專業鑑 價報告	興建廠 房	帳列投資性 不動產，請詳 附註六(十)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 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 交易不同情形及 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蘇州旺矽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 1,644,147	24 %	與一般客 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644,158	40%	
本公司	MPI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 833,313	12 %	與一般客 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499,882	31%	
本公司	長洛國際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 109,831	2 %	與一般客 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26,205	2%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帳列應收款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	--------	----	--------	-----	-----------	---------	----------

項之公司			項餘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旺矽科技 (股)公司	蘇州旺矽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644,158	2.6549	—	—	\$ 223,547	—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PI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99,882	1.6817	—	—	\$ 96,884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 資 公司名稱	被 投 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1)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註3)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PI TRADING CORP.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從事探針卡及 半自動點測機 買賣	\$ 32	\$ 32	1,000	100%	\$ 57,266	\$ (986)	\$ (986)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 股	\$ 573,502	\$ 573,502	18,267,987	100%	\$ 842,200	\$ 166,668	\$ 169,183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34Gunseo-ri, Jikson-eub, Seobuk-gu, Ch eonan, Chungn am, 331-811, Korea	半導體裝備及 產業機械零附 件製造與加工 販賣商、陶器 及電子零附件 製造與販賣商	\$ 53,767	\$ 53,767	400,000	80%	\$ 23,517	\$ (11,622)	\$ (8,801)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長洛國際 (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 文山路犁頭山 段 988 號 2F	專業半導體代 理商	\$ 50,000	\$ 50,000	5,000,000	100%	\$ 261,284	\$ 47,212	\$ 46,847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均揚電子 (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興安里 36 鄰嘉 仁街 98 巷 8 號	高頻晶圓量測 之探針製造商	\$ 50,000	\$ 50,000	1,550,000	100%	\$ 1,090	\$ (373)	\$ (373)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PA TRADING CORP.	Vistra (Anguilla) Limited of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Albert Lake Drive, The Valley, Anguilla, British West Indies.	控 股	\$ 321,352	\$ 321,352	11,450,000	100%	\$ 42,618	\$ (4,952)	\$ (7,119)	旺矽 子公司
長洛國際 (股)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Mauritius) Limited, G. P. O. BOX 365, 307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主要經營國際 貿易業務	\$ -	\$ 3,724 (註4)	-	-%	\$ -	\$ -	-	長洛 子公司
MPA TRADING CORP.	MPI AMERICA INC.	2360 QUME DRIVE, SUITE C, SAN JOSE, CA	從事探針卡及 半自動點測機 買賣	\$ 319,837	\$ 319,837	6,300,000	100%	\$ 48,811	\$ (4,917)	-	MPATC 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Celadon Systems Inc.	13795 Frontier Ct Burnsville, Minnesota 55337, USA	探針卡及測試系統、高性能電纜之產銷	\$ 283,471	\$ 283,471	1,000	100%	\$ 375,604	\$ 34,608	—	MPA 子公司
------------------	----------------------	--	-------------------	------------	------------	-------	------	------------	-----------	---	---------

註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EGTAS CO., LTD.、MPI AMERICA INC. 及 Celadon Systems Inc. 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外；其餘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逆、側流交易認列之已(未)實現利益。

註3：本期認列子公司之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4：本集團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於民國108年 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1,100,000元(折合新台幣 34,234千元)，於109年1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300,000元(折合新台幣8,963千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累計投資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計美金100元，計100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因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無實質營運之需，擬辦理解散清算程序，已於110年6月委託註冊代理人申辦註銷程序，於111年6月其註銷已獲得公司註冊處(ROC)的批准，於111年12月先行匯回剩餘投資款美金88.27元(折合新台幣3千元)，並於112年11月3日完成清算，認列處分投資損失3,737千元，此項投資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LED半導體照明芯片、計算機零部件、LED製程設備、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子材料、電子元器件、電子產品、LED製程設備、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採購、批發、佣金代理及進出口業務。	USD 16,000,000 (\$502,470)	(註1)	USD 16,000,000 (\$502,470)	—	—	USD 16,000,000 (\$502,470)	\$ 17,120	100 %	\$ 17,120	\$ 600,087	—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 LED 半導體照明芯片、計算機零部件、LED 製程設備、新型電子元器件;電子材料、電子器件、電子產品、LED 製程設備、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採購、批發、佣金代理及進出口業務。	USD 2,000,000 (\$ 60,180)										
	註冊資本額		(註1)	USD 2,000,000 (\$ 60,180)	—	—	USD 2,000,000 (\$ 60,180)	\$ 149,473	100 %	\$ 149,473	\$ 245,082	—
	USD 3,000,000 (\$ 90,270)											

註 1：投資方式係透過境外子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USD 18,000,000 (NTD 562,650)	USD 19,410,272.42 (NTD 611,455)	NTD 4,572,299

註 1：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 2：核准投資金額包含：

註1：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 2：核准投資金額包含：

- ①已於民國 106 年 5 月清算完結之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匯回清算剩餘款 USD155,857.58(折合新台幣 4,677 千元)可以用以抵減額度外，原始投資金額為 USD1,800,000(折合新台幣 54,111 千元)，尚有 USD1,644,142.42 元(折合新台幣 49,434 千元)虧損無法扣抵投資額度。
- ②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轉讓昆山麥克芯微電子有限公司予 MICRONICS JAPAN CO., LTD. 並於 107 年 4 月匯回轉讓價金 USD2,857,000(折合新台幣 84,006 千元)用以扣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 ③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清算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並於 107 年 9 月匯回清算款 USD936,870(折合新台幣 28,669 千元)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 ④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 USD1,100,000(折合新台幣 34,234 千元)，現金減資款於民國 108 年 7 月自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匯回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 ⑤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業已清算註銷完成，其中剩餘投資款 USD300,000(折合新台幣 8,963 千元)，於 109 年

1 月自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辦理現金減資匯回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109 年 2 月 27 日核准在案。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34,626	8.84%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3：本表之編製原則係比照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融券不回補)計算各信用交易餘額之分配。

註4：持股比例(%) = 該股東持有總股數 / 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

註5：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含庫藏股)為 94,231,106 股 = 94,231,106 (普通股) + 0 (特別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葛 長 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七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旺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旺矽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旺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旺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廿八)；相關揭露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九)。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旺矽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因應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瞭解**旺矽集團**主要收入之型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及銷售進行了解，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訂單，評估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旺矽集團**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4. 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5. 執行細項測試，選擇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執行截止測試，核對相關憑證，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二、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存貨評價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旺矽集團**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與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324,625 千元及新台幣 572,241 千元，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2,752,384 千元，占合併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22%。

旺矽集團主要是從事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與銷售，管理階層考量科技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特性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另輔以

存貨庫齡及未來特定期間產品的需求性為跌價損失評估基礎。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由於**旺矽集團**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針對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過時陳舊存貨所採用之評價基礎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因應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旺矽集團**產業及營運之瞭解，評估其用以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旺矽集團**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產品存貨庫齡表，驗證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報表資訊與所訂政策一致性。
4. 評估用以計算存貨跌價損失方法之適當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抽查個別料號，用以核對計算之基本假設至其相關支持文件並驗證計算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旺矽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38,722 千元及 693,720 千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13%及 6.36%。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346,555 千元及 1,232,875 千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6.53%及 16.57%。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

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旺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旺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旺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旺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旺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旺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旺矽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旺矽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旺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枝凌
陳 枝 凌
陳依玲
陳 依 玲



證期局核准文號：(89)台財證(六)第 77662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624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七 日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十二年及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79,316	21	\$ 2,382,315	2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61,949	1	66,54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175,905	10	1,056,816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29,589	-	17,08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1	-	2,626	-
130X	存貨淨額	六(五)	2,752,384	22	2,747,399	25
1410	預付款項		153,339	1	101,942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	六(六)	42,128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9,455	-	33,66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04,126	55	6,408,393	5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73,202	2	195,02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390,814	27	3,427,432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87,986	2	184,83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874,263	7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96,348	3	287,792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一)	163,430	1	147,54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349,703	3	251,91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35,746	45	4,494,538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439,872	100	\$ 10,902,93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 673,419	6	\$ 659,714	6
2150	應付票據		-	-	4,112	-
2170	應付帳款		563,656	5	523,838	5
2213	應付設備款		142,339	1	60,141	1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六(十三)	1,172,393	9	1,095,552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1,362	2	239,09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17,662	-	12,696	-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或處分群組)之負債	六(六)	5,16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87,253	1	70,387	1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六(十五)	-	-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六)	170,166	1	110,67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061	-	17,7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105,471	25	2,793,918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511,023	12	1,038,813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1,748	-	1,31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廿一)	54,505	1	29,70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105,532	1	116,74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26,132	-	26,98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962	-	1,45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13,902	14	1,215,020	11
2XXX	負債總計		4,819,373	39	4,008,938	37
	權益	六(十八)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42,311	7	942,311	9
3200	資本公積		1,744,545	14	1,744,545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01,088	7	779,73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9,853	1	80,20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955,786	32	3,418,520	31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4,936,727	40	4,278,464	3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8,144)	-	(55,687)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54,010	-	(24,166)	-
3471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權益	六(六)	(4,954)	-	-	-
3400	其他權益合計		(9,088)	-	(79,85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614,495	61	6,885,467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6,004	-	8,526	-
3XXX	權益總計		7,620,499	61	6,893,993	63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439,872	100	\$ 10,902,93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九)				
4110	銷貨收入		\$ 7,991,094	98	\$ 7,211,215	97
4170	減:銷貨退回		(17,072)	-	(6,505)	-
4190	減:銷貨折讓		(20,150)	-	(20,320)	-
4614	佣金收入		1,426	-	13,881	-
4660	加工收入		191,814	2	213,658	3
4000	營業收入淨額小計		8,147,112	100	7,411,9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4,250,049)	(52)	(4,005,548)	(54)
5900	營業毛利		3,897,063	48	3,406,381	4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29,613)	(13)	(899,638)	(12)
6200	管理費用		(561,681)	(7)	(507,24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十)	(830,188)	(10)	(747,552)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4,216)	-	(1,659)	-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2,425,698)	(30)	(2,156,089)	(29)
6900	營業淨利		1,471,365	18	1,250,292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六(二十)	21,654	-	147,61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6,086)	-	(13,707)	-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9,935	-	4,958	-
7110	租金收入	六(八)	33,057	-	16,356	-
7130	股利收入		6,995	-	1,399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45,375	1	39,08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110,930	1	195,703	2
7900	稅前淨利		1,582,295	19	1,445,995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263,747)	(3)	(228,613)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318,548	16	1,217,382	16
8100	停業單位損益合計	六(六)	(8,973)	-	(5,120)	-
8200	本期淨利		1,309,575	16	1,212,262	1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982	-	(12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78,176	1	(22,6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09)	-	23,38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76,549	1	62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86,124	17	\$ 1,212,887	1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11,899	16	\$ 1,213,625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2,324)	-	(1,363)	-
	本期淨利		\$ 1,309,575	16	\$ 1,212,262	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88,646	17	\$ 1,213,848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2,522)	-	(96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86,124	17	\$ 1,212,887	16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元)	六(廿十)	稅 後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92		\$ 12.8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3.83		\$ 12.7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代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 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A1	\$ 940,738	\$ 1,736,500	\$ 710,848	\$ 79,234	\$ 2,651,200	\$ (78,665)	\$ (1,540)	\$ -	\$ 6,038,315	\$ 9,487	\$ 6,047,8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68,891		(68,89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971	(97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376,314)				(376,314)		(376,314)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而產生者	C5		8,732							8,732		8,73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C17		(687)							(687)	-	(687)
111年1-12月淨利	D1					1,213,625				1,213,625	(1,363)	1,212,262
111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129)	22,978	(22,626)		223	402	6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1,213,496	22,978	(22,626)	-	1,213,848	(961)	1,212,88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I1	1,573	-							1,573		1,5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Z1	\$ 942,311	\$ 1,744,545	\$ 779,739	\$ 80,205	\$ 3,418,520	\$ (55,687)	\$ (24,166)	\$ -	\$ 6,885,467	\$ 8,526	\$ 6,893,993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A1	\$ 942,311	\$ 1,744,545	\$ 779,739	\$ 80,205	\$ 3,418,520	\$ (55,687)	\$ (24,166)	\$ -	\$ 6,885,467	\$ 8,526	\$ 6,893,9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121,349		(121,34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352)	35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659,618)				(659,618)		(659,618)
112年1-12月淨利	D1					1,311,899				1,311,899	(2,324)	1,309,575
112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5,982	(2,457)	78,176	(4,954)	76,747	(198)	76,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1,317,881	(2,457)	78,176	(4,954)	1,388,646	(2,522)	1,386,12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Z1	\$ 942,311	\$ 1,744,545	\$ 901,088	\$ 79,853	\$ 3,955,786	\$ (58,144)	\$ 54,010	\$ (4,954)	\$ 7,614,495	\$ 6,004	\$ 7,620,49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總經理：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1,582,295	\$ 1,445,995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8,973)	(5,120)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573,322	1,440,87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61,897	465,795
A20200	攤銷費用	74,604	59,45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4,254	1,57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	48
A20900	利息費用	26,150	13,766
A21200	利息收入	(30,040)	(5,177)
A21300	股利收入	(6,995)	(1,39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5)	(297)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3,737	-
A29900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83)	(419)
A29900	其他項目-租金減讓	-	(13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5,400)	103,98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9,533)	154,2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442)	(4,021)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3,998)	(172,80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1,397)	17,7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037)	(702)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3,704	(18,12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112)	(1,653)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9,935	(32,5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7,297	198,849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5,397	(6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383	(3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130	6,8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45,678	2,225,10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329	4,5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662)	(9,518)
A33400	支付之股利	(659,618)	(376,3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0,041)	(126,6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45,686	1,717,249

(續下頁)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重編後)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192)
B02300	處分子公司	3	-
B02500	取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33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812)	(291,4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60	21,13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7,234)	(48,933)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814,109)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9,73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6,358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4,551)	(79,89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995	1,39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68,825)	(468,63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31,701	3,99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505	10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10,566)	(86,895)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98)	40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4,442	(182,40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894)	(8,18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2,409	1,058,02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82,315	1,324,29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84,724	\$ 2,382,3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79,316	\$ 2,382,315
E00212	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5,408	-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84,724	\$ 2,382,31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4 年 7 月 25 日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942,311 千元整，而流通在外股數為 94,231,106 股。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業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200,000,000 元整，分為 12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 50,000 千元整，分為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維修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三)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 7 月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92 年 1 月 6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13年3月7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 112 年 5 月 23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供應 商融資安排」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	111.	
			12. 31	12. 31	

本公司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半導體代理買賣	100%	100%	民國 83.03.01 成立
本公司	MPI TRADING CORP. (Samoa)	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100%	100%	2000.12.22 成立
本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2002.08.07 成立
本公司	MEGTAS CO., LTD.	半導體裝備及產業機械零附件製造與加工販賣商、陶器及電子零附件製造與販賣商	80%	80%	2010.09.01 成立 (註 1)
本公司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頻晶圓量測之探針製造商	100%	100%	該公司於民國 95.03.31 成立，本公司訂定 103.01.01 為收購日，取得 100%股權。
本公司	MPA TRADING CORP.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2017.04.12 成立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Mauritius)	控股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2001.11.19 成立 (註 2)
MMI HOLDING CO., LTD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LED 晶粒後製程設計、開發、生產和銷售	100%	100%	2014.01.10 成立
MMI HOLDING CO., LTD.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LED 晶粒後製程設計、開發、生產和銷售	100%	100%	2017.07.11 成立
MPA TRADING CORP.	MPI AMERICA INC.	從事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100%	100%	2017.03.29 成立
MPI AMERICA INC.	Celadon Systems, Inc.	探針卡及測試系統、高性能電纜之產銷	100%	100%	該公司於 1996.05.17 成立，本公司訂定 2021.09.09 為收購日，取得 100%股權。

(註1)本公司於112年5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擬處分持股80%之子公司MEGTAS CO., LTD.，截至核閱報告日止尚未完成交易。

(註2)本集團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於民國108年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1,100,000元(折合新台幣34,234千元)，於109年1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300,000元(折合新台幣8,963千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累計投資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計美金100元，計100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因子公司CHAIN-LOGIC TRADING CORP. 無實質營運之需，擬辦理解散清算程序，已於110年6月委託註冊代理人申辦註銷程序，於111年6月其註銷已獲得公司註冊處(ROC)的批准，目前正在等待金融服務委員會(FSC)的無異議，於112年11月3日完成子公司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註冊地:模里西斯)註銷。已於111年12月先行匯回剩餘投資款美金88.27元(折合新台幣3千元)。

上列子公司-MEGTAS CO., LTD.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分別為(9,297)千元及(5,456)千元。

上列子公司-MPI AMERICA INC. (含項下之子公司 Celadon Systems Inc.)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4,917)千元及(7,268)千元。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企業取得或使用集團資產及清償集團負債能力之重大限制之性質與範圍：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理財商品，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集團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不具重大差異時(達10%)，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原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價值，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3. 本集團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具重大差異時(達10%)，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修改合約當時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價值，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十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並停止提列折舊。

(十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集團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 20%至 50%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集團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集團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集團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二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宿舍建築	20-50
無塵室	18-20
機電設施	5-20
其他	1-20
機器設備	1-10
運輸設備	4-5

生財器具	2-10
研究設備	1-6
其他設備	2-7

4.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廿一)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廿二)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在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廿三)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廿四)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4. 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專利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專利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 年攤銷。

5. 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其他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其他無形資產主係租賃合約及客戶關係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依其效益年限，按 4~8 年採直線法攤銷。

(廿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

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廿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集團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其中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廿七)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廿八)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主要製造且於市場上銷售半導體設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驗收日後 60 天到 210 天不等，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部分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保固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半導體製程加工及設備代理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4.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主要係銷售佣金)，預期可回收部分於發生時認列為資產(表列預付款項)，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後續期間若預期收取之對價減除尚未認列為費用之成本低於認列於資產之帳面金額，則就資產帳面金額超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廿九)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三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

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三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三三)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8.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三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所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五)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集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集團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三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1)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2)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本集團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違約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款項之評估及備抵損失估計。當有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者，須對備抵損失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年度應收款項之帳面值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構成影響。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為 1,337,854 千元(已扣除備抵呆帳 23,657 千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752,384 千元(已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72,241 千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63,430 千元。

4.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售後保固成本，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成本，並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負債準備為 19,410 千元。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26,132 千元。

6.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商譽金額為 219,385 千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4,561	\$ 3,982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	10
活期存款	1,966,210	1,501,551
定期存款	608,535	876,772
合 計	<u>\$ 2,579,316</u>	<u>\$ 2,382,315</u>

本集團對於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或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 —	\$ —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	168,000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		
- 鏢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ayNitride Inc.)	51,192	51,192
評價調整	54,010	(24,166)
合 計	<u>\$ 273,202</u>	<u>\$ 195,026</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認購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 7,000 千股，交易金額為 168,000 千元。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8 月認購鏢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layNitride Inc.)創新板普通股 474 千股，交易金額為 51,192 千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持有該等權益工具屬策略性投資，為長期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 1 2 年 度</u>	<u>1 1 1 年 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u>\$ 78,176</u>	<u>\$ (22,626)</u>

5.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淨額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161,949	\$ 66,549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u>\$ 161,949</u>	<u>\$ 66,549</u>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61,949	\$ -	\$ 66,549	\$ -
逾期1~90天	-	-	-	-
逾期91~180天	-	-	-	-
逾期181~360天	-	-	-	-
逾期1年~2年	-	-	-	-
逾期超過2年	-	-	-	-
合 計	\$161,949	\$ -	\$ 66,549	\$ -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四)應收帳款淨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199,562	\$ 1,076,347
減：備抵損失	(23,657)	(19,531)
應收帳款淨額	\$ 1,175,905	\$ 1,056,816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催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1,044
減：備抵損失	—	(1,044)
催收款項淨額	\$ —	\$ —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二))：

	群 組 評 估 之 減 損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之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 19,570	\$ 1,005	\$ 20,575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4,254	—	4,254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1,005)	(1,005)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	(75)	—	(75)
匯率影響數	(92)	—	(92)
112 年 12 月 31 日	\$ 23,657	\$ —	\$ 23,657
111 年 1 月 1 日	\$ 18,484	\$ 1,058	\$ 19,542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1,573	—	1,573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1,302)	(53)	(1,355)

匯率影響數	815	—	815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9,570	\$ 1,005	\$ 20,575

3.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001,871	\$ —	\$ 837,606	\$ —
逾期1~90天	135,295	9,471	210,905	14,763
逾期91~180天	41,643	6,246	23,223	3,483
逾期181~360天	9,745	2,436	4,090	1,023
逾期1年~2年	11,008	5,504	523	262
逾期超過2年	—	—	1,044	1,044
合 計	\$ 1,199,562	\$ 23,657	\$ 1,077,391	\$ 20,575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五)存貨淨額

11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料	\$ 911,558	\$ (349,968)	\$ 561,590
物 料	209,086	(66,482)	142,604
在 製 品	476,628	(12,814)	463,814
半 成 品	479,887	(119,925)	359,962
製 成 品	1,133,453	(16,758)	1,116,695
商 品	79,345	(6,294)	73,051
在途原物料	34,668	—	34,668
存貨淨額	\$ 3,324,625	\$ (572,241)	\$ 2,752,384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料	\$ 871,668	\$ (317,514)	\$ 554,154
物 料	186,172	(55,020)	131,152
在 製 品	605,857	(15,014)	590,843
半 成 品	494,497	(108,864)	385,633
製 成 品	988,449	(11,921)	976,528
商 品	100,139	(6,733)	93,406
在途原物料	15,683	—	15,683

存貨淨額	\$ 3,262,465	\$ (515,066)	\$ 2,747,399
------	--------------	--------------	--------------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078,266	\$ 3,769,32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7,263	122,435
存貨報廢損失	20,997	31,719
其他營業成本-員工酬勞	83,179	76,585
暫估維修保固成本	10,432	6,157
匯率影響數	(88)	(672)
銷貨成本淨額	\$ 4,250,049	\$ 4,005,548

2.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1. 停業單位

本集團因產業市場狀況及營運策略調整，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其持股 80%之子公司 MEGTAS CO., LTD. 全數持股及 BH 設備。由於預期出售價款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完成處分，相關之資產及負債已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本集團將 MEGTAS CO., LTD. 視為一單獨主要營運現金產生單位，故將該現金產生單位重分類至停業單位。為配合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有關停業單位之表達，合併公司重分類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該停業單位之損益項目，俾使兩期綜合損益表之資訊更為攸關。

停業單位-子公司 MEGTAS CO., LTD. 損益明細資訊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營業收入	\$ 27,201	\$ 27,245
營業成本	(27,986)	(25,547)
營業毛利	(785)	1,698
推銷費用	(1,028)	(1,068)
管理費用	(7,132)	(8,00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8)	87
營業淨利(損)	(8,983)	(7,290)
利息收入	105	220
其他收入	19	59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	1,949

財務成本	(64)	(58)
稅前淨利(損)	(8,973)	(5,120)
所得稅費用	—	—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 (8,973)	\$ (5,120)

無任何因停業之利益(損失)而產生所得稅損失或利益。

2. 待出售處分群組

	11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MEGTAS CO., LTD.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08
應收款項	6,282
存貨	19,012
其他應收款	683
預付款項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1
使用權資產	2,3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6
本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08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資產總額	\$ 42,128
子公司- MEGTAS CO., LTD.	
應付款項	\$ (117)
其他應付款	(632)
租賃負債	(2,379)
其他流動負債	(2,032)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總額	\$ (5,160)
子公司- MEGTAS CO., LTD.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54)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權益	\$ (4,954)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請詳後附變動表。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4 月向非關係人簽訂湖口廠設備工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 136,640 千元，各項工程皆已完工驗收並轉列「房屋及建築」項下。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6 月向非關係人購入坐落於新埔廠旁交臨地，合約價款 7,680 千元，並於 112 年 6 月完成過戶登記，惟其中部分為農牧用地，因法令限制，該農地係登記於關係人陳四桂董事名下，惟本公司已與當事人簽訂契約，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移轉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個人名下，並設定最高限額抵押權 4,470 千元予本公司。

4. 擔保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2. 財務成本。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研究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	\$ 770,963	\$ 2,405,065	\$ 942,558	\$ 64,524	\$ 513,396	\$ 4,421	\$ 113,457	\$ 4,814,384
增添	-	46,835	47,341	32,401	24,282	477	40,921	192,257
處分	-	-	(286,272)	(19,015)	(212,157)	(268)	-	(517,712)
移轉	7,698	37,401	137,523	277	15,998	-	(127,737)	71,160
重分類待出售處分群組	-	-	(19,809)	-	-	-	-	(19,809)
112年12月31日	<u>\$ 778,661</u>	<u>\$ 2,489,301</u>	<u>\$ 821,341</u>	<u>\$ 78,187</u>	<u>\$ 341,519</u>	<u>\$ 4,630</u>	<u>\$ 26,641</u>	<u>\$ 4,540,280</u>
成本：								
111年1月1日	\$ 770,963	\$ 2,402,534	\$ 1,128,985	\$ 60,377	\$ 617,165	\$ 4,598	\$ 18,181	\$ 5,002,803
增添	-	685	44,972	17,050	15,597	1,540	116,427	196,271
處分	-	(18,040)	(281,435)	(13,384)	(129,798)	(1,717)	-	(444,374)
移轉	-	19,886	50,036	481	10,432	-	(21,151)	59,684
111年12月31日	<u>\$ 770,963</u>	<u>\$ 2,405,065</u>	<u>\$ 942,558</u>	<u>\$ 64,524</u>	<u>\$ 513,396</u>	<u>\$ 4,421</u>	<u>\$ 113,457</u>	<u>\$ 4,814,384</u>
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	\$ -	\$ 626,952	\$ 540,687	\$ 33,147	\$ 366,973	\$ 2,762	\$ -	\$ 1,570,521
折舊	-	99,076	128,768	15,035	57,834	373	-	301,086
處分	-	-	(282,120)	(19,015)	(212,157)	(268)	-	(513,560)
移轉	-	(28,825)	-	-	-	-	-	(28,825)
重分類待出售處分群組	-	-	(14,436)	-	-	-	-	(14,436)
112年12月31日	<u>\$ -</u>	<u>\$ 697,203</u>	<u>\$ 372,899</u>	<u>\$ 29,167</u>	<u>\$ 212,650</u>	<u>\$ 2,867</u>	<u>\$ -</u>	<u>\$ 1,314,786</u>
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	\$ -	\$ 546,994	\$ 683,817	\$ 34,081	\$ 418,146	\$ 4,053	\$ -	\$ 1,687,091
折舊	-	88,572	138,726	12,449	77,183	427	-	317,357
處分	-	(8,614)	(277,638)	(13,383)	(128,356)	(1,718)	-	(429,709)
移轉	-	-	(4,218)	-	-	-	-	(4,218)
111年12月31日	<u>\$ -</u>	<u>\$ 626,952</u>	<u>\$ 540,687</u>	<u>\$ 33,147</u>	<u>\$ 366,973</u>	<u>\$ 2,762</u>	<u>\$ -</u>	<u>\$ 1,570,521</u>
淨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u>\$ 778,661</u>	<u>\$ 1,792,098</u>	<u>\$ 448,442</u>	<u>\$ 49,020</u>	<u>\$ 128,869</u>	<u>\$ 1,763</u>	<u>\$ 26,641</u>	<u>\$ 3,225,494</u>
111年12月31日	<u>\$ 770,963</u>	<u>\$ 1,778,113</u>	<u>\$ 401,871</u>	<u>\$ 31,377</u>	<u>\$ 146,423</u>	<u>\$ 1,659</u>	<u>\$ 113,457</u>	<u>\$ 3,243,863</u>

(八)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年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至12月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至12月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9,441	\$ 8,436	\$ 17,923	\$ 8,542
房屋	75,705	46,507	102,398	44,725
機器設備	35,798	18,020	—	—
運輸設備(公務車)	67,042	33,924	64,515	31,225
	<u>\$ 187,986</u>	<u>\$ 106,887</u>	<u>\$ 184,836</u>	<u>\$ 84,492</u>

(3)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月至12月及民國111年1月至12月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14,849千元及162,606千元。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1月至12月	111年1月至12月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283	\$ 3,88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4,238	\$ 3,737
租賃修改(損)益	\$ 83	\$ 419

(5)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月至12月及民國111年1月至12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10,566千元及86,895千元。

(6)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將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損益分別為0千元及138千元認列為其他收入。

2.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 87,253	\$ 70,387
非流動	105,532	116,740
合計	<u>\$ 192,785</u>	<u>\$ 187,127</u>

(1) 有關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2.。

(2)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於民國112

年 1 月至 12 月與 111 年 1 月至 12 月均為分別為 1.15%~4.59%及 1.38%~4.5%。

3. 租賃交易－出租人

(1)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機器設備、部分辦公大樓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6 個月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 月至 12 月及民國 111 年 1 月至 12 月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33,057 千元及 16,356 千元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九)投資性不動產

1.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至 12 月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112年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月1日	\$ —	\$ —	\$ —	
增添	734,140	79,969	814,109	
移轉	—	61,512	61,512	
折舊費用	—	(1,358)	(1,358)	
12月31日	\$ 734,140	\$ 140,123	\$ 874,263	
12月31日				
成本	\$ 734,140	\$ 170,305	\$ 904,44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182)	(30,182)	
	\$ 734,140	\$ 140,123	\$ 874,263	
		111年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月1日	\$ —	\$ —	\$ —	
折舊費用	—	—	—	
12月31日	\$ —	\$ —	\$ —	

12月3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u>\$ —</u>	<u>\$ —</u>	<u>\$ —</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4 月向非關係人購買位於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段土地及建物，買賣總價款含必要交易成本為 814,109 千元，並於 112 年 6 月辦妥過戶手續，購買即繼受賣方出租人地位租賃予非關係人，租賃期間自 112 年 6 月 21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用，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無形資產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商譽	專利權	其他	合計
<u>112 年 1 月至 12 月</u>					
112 年 1 月 1 日	\$ 36,156	\$ 219,551	\$ 22,469	\$ 9,616	\$ 287,792
增添	57,234	—	—	—	57,234
重分類	—	—	—	—	—
攤銷費用	(44,075)	—	(2,318)	(2,090)	(48,483)
減損	—	—	—	—	—
淨兌換差額	(7)	(166)	(16)	(6)	(195)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49,308</u>	<u>\$ 219,385</u>	<u>\$ 20,135</u>	<u>\$ 7,520</u>	<u>\$ 296,348</u>

	電腦軟體	商譽	專利權	其他	合計
<u>111 年 1 月至 12 月</u>					
111 年 1 月 1 日	\$ 22,902	\$ 197,778	\$ 22,329	\$ 10,546	\$ 253,555
增添	48,933	—	—	—	48,933
重分類	—	—	—	—	—
攤銷費用	(35,915)	—	(2,203)	(1,987)	(40,105)
減損	—	—	—	—	—
淨兌換差額	236	21,773	2,343	1,057	25,409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6,156</u>	<u>\$ 219,551</u>	<u>\$ 22,469</u>	<u>\$ 9,616</u>	<u>\$ 287,792</u>

	商	譽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商譽-Celadon	\$ 219,385	\$ 219,551
商譽-均揚	45,533	45,533

累計減損-均揚	(45,533)	(45,533)
淨額	\$ 219,385	\$ 219,551

1.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無形資產及其他遞延費用(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營業成本	\$ 15,711	\$ 15,196
營業費用	58,893	44,258
攤銷費用合計	\$ 74,604	\$ 59,454

2. 研究及發展支出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有關之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830,188千元及747,551千元，列報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

3. 商譽減損說明-均揚

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度估計子公司-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現金流入情形，經管理階層評估並提報董事會，將原始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於105年12月認列商譽減損損失計45,533千元。

4. 商譽減損評估-Celadon

本集團因併購Celadon Systems, Inc. 產生之商譽為198,424千元，商譽之減損測試係將商譽分攤至與 Celadon 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及企業特定綜效價值為估算基礎。

管理階層依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期一致。所採用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及企業特定綜效價值考量預期成長率，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主要評估所採用之折現率為14.18%-17.13%。

依前開方式評估之結果，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無認列商譽減損之金額。

5. 有關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設備款	\$ 163,980	\$ 100,405
存出保證金	111,745	94,235
未攤銷費用	60,845	44,02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33	13,246
合 計	\$ 349,703	\$ 251,912

1. 本集團存出保證金說明如下：

因本公司離職員工於離職後至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涉嫌侵害本集團之營業秘密，經本集團提出刑事告訴，日前新竹地方檢察署起訴穎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離職員工等人，該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

本集團對被告等人提起民事訴訟求償，已對上列當事人間侵害營業秘密有關財產權爭議等事件，本集團已向智慧財產法院及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累計已提存假扣押擔保金 69,090 千元，該營業秘密案經初步調查證據以及實施假扣押後，且因仍有相當多犯罪事實證待刑事程序進行鑑識，該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中。

本事件並不影響本集團之營運，且對本集團之財務亦無重大影響，另基於維護產業公平競爭以及捍衛智慧財產權之立場，本集團均已委任律師追訴相關被告之民事刑事法律責任。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提存之假扣押擔保金金額均為 69,090 千元。

2.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未攤銷費用之成本及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未 攤 銷 費 用			未 攤 銷 費 用	
112 年 1 月 1 日	\$	44,026	111 年 1 月 1 日	\$	32,356
增添		43,705	增添		29,922
重分類		—	重分類		—
攤銷費用		(26,121)	攤銷費用		(19,349)
移轉		(715)	移轉		1,050
減損		—	減損		—
淨兌換差額		(50)	淨兌換差額		47
112 年 12 月 31 日	\$	60,845	111 年 12 月 31 日	\$	44,026

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係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境外資金回台專戶，其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	—	\$ —	—
擔保借款	—	—	—	—
合 計	\$ —		\$ —	

1. 有關本集團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銀行借款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其他應付款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費用	\$ 954,050	\$ 840,589

應付員工酬勞	142,953	132,100
短期員工福利	20,279	73,071
其他(均小於5%)	55,111	49,792
合 計	<u>\$ 1,172,393</u>	<u>\$ 1,095,552</u>

(十四) 負債準備

	保 固		保 固
112年1月1日餘額	\$ 14,013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639
當期增加(減少)	5,397	當期增加(減少)	(62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1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13</u>
流 動	\$ 17,662	流 動	\$ 12,696
非 流 動	1,748	非 流 動	1,31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1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13</u>

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	\$ 1,000,000
減：已轉換金額	—	(963,300)
減：可轉換公司債到期還本	—	—
減：自公開市場買回可轉債金額	—	(36,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應付公司債淨額	<u>\$ —</u>	<u>\$ —</u>
流 動	\$ —	\$ —
非流動	—	—
合 計	<u>\$ —</u>	<u>\$ —</u>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資產)	\$ —	\$ —
權益要素	<u>\$ —</u>	<u>\$ —</u>

1.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於民國107年5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年7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5999號函准予申報生效，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 發行總額：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萬元整，發行總面額10億元整，依票面金額100.1%發行，發行張數為1萬張。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107年8月15日至112年8月15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1月16日)起，至到期日(112年8月15日)止。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A. 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71.50元為基準。

B. 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轉換價格則另依股份變動情形予以調整。

C.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08年8月7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08年9月10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9.20元。

D.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09年7月10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09年7月26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7.40元。

E.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10年7月14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10年7月18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5.10元。

F.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111年8月10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11年7月20日起，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62.20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0年8月15日及111年8月15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7)公司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1月1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年7月6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年11月1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2年7月6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8)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累積已請求轉換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9,80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157,334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8,732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累積已請求轉換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963,30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14,329,718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834,954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9月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業已於111年9月16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

3.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公報規定分析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屬於複合式之金融工具，故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8 月 15 日 (發 行 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1,001,000
發行轉換公司債成本	(5,381)
發行時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	(70,124)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6,400)
發行日應付公司債淨額	<u>\$ 919,095</u>

上述發行時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於每月底以評價方式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項下。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6885%。

4. (1)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至12月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分別為0千元及(48)千元。

(2)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至12月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分別為0千元及102千元。

5.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累積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36,700千元，買回價格為34,832千元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與帳面價值差額，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387千元。

(十六)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2 年 12 月 31 日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8.11.08~118.10.15	\$ 488,482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9.09.23~116.09.23	300,00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10.11.09~120.10.15	235,68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 653,440	112.07.26~132.07.26	653,440
BMO Harris Bank	擔保借款(註)	USD 405,000	110.10.21~113.10.21	3,58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0,166)
合 計				\$ 1,511,023
利率區間				1.38%~3.5%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1 年 12 月 31 日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8.11.08~118.10.15	\$ 572,222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9.09.23~116.09.23	320,00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10.11.09~120.10.15	235,680
BMO Harris Bank	擔保借款(註)	USD 405,000	110.10.21~113.10.21	7,761
BMO Harris Bank	擔保借款(註)	USD 450,000	111.12.14~116.12.14	13,82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0,676)
合 計				\$ 1,038,813
利率區間				1.13%~7.85%

(註)本集團之子公司-Celadon Systems Inc. 以公司資產作為擔保借款額度。

1. 有關本集團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銀行借款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 108,285 千元。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4,417	\$ 129,6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285)	(102,6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6,132	\$ 26,985
---------	-----------	-----------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9,633	\$ 114,352
當期服務成本	8,259	8,210
利息成本	1,620	743
勞基法56條之2需補提金額	-	1,464
精算損(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10,099
經驗調整	(5,095)	(2,763)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	(2,47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4,417	\$ 129,633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02,648	\$ 94,315
利息收入	1,304	616
計畫資產報酬(損失)	887	7,206
雇主之提撥金	3,446	4,289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	(2,472)
子公司結清勞工退休金專戶	-	(1,30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285	\$ 102,648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259	\$ 8,210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620	743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1,304)	(616)
勞基法 56 之 2 需提撥之金額	-	1,464
認列於損益之確定福利成本	\$ 8,575	\$ 9,801

(6)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條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以加權平均表達)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折現率	1.25%	1.25%
未來薪資及福利水準	2.25%	2.25%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9 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本公司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對退休給付義務之帳面金額影響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00%	減少1.00%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83%)	2.98%	11.31%	(11.91%)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金額	\$ (3,801)	\$ 4,001	\$ 15,202	\$ (16,003)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08%)	3.25%	12.33%	(12.98%)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金額	\$ (3,998)	\$ 4,208	\$ 15,990	\$ (16,83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10)本集團於下一年度報導期間對計畫之預期提撥金為 3,450 千元。

(11)本集團之子公司-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無適用舊制工作年資員工，且無須再發放勞工舊制之退休金，故向新竹縣政府申請帳戶結清註銷，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一案已於 111 年 1 月 22 日取得核准函，並於 111 年 4 月 7 日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 1,560 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

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國外子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之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或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90,366 千元及 79,823 千元。

(十八)權益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1	2	1	1
1月1日期初餘額	94,231,106		94,073,772	
轉換公司債轉換	—		57,334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4,231,106		94,231,106	

2. 資本公積

(1)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10,163	\$ 210,16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428,895	1,428,895
庫藏股票交易	58,623	58,62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註2)</u>		
受領股東贈與	1	1
已失效認股權	27,005	27,00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他-受讓發行新股	19,858	19,858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項目)	—	—
合 計	<u>\$ 1,744,545</u>	<u>\$ 1,744,545</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無現金流入之受領股東贈與及公司債轉換權失效或員工認股權失效轉列。

- A. 本公司前已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計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1,428,895千元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8,864千元。
- B.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因債券持有人未請求轉換而失效，故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27,005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項目。
- C. 本集團前依次「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買回庫藏股轉讓予本公司員工及子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員工，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而得每股公平價值，計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49,759千元。
- D.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接獲股東拋棄股份計8股予受讓人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司取得股東拋棄之股權屬庫藏股，依當日股票公允價值入帳，貸記資本公積-受領股東贈與1千元。
- E. 本公司於民國91年6月15日發行新股與子公司-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權交換，持股比例為100%。投資日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異為19,858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其他。

3. 保留盈餘

- (1)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 (2)依據業經民國 100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修正本公司章程規定內容如下：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為原則。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及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如下：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1,349		\$ 68,891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52)		971	
股東現金股利	659,618	7.00	376,314	4.00

(6)經股東會決議及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庫藏股：無。

5.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無。

(十九)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

	112年1月至12月	111年1月至12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7,981,073	\$ 7,211,635
加工收入	191,814	213,658
其他		
佣金收入	1,426	13,881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收入	(27,201)	(27,245)
合 計	\$ 8,147,112	\$ 7,411,929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合約資產：無。

(2)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 673,419	\$ 659,714
合 計	\$ 673,419	\$ 659,714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轉列收入	\$ 557,755	\$ 656,690
合 計	\$ 557,755	\$ 656,690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22	\$ 9,993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	(9,6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	(4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5,362	151,503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83	419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737)	—
其他	(199)	(2,612)
減：屬停業單位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0	(1,949)
合 計	\$ 21,654	\$ 147,610

2. 財務成本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1,576	\$ 11,150
押金設算息	136	11
可轉換公司債	—	102
租賃負債	6,283	3,883
小 計	27,995	15,146
減：利息資本化	(1,845)	(1,381)
屬停業單位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64)	(58)
合 計	\$ 26,086	\$ 13,707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9%~1.56%	0.61%~1.19%

3. 利息收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9,618	\$ 5,044
押金設算息	422	134
減：屬停業單位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	(220)
合 計	\$ 29,935	\$ 4,958

(廿一)所得稅

1.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49,145	\$ 238,7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835	5,296
境外資金匯回所得稅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6,206)	(12,016)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4,774	232,01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973	(3,40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8,973	(3,406)
合 計	\$ 263,747	\$ 228,613

2.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元。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元。

4.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稅前淨利(淨損)	\$ 1,582,295	\$ 1,445,995
稅前淨利(淨損)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16,459	\$ 289,19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3,272)	(6,616)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8,113	23,963
境外資金匯回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8,973	(3,40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匯率變動數	—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5	2
免稅所得	—	—
國外稅額可扣抵限額	—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2,230)	(67,809)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1,835	5,29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6,206)	(12,01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合 計	\$ 263,747	\$ 228,613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1	2	年	度
---	---	---	---	---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0,528	\$ 11,210			\$ 111,738
未實現國外投資損失	11,089	(2,956)			8,13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46	3,899			5,645
未實現保固成本	2,803	1,079			3,882
未實現減損損失	9,107	—			9,1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004	87			4,091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5,697	92		\$ (76)	5,71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6	164			200
虧損扣抵	12,530	2,401		(10)	14,921
合 計	<u>\$ 147,540</u>	<u>\$ 15,976</u>		<u>\$ (86)</u>	<u>\$ 163,4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819)	\$ 1,139			\$ (680)
未實現國外投資利益	—	(27,848)			(27,848)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8,763)	1,026			(7,737)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9,126)	734		\$ 152	(18,240)
合 計	<u>\$ (29,708)</u>	<u>\$ (24,949)</u>		<u>\$ 152</u>	<u>\$(54,505)</u>

	1	1	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6,504	\$ 24,024			\$ 100,528
未實現國外投資損失	24,587	(13,498)			11,0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820	926			1,746
未實現保固成本	2,928	(125)			2,803
未實現減損損失	9,107	—			9,1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542	(1,538)			4,004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5,604	8		\$ 85	5,69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36			36
虧損扣抵	—	11,908		622	12,530
合 計	<u>\$ 125,092</u>	<u>\$ 21,741</u>		<u>\$ 707</u>	<u>\$ 147,5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97)	\$ (1,222)		\$ (1,819)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10,324)	1,561		(8,763)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	(18,674)	\$ (452)	(19,126)
合計	<u>\$ (10,921)</u>	<u>\$ (18,335)</u>	<u>\$ (452)</u>	<u>\$(29,708)</u>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之子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14,921	\$ 12,167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785	8,640
合計	<u>\$ 21,706</u>	<u>\$ 20,807</u>

(3)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無。

6.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投資抵減稅額，其抵減期限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已扣抵金額	本期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112年研究發展支出(預計數)	\$ 72,230	\$ —	\$ 72,230	\$ —	(不得遞延)
	<u>\$ 72,230</u>	<u>\$ —</u>	<u>\$ 72,230</u>	<u>\$ —</u>	

(註)依據民國99年11月8日所發佈之「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抵減稅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所稅30%為限，且不得遞延未來年度。

7.本集團於我國境內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子公司-均揚電子(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8.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為20%，此修正自民國107年度起開始適用。此外，107年度起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廿二)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	---	---	---	---	---	---	---	---	---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1,321,196		\$ 14.02	\$1,219,081		\$12.95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 位之本期淨利	(9,297)		(0.10)	(5,456)		(0.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1,311,899	94,231	\$ 13.92	\$1,213,625	94,138	\$12.8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繼續營業單位 之本期淨利	\$1,321,196	94,231		\$1,219,081	94,13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	—		—	—	
員工酬勞配股	—	638		—	1,13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1,321,196		\$ 13.93	\$1,219,081		\$ 12.80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 位之本期淨利	(9,297)		(0.10)	(5,456)		(0.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311,899	94,869	\$ 13.83	\$1,213,625	95,274	\$12.74

有關增資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廿三)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

1. 本集團為經營發展策略之需求，於民國 110 年 9 月以現金 10,200,000 美元(折合新台幣 283,471 千元)購入 Celadon Systems Inc. (以下簡稱 Celadon) 100%股權，並取得對 Celadon 之控制，Celadon 在美國主要營運項目為探針卡及測試系統、高性能電纜之產銷，主要客戶為半導體製造商及半導體設備通路商。本集團預期收購後有助於提升本集團工程用探針卡及設備之競爭優勢、以及拓展整體市場營業規模等目標。

2. 收購 Celadon 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之資訊如下：

	收 購 日 110 年 9 月 9 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283,471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11
應收款項	25,568
存貨	15,710
預付款項	1,6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79
使用權資產	16,512
可辨認之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2,540
可辨認之無形資產-專利權及其他	34,305
短期及長期借款	(11,361)
合約負債	(1,792)
應付款項	(2,644)
其他應付款	(8,133)
租賃負債	(16,512)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 85,047
商 譽	\$ 198,424

上列取得子公司 Celadon 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除可辨認之無形資產-專利權及其他外)，係依民國110年9月9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帳面金額決定，為收購日之最佳估計數。

應收帳款之合約總金額為26,347千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收回之金額為779千元。

本集團委請外部專家進行可辨認無形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於民國111年1月取得股權收購價格分攤評估報告，依據評價報告子公司 Celadon 於收購日取得可辨認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租賃合約及客戶關係)之公允價值為34,305千元。

本集團已調整自收購日起之原始會計處理及暫定金額並重編比較資訊，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調整增加(減少)如下：

	收 購 日 (暫 定 金 額)	收 購 日 (公 允 價 值)
應收帳款	\$ 26,347	\$ 25,568

存貨	\$ 19,326	\$ 15,710
可辨認之無形資產-專利權	\$ -	\$ 23,111
可辨認之無形資產-其他	\$ -	\$ 11,194
應付款項	\$ 3,873	\$ 2,644
其他應付款	\$ 6,774	\$ 8,133
商譽	\$ 228,204	\$ 198,424

商譽主要係來自本集團可以藉由 Celadon 拓展美國市場、擴充美國地區營業範疇及創造營運成長動能，此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產品之競爭優勢，提供客戶最完整的解決方案服務，以及拓展美國市場營業規模等目標，預期將藉由業務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

3. 本集團自民國 110 年 9 月 9 日合併 Celadon 起，Celadon 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57,915 千元及 6,015 千元。若假設 Celadon 自 110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 110 年 1 月至 12 月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損)將分別為 169,366 千元及(34,547)千元。

(廿四)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含員工酬勞)	1,358,853	1,163,913	2,522,766			1,236,377	1,067,093	2,303,470		
勞健保費用	90,786	78,920	169,706			83,409	71,079	154,488		
退休金費用	50,531	48,410	98,941			49,038	40,586	89,624		
董事酬金	—	34,663	34,663			—	31,950	31,95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1)	116,018	56,667	172,685			115,959	45,255	161,214		
折舊費用	310,979	150,918	461,897			326,624	139,171	465,795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15,711	58,893	74,604			15,196	44,258	59,454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成本 及營業費用	(10,048)	(10,825)	(20,873)			(10,519)	(5,210)	(15,729)		

(註1)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包含伙食費、加班費及職工福利。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議案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

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8,653 千元及 127,800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4,663 千元及 31,950 千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5 日提報股東會經董事會決議配發 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 127,800 千元及董事酬勞 31,950 千元，與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並於 112 年度股東常會後分派。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提報股東會經董事會決議配發 110 年度之員工酬勞 71,048 千元及董事酬勞 17,762 千元，與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並於 111 年度股東常會後分派。
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4,010	\$ 290,54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0,141	61,00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2,339)	(60,141)
本期支付現金	\$ 311,812	\$ 291,410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 -	\$ 1,573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無此事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至 12 月無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資訊如下：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491	\$ 10,965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5,491	\$ 10,965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進口營業稅、銷售承諾、應付票據、給付承諾及境外資金回台專戶之質押設定，帳面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含投資性不動產)	\$ 1,505,103	\$ 770,963
建 築 物(含投資性不動產)	1,534,884	1,514,020
質押銀行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5,659	31,90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3,132	13,246
合 計	\$ 3,058,778	\$ 2,330,13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已付保證金及手續費明細如下：無。

2. 本集團已簽訂購單，其尚未履行之資本支出金額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576	\$ 70,833

3. 本集團與非關係人簽訂技術移轉合約，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 約 協 議 期 間	技術合作產品	支 付 方 式	特 別 記 載 事 項
5 年 (112 年第 4 季)	TCS 技術移轉	係支付技術移轉金，合約總價款為 8,000,000 歐元，112 年已支付	1. 在 Block-1 驗證前終 止協議，需支付 100%

~117 年第 3 季)

1,200,000 歐元(折合新台幣 41,640 千元)，尚需支付 6,800,000 歐元(未來 1 年需支付 2,400,000 歐元，未來 2~5 年需支付 4,400,000 歐元)。

款項。

2. 在 Block-1 驗證後，但 Block-2 驗證前終止協議，需支付 100% 款項，並支付 2 年權利金。
3. 在 Block-2 驗證後終止協議，將支付 3 年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集團利用負債淨值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本集團於民國112年之策略維持與111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50%-100%之間。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負債淨值比率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總額	\$ 4,819,373	\$ 4,008,938
淨值總額	7,620,499	6,893,993
負債淨值比率	63%	58%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如下：

- (1)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 (2)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負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辨認、衡量及管理。
- (2)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到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日幣、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及韓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 幣別	1 外幣金額 (千元)	2 年 1 期末衡量匯率 (元)	2 月 3 帳面新台幣 (千元)	1 日
金融資產	NTD/USD	\$ 37,660	30.67520	\$ 1,155,220	
	NTD/JPY	\$ 44,062	0.21715	\$ 9,568	
	NTD/EUR	\$ 4,735	33.91600	\$ 160,609	
	NTD/RMB	\$ 164,361	4.32770	\$ 711,304	

	NTD/KRW	\$	2,909	0.02391	\$	70
	NTD/HKD	\$	9	3.87500	\$	37
	NTD/SGD	\$	8	23.16500	\$	184
	NTD/MYR	\$	13	6.411	\$	83
	NTD/GBP	\$	170	39.13304	\$	6,655
	NTD/INR	\$	10	0.37000	\$	4
	NTD/PHP	\$	89	0.55450	\$	50
	NTD/CAD	\$	189	23.19825	\$	4,394
金融負債	NTD/USD	\$	2,571	30.75700	\$	79,077
	NTD/JPY	\$	74,407	0.21910	\$	16,299
	NTD/EUR	\$	1,279	34.16000	\$	43,681
	NTD/RMB	\$	296	4.37800	\$	1,297
	NTD/GBP	\$	4	39.35650	\$	145
	NTD/CAD	\$	17	23.29000	\$	389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元)		帳面新台幣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37,229	30.6961	\$	1,142,783
	NTD/JPY	\$	23,358	0.23211	\$	5,422
	NTD/EUR	\$	2,491	32.612	\$	81,242
	NTD/RMB	\$	168,726	4.3876	\$	740,306
	NTD/KRW	\$	5,188	0.02457	\$	127
	NTD/HKD	\$	12	3.88400	\$	46
	NTD/SGD	\$	24	22.755	\$	549
	NTD/MYR	\$	16	6.699	\$	110
	NTD/GBP	\$	102	37.00300	\$	3,765
	NTD/INR	\$	10	0.36290	\$	4
	NTD/PHP	\$	91	0.54430	\$	49
金融負債	NTD/USD	\$	1,892	30.790	\$	58,255
	NTD/JPY	\$	56,126	0.2340	\$	13,833
	NTD/EUR	\$	628	32.888	\$	20,664
	NTD/RMB	\$	224	4.439	\$	994
	NTD/GBP	\$	7	37.2261	\$	247

由於本集團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112年及111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5,362千元及151,503千元。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管理利率風險。

C. 權益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b.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證券價格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上漲1%	\$ -	\$ 2,240	\$ -	\$ 1,540
下跌1%	\$ -	\$ (2,240)	\$ -	\$ (1,470)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股票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證券價格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損益敏感度	敏感度
上漲1%	\$ -	\$ 502	\$ -	\$ 431
下跌1%	\$ -	\$ (507)	\$ -	\$ (536)

D. 其他公允價值風險

本集團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E. 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57,224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 4,203千元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56,412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 2,874千元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件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交易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於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D.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E. 保證
- 本集團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F.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G.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財務困難、經營意外、因法令限制受勤令停業、公司票據退票情形而轉列催收款、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如火災、地震等天然災害等)致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甚低者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H.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評等、擔保品、貿易信用風險、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I.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J.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集團使用準備

矩陣判定該組合之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矩陣係以於應收帳款存續期間所觀察之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於每一報導日，本集團更新所觀察之歷史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本集團民國112年12月31日及111年12月31日依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退票票據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1年~2年	逾期 超過2年
預期損失率	100%	0%	7%	15%	25%	50%	100%

K.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依每一交易客戶評估給予不同之授信期間，通常訂為月結60天至210天不等。有關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及六(四)。

(3)流動性風險

- A. 流動性風險係本集團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集團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集團之聲譽遭受損害之風險。
- B. 本集團定期召開主管會議，以協助財會部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集團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90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2,114,797千元。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另本集團未持有衍生金融負債。

	1 1 年	2 年	1 2 月	3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短期借款	\$ -	\$ -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63,656	-	-	563,65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14,732	-	-	1,314,732
租賃負債(註)	87,253	72,706	32,826	192,785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0,166	197,814	1,313,209	1,681,189
合 計	\$2,135,807	\$ 270,520	\$ 1,346,035	\$ 3,752,362

	1 1 年	1 年	1 2 月	3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短期借款	\$ -	\$ -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27,950	-	-	527,95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55,693	-	-	1,155,693

租賃負債(註)	70,387	55,141	61,599	187,127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0,676	172,934	865,879	1,149,489
合 計	<u>\$1,864,706</u>	<u>\$ 228,075</u>	<u>\$ 927,478</u>	<u>\$ 3,020,259</u>

(註)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或短期租賃而豁免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若屬重大，仍應揭露該等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到期分析。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權益證券-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及理財商品與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1	2	年	1	2	月	3	1	日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	—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226,940	—	\$ 226,940	—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262	—	46,262	—
權益證券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股票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1	1	1	年	1	2	月	3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第四等級	第五等級	第六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8,190	—	\$ 148,190	—
權益證券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36	—	46,836	—
權益證券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股票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依期末可觀察之參數如存續期間、轉換價格、波動率、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以二元樹方式進行計算評價。

權益證券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權益證券-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依期末可觀察之參數如限制期間、股票價格、履約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估算，進行賣權價值及流動性折價，得私募普通股之公允價值。
權益證券-國內創新板股票	市場法：依據相當營業項目、產品、規模及財務比率等指標的類比上市櫃公司，認為應有類似的表現及價值，因此受評公司的價值應可由類比公司的價值估算而得。另創新板公司，其股票市場流通性不佳，股票價格應考量流動性折價。

4.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集團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下列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

編 號	內 容	112 年 1 月至 12 月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三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例	公允 價值	
本公司	私募普通股股票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1)	7,000	\$226,940	6.09%	\$226,940	-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銓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ayNitride Inc.)	-	(註1)	380	37,088	0.35%	37,088	-
長洛國際(股)公司	普通股股票 -銓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ayNitride Inc.)	-	(註1)	94	9,174	0.09%	9,174	-

(註1)帳列項目種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表二：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 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 目的 及使用 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與建築物	112/4/10	\$816,800	全數付清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參考市場行情及專業鑑價報告	興建廠房	帳列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

附表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民國112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會計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109,831	註 4	1%
				應收帳款	\$ 26,205	註 6	—
				預收貨款	\$ 24,799	註 4	—
				其他應收款	\$ 563	註 8	—
				租金收入	\$ 3,683	註 7	—
				其他收入	\$ 94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70	註 4	—
				應收帳款	\$ 256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22,044	註 8	—
				其他收入	\$ 26,271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 833,313	註 4	10%
				應收帳款	\$ 499,882	註 6	4%
				其他應收款	\$ 12	註 8	—
				預收貨款	\$ 72,805	註 4	1%
				其他收入	\$ 14,144	註 4	—
				暫收款	\$ 982	註 6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644,147	註 4	20%
				應收帳款	\$ 644,158	註 6	5%
				其他應收款	\$ 25,215	註 8	—
				預收貨款	\$ 85	註 4	—
				其他收入	\$ 29,617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	銷貨收入	\$ 1,588	註 4	—
				應收帳款	\$ 1,572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307	註 8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Celadon Systems, Inc.	1	銷貨收入	\$ 19,882	註 4	—
				應收帳款	\$ 213	註 6	—
				其他收入	\$ 406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21,795	註 4	—
				應收帳款	\$ 12,963	註 6	—
				佣金收入	\$ 56,880	註 5	1%
				應收佣金	\$ 19,617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195	註 8	—
				其他收入	\$ 2,450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309	註 4	—
				應收帳款	\$ 195	註 6	—
				預收貨款	\$ 14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1,016	註 4	—
				應收帳款	\$ 2,339	註 6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MEGTAS CO., LTD.	3	佣金收入 應收佣金	\$ 2,218 \$ 10	註 5 註 6	—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MPI AMERICA INC.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493 \$ 85	註 4 註 6	— —
2	MEGTAS CO., LTD.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5,097 \$ 296	註 4 註 6	— —
2	MEGTAS CO., LTD.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7,528 \$ 865	註 4 註 6	—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佣金收入 應收帳款	\$ 6,476 \$ 15,838 \$ 1,022	註 4 註 5 註 6	— —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129 \$ 75	註 4 註 6	—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MPI AMERICA INC.	3	銷貨收入	\$ 477	註 4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1,070 \$ 104	註 4 註 6	— —
4	MPI AMERICA INC.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25,932	註 4	—
4	MPI AMERICA INC.	Celadon Systems, Inc.	1	銷貨收入 佣金收入	\$ 35 \$ 667	註 4 註 5	— —
5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其他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 1,187 \$ 1,610 \$ 335 \$ 43	註 4 註 4 註 6 註 8	— — — —
6	Celadon Systems, Inc.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238 \$ 121	註 4 註 6	— —
6	Celadon Systems, Inc.	MPI AMERICA INC.	2	銷貨收入	\$ 2,801	註 4	—
6	Celadon Systems, Inc.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3,119 \$ 530	註 4 註 6	— —

2. 民國111年度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會計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3)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124,195	註 4	2%
				應收帳款	\$ 14,843	註 6	—
				預收貨款	\$ 21,796	註 4	—
				其他應收款	\$ 651	註 8	—
				租金收入	\$ 3,762	註 7	—
				其他收入	\$ 235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599	註 4	—
				應收帳款	\$ 175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17,123	註 8	—
				其他收入	\$ 20,229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 822,847	註 4	11%
				應收帳款	\$ 491,178	註 6	5%
				預收貨款	\$ 30,804	註 4	—
				其他收入	\$ 12,756	註 4	—
				暫收款	\$ 126	註 6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025,718	註 4	14%
				應收帳款	\$ 594,420	註 6	5%
				其他應收款	\$ 23,089	註 8	—
				其他收入	\$ 25,762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	銷貨收入	\$ 3,437	註 4	—
				應收帳款	\$ 1,297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307	註 8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Celadon Systems, Inc.	1	銷貨收入	\$ 151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23,248	註 4	—
				應收帳款	\$ 11,219	註 6	—
				佣金收入	\$ 43,724	註 5	1%
				應收佣金	\$ 22,004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149	註 8	—
				其他收入	\$ 1,701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464	註 4	—
				應收帳款	\$ 17	註 6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3,831	註 4	—
				應收帳款	\$ 668	註 6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MEGTAS CO., LTD.	3	佣金收入	\$ 1,841	註 5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MPI AMERICA INC.	3	銷貨收入	\$ 271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CHAIN-LOGIC	1	其他預收款	\$ 3	註 8	—
2	MEGTAS CO., LTD.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 4,454	註 4	—

2	MEGTAS CO., LTD.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6,426 \$ 362	註 4 註 6	—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佣金收入 應收帳款 應收佣金	\$ 1,526 \$ 16,152 \$ 2,672 \$ 4,124	註 4 註 5 註 6 註 6	— — —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2,710 \$ 202	註 4 註 6	— —
3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34	註 4	—
4	MPI AMERICA INC.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其他收入	\$ 16,473 \$ 4	註 4 註 4	— —
5	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其他收入	\$ 432 \$ 77	註 4 註 4	— —
6	Celadon Systems, Inc.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維修收入 應收帳款	\$ 2,672 \$ 997	註 4 註 6	— —
6	Celadon Systems, Inc.	MPI AMERICA INC.	2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1,732 \$ 1,403	註 4 註 6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註5：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

註6：月結60-210天，與一般客戶或供應商相當。

註7：依雙方議定之租金價格。

註8：係代墊一般正常支出款。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度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1)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註3)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PI TRADING CORP.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從事探針卡及 半自動點測機 買賣	\$ 32	\$ 32	1,000	100%	\$ 57,266	\$ (986)	\$ (986)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 股	\$ 573,502	\$ 573,502	18,267,987	100%	\$ 842,201	\$ 166,668	\$ 169,183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34Gunseo-ri, Jikson-eub, Seobuk-gu, Ch eonan, Chungn am, 331-811, Korea	半導體裝備及 產業機械零附 件製造與加工 販賣商、陶瓷 及電子零附件 製造與販賣商	\$ 53,767	\$ 53,767	400,000	80%	\$ 23,517	\$ (11,622)	\$ (8,801)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長洛國際 (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 文山路犁頭山 段 988 號 2F	專業半導體代 理商	\$ 50,000	\$ 50,000	5,000,000	100%	\$ 261,284	\$ 47,212	\$ 46,847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均揚電子 (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興安里 36 鄰嘉 仁街 98 巷 8 號	高頻晶圓量測 之探針製造商	\$ 50,000	\$ 50,000	1,550,000	100%	\$ 1,090	\$ (373)	\$ (373)	旺矽 子公司
旺矽科技 (股)公司	MPA TRADING CORP.	Vistra (Anguilla) Limited of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Albert Lake Drive, The Valley, Anguilla, British West Indies.	控 股	\$ 321,352	\$ 321,352	11,450,000	100%	\$ 42,618	\$ (4,952)	\$ (7,119)	旺矽 子公司
長洛國際 (股)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Mauritius) Limited, G. P. O. BOX 365, 307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主要經營國際 貿易業務	\$ -	\$ 3,724 (註4)	-	-	\$ -	\$ -	-	長洛 子公司
MPA TRADING CORP.	MPI AMERICA INC.	2360 QUME DRIVE, SUITE C, SAN JOSE, CA	從事探針卡及 半自動點測機 買賣	\$ 319,837	\$ 319,837	6,300,000	100%	\$ 48,811	\$ (4,917)	-	MPATC 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Celadon Systems Inc.	13795 Frontier Ct Burnsville, Minnesota 55337, USA	探針卡及測試 系統、高性能 電纜之產銷	\$ 283,471	\$ 283,471	1,000	100%	\$ 375,604	\$ 34,608	-	MPA 子公司

註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EGTAS CO., LTD.、MPI AMERICA INC. 及Celadon Systems Inc. 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外；其餘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逆、側流交易認列之已(未)實現利益。

註3：本期認列子公司之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4：本集團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於民國108年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1,100,000元(折合新台幣34,234千元)，於109年1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300,000元(折合新台幣8,963千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累計投資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計美金100元，計100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因子公司CHAIN-LOGIC TRADING CORP. 無實質營運之需，擬辦理解散清算程序，已於110年6月委託註冊代理人申辦註銷程序，於111年6月其註銷已獲得公司註冊處(ROC)的批准，於111年12月先行匯回剩餘投資款美金88.27元(折合新台幣3千元)，並於112年11月3日完成清算，認列處分投資損失3,737千元，此項投資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琉明光電(常 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 LED 半導體照 明芯片、計算機 零部件、LED 製程設備、新型 電子元器件；電 子材料、電子元 器件、電子產 品、LED 製程 設備、機械設備 及零部件的採 購、批發、佣金 代理及進出口 業務。	USD 16,000,000 (\$502,470)	(註1)	USD 16,000,000 (\$502,470)	—	—	USD 16,000,000 (\$502,470)	\$ 17,120	100 %	\$ 17,120	\$ 600,087	—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研 發 、 生 產 LED 半 導 體 照 明 芯 片 、 計 算 機 零 部 件 、 LED 製 程 設 備 、 新 型 電 子 元 器 件 ; 電 子 材 料 、 電 子 元 器 件 、 電 子 產 品 、 LED 製 程 設 備 、 機 械 設 備 及 零 部 件 的 採 購 、 批 發 、 佣 金 代 理 及 進 出 口 業 務 。	USD 2,000,000 (\$ 60,180)	(註1)	USD 2,000,000 (\$ 60,180)	—	—	USD 2,000,000 (\$ 60,180)	\$ 149,473	100 %	\$149,473	\$ 245,082	—
	註冊資本額											
	USD 3,000,000 (\$ 90,270)											

註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EGTAS CO., LTD.、MPI AMERICA INC.及Celadon Systems Inc.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外；其餘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逆、側流交易認列之已(未)實現利益。

註3：本期認列子公司之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4：本集團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於民國108年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1,100,000元(折合新台幣34,234千元)，於109年1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300,000元(折合新台幣8,963千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累計投資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計美金100元，計100股，每股面額美金1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因子公司CHAIN-LOGIC TRADING CORP.無實質營運之需，擬辦理解散清算程序，已於110年6月委託註冊代理人申辦註銷程序，於111年6月其註銷已獲得公司註冊處(ROC)的批准，於111年12月先行匯回剩餘投資款美金88.27元(折合新台幣3千元)，並於112年11月3日完成清算，認列處分投資損失3,737千元，此項投資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USD 18,000,000 (NTD 562,650)	USD 19,410,272.42 (NTD 611,455)	NTD 4,572,299

註1：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2：核准投資金額包含：

- ①已於民國106年5月清算完結之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匯回清算剩餘款USD155,857.58(折合新台幣4,677千元)可以用以抵減額度外，原始投資金額為USD1,800,000(折合新台幣54,111千元)，尚有USD1,644,142.42元(折合新台幣49,434千元)虧損無法扣抵投資額度。

②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轉讓昆山麥克芯微電子有限公司予 MICRONICS JAPAN CO., LTD, 並於 107 年 4 月匯回轉讓價金 USD2,857,000(折合新台幣 84,006 千元)用以扣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③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清算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並於 107 年 9 月匯回清算款 USD936,870(折合新台幣 28,669 千元)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④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 USD1,100,000(折合新台幣 34,234 千元)，現金減資款於民國 108 年 7 月自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匯回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⑤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業已清算註銷完成，其中剩餘投資款 USD300,000(折合新台幣 8,963 千元)，於 109 年 1 月自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辦理現金減資匯回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109 年 2 月 27 日核准在案。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旺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34,626	8.84%

註1：本表係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3：本表之編製原則係比照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之證券所有人名冊(融券不回補)計算各信用交易餘額之分配。

註4：持股比例(%) = 該股東持有總股數 / 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

註5：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含庫藏股）為 94,231,106股 = 94,231,106（普通股）+ 0（特別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維修及進出口買賣業務，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集團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產業，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從事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業務銷售收入。

（四）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收 入 非 流 動 資 產	收 入 非 流 動 資 產
台灣	\$ 2,026,993	\$ 4,587,339
中國	2,579,610	194,924
美國	1,208,343	306,717
新加坡	908,460	—
韓國	7,035	—
其他國家	1,416,671	—
合 計	\$ 8,147,112	\$ 5,085,980
		\$ 7,439,175
		\$ 4,138,726

（五）主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10%以上資訊如下：

112年度：無。

111年度：無。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葛長林

